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Wuhu JiaHong New Material Co., Ltd.



JIAHONG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因素：

一、法人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建立有一定的治理结构，但内部控制并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的内部控制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制度的执行需要一定时间的实践检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楚楠直接持有公司88.29%的股份，通过香森洋间接持有公司1.90%的股份，合计直接、间接持有公司90.19%的股份，在公司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规章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由于实际控制人的部分利益可能与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完全一致，因而实际控制人可能会促使公司作出有悖于公司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的决定，从而可能引发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虽然公司报告期内分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41,945.01元、3,808,636.63元、3,754,099.08元，但由于公司存货增加、销售和采购活动中的货款结算时间等因素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分别为-7,847,249.75元、-4,604,374.85元和-4,149,757.77元，如公司不控制费用增长、根据生产经营周期合理安排资金将有可能面临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不足的风险。

四、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

面价值分别为21,762,829.47元、18,492,852.26元、13,472,741.46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0.80%、28.96%、27.18%，应收账款增长较快且占资产总额比例较高。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国外，虽然公司根据外贸业务的特点制定了相应的销售政策，能够有效防范收款风险，但若国际、国外环境发生重大变动、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应收款项难以收回而形成坏账的风险。

五、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以出口为主，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出口收入分别占公司收入总额的80.06%、89.44%、88.43%，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加币等报价和结算。自2005年7月21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以来，人民币总体呈升值趋势，给出口型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汇率波动对本公司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汇率波动将导致本公司出现汇兑损益；第二，人民币升值的趋势将影响公司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以外币标价的公司产品价格将上升，若汇率出现持续、剧烈波动，将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汇率变动风险。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1
释义	6
第一节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11
四、公司股东情况	11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4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25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或收购情况	30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1
九、最近两年一期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34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35
第二节公司业务.....	38
一、公司主营业务	38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42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46
四、公司商业模式	60
五、公司员工情况	63
六、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65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5
八、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情况	84
第三节公司治理.....	87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87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8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1
四、公司运营分开情况	91
五、同业竞争情况	93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9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98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101
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103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03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5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123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分析	142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7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62
七、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83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92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95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2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202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4
十三、报告期内评估情况	204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205
第五节有关声明	208
第六节附件	214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词汇		
佳宏新材、股份公司、公司	指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
香森洋	指	芜湖香森洋企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股份公司的股东）
筑客适	指	筑客适（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美国子公司、佳宏电热美国子公司	指	DREXMA.INC，曾为有限公司注册于美国的控股子公司，现已注销
筑客适实业	指	Drexma industries inc，注册于加拿大，曾为佳宏新材实际控制人徐楚楠持股50.00%的企业，徐楚楠已将该股权转让给佳宏新材
佳宏建筑	指	西藏佳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
本说明书	指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7月25日出具的会审字[2016]4394号《审计报告》
《验资报告》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8月9日出具的会验字[2016]4540号《验资报告》
评估师事务所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26日出具的中

		水致远评报字[2016]第2586号《资产评估报告》
律师事务所	指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专业词汇		
恒功率加热电缆	指	采用金属合金丝作为导体的用于加热的一种电缆，是一种能将电能转换成热能，而且功率不会显著随着温度变化而明显变化的加热电缆。
自控温伴热电缆	指	采用 PTC 发热元件及其它材料制成的用于发热、加热、保温的电缆称作自控温加热电缆，或称作电伴热带。
TUV 认证	指	TUV 标志是德国专为元器件产品定制的一个安全认证标志，在德国和欧洲得到广泛的接受。
CE 认证	指	CE 认证，即只限于产品不危及人类、动物和货品的安全方面的基本安全要求，而不是一般质量要求，协调指令只规定主要要求，一般指令要求是标准的任务。CE 标志是一种安全认证标志，被视为制造商打开并进入欧洲市场的护照。
ATEX 认证	指	ATEX 认证是欧盟强制性认证，所有在欧盟市场流通的防爆设备都必须通过 ATEX 防爆指令 94/9/EC 认证，才可以销售。该指令适用的设备范围特别大，大致上包括固定的海上平台、石化厂、面粉磨坊以及其他可能存在潜在爆炸性环境的场所适用的设备。
EAC 认证	指	海关联盟认证，又称海关联盟技术规范认证，英文简称 CU-TR 认证或 EAC 认证，适用于俄罗斯、哈萨克斯坦、白俄罗斯三国。
GOST 认证	指	GOST 认证是俄罗斯联邦内的一个有效的质量认证体系（也叫做 GOST-R 认证）。
UL 认证	指	UL 是美国保险商试验所(UnderwriterLaboratoriesInc.)的简写。UL 安全试验所是美国最有权威的，也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较大的民间机构。它是一个独立的、营利的、为公共安全做试验的专业机构。它采用科学的测试方法来研究确定各种材料、装置、产品、设备、建筑等对生命、财产有无危害和危害的程度;确定、编写、发行相应的标准和有助于减少及防止造成生命财产受到损失的资料，同时开展实情调研业务。UL 认证在美国属于非强制性认证，主要是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其认证范围不包含产品的 EMC(电磁兼容)特性。
ETL 认证	指	ETL 是指 ETL 测试实验室公司 (ETLTestingLaboratoriesInc)。ETL 的列名产品是由“有司法权主管机关”(AuthoritiesHavingJurisdiction)承认的，可认为“已批准”。在美国大多数地区，电气产品的批准是强制的。任何电气、机械或机电产品只要带有 ETL 标志就表明此产品已经达到经普遍认可的美国及加拿大产品

		安全标准的最低要求，它是经过测试符合相关的产品安全标准；而且也代表着生产工厂同意接收严格的定期检查，以保证产品品质的一致性，可以销往美国和加拿大两国市场。ETL 也要求其生产场地已经过检验，并且申请人同意此后对其工厂进行定期的跟踪检验，以确保产品始终符合此要求。
CSA 认证	指	CSA 是加拿大标准协会(CanadianStandardsAssociation)的简称它成立于 1919 年，是加拿大首家专为制定工业标准的非盈利性机构。在北美市场上销售的电子、电器等产品都需要取得安全方面的认证。目前 CSA 是加拿大最大的安全认证机构，也是世界上最著名的安全认证机构之一。它能对机械、建材、电器、电脑设备、办公设备、环保、医疗防火安全、运动及娱乐等方面的所有类型的产品提供安全认证。
PTC 导电材料	指	具有正温度系数性能的导电复合材料
辐照交联电线电缆生产线	指	辐照交联技术是指通过物理方法（电子束辐照）来实现大分子的交联反应，使线性聚合物变成具有三度空间网络结构的聚合物的技术。辐照交联电线电缆生产线指通过辐照交联技术对电线电缆线芯、绝缘或护套材料进行加工处理的生产过程所经过的路线以及该路线所包含的必要的加工设备。
线模单元	指	是指用于接线的一个零部件，通过该零部件可以实现将导线与其它导体或功能部件连接。
端子	指	采用金属合金丝作为导体的用于加热的一种电缆，是一种能将电能转换成热能，而且功率不会显著随着温度变化而明显变化的加热电缆。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数字采用阿拉伯数字，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指人民币金额，并以元、万元、亿元为单位，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uhu JiaHong New Material Co., Ltd.

法定代表人：徐楚楠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2年2月9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8月10日

注册资本：3,058.00万元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湾里工业园

邮编：241000

董事会秘书：张永刚

电话：0553-5315705

电子邮箱：info@ahjiahong.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jh-trace.com/>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制造业”中的“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属于“C制造业”中的“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具体为“C3899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制造业”中的“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具体为“C3899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

主要业务：恒功率发热电缆、自控温伴热电缆及伴热电缆配件的生产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7734975536R（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30,58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经 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股份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拟采取协议转让的方式交易。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参见《公司法》第 141 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公司章程》第 28 条之规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有三名股东，分别是徐楚楠、汪建军、香森洋，其中徐楚楠、汪建军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因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徐楚楠、汪建军所持股份公司股票暂不能公开转让。另，为了保持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性，股东汪建军、香森洋分别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汪建军承诺：自佳宏新材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在本次挂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佳宏新材股份；自本次挂牌之日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佳宏新材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在本次挂牌前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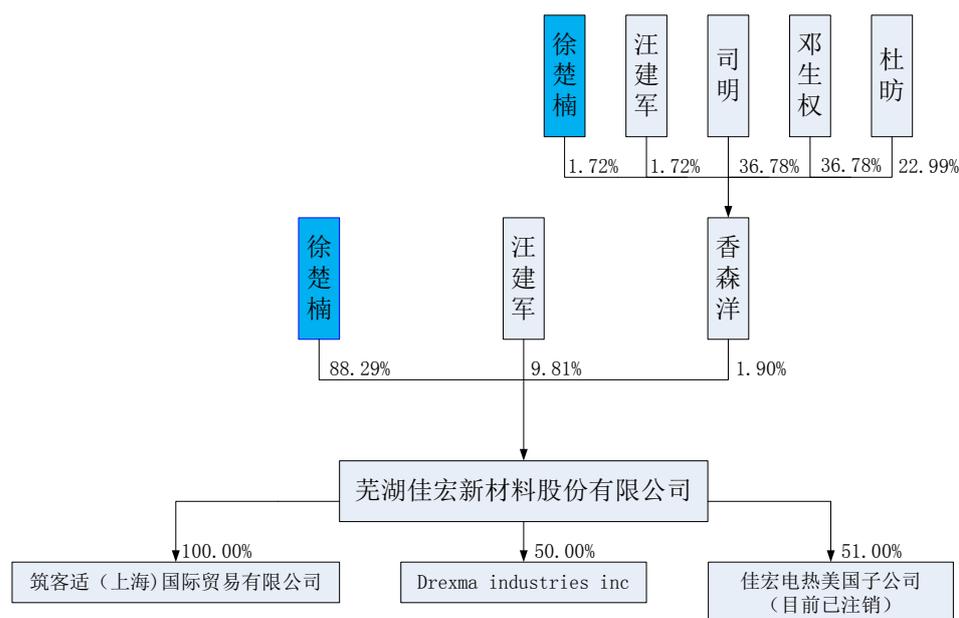
香森洋承诺：本次挂牌之前不会转让所持有的佳宏新材股份；自本次挂牌之日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佳宏新材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

制的数量均为其在本次挂牌前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冻结、质押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徐楚楠	董事长、总经理	27,000,000	88.29	否	0
2	汪建军	-	3,000,000	9.81	否	0
3	香森洋	-	580,000	1.90	否	193,333
合计		-	30,580,000	100.00	-	193,333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徐楚楠直接持有公司 88.29% 的股份，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另，香森洋持有股份公司 1.90% 的股份，根据香森洋《合伙协议》的约定，徐楚楠为普通合伙人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职权包括对合伙企业的人事、财务、资产等事项进行管理；代表合伙企业对外签署、

交付和履行协议、合同及其他文件；代表合伙企业取得、拥有、管理、维护和处分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性资产、非投资性资产、知识产权等，据此，徐楚楠足以控制并实际支配香森洋持有公司 1.90% 的股份的表决权。

综上所述，徐楚楠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90.19% 的股份，依其所享有的表决权及其在公司所任职务，其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足以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决定公司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故徐楚楠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姓名	期间	持股比例	备注
徐忠庭、汪建军 夫妻二人	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7 月	52.00%	徐楚楠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徐楚楠	2014 年 8 月至 2016 年 7 月	先后持有 70.00%、 90.00%	徐楚楠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徐楚楠	2016 年 8 月至今	88.29%	徐楚楠担任董事长、 总经理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7 月，徐忠庭、汪建军夫妻二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014 年 8 月至今，徐楚楠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徐忠庭、汪建军二人系夫妻关系，徐楚楠系徐忠庭、汪建军二人之子，徐楚楠于 2005 年 9 月入职有限公司至今一直从事管理工作，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经营模式、经营理念发生大的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徐楚楠，男，1983 年 1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巴黎 HEC 商学院 EMBA 专业）。2005 年 9 月入职有限公司从事管理工作；2013 年 2 月至 2016 年 7 月，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徐楚楠目前同时兼任筑客适监事、筑客适实业副总经理、香森洋执行事务合伙人。

（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1	徐楚楠	27,000,000	88.29	境内自然人	否
2	汪建军	3,000,000	9.81	境内自然人	否
3	香森洋	580,000	1.90	境内合伙企业	否
	合计	30,580,000	100.00	-	-

（五）公司现有股东中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有一名合伙企业股东香森洋，香森洋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91340207MA2MYKB19A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水阳江路齐落山蓝领公寓 1 幢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楚楠
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2 日
经营范围	企业信息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香森洋是公司员工的持股平台，香森洋目前的合伙人为徐楚楠、汪建军、司明、邓生权、杜昉五名自然人，五名自然人均在公司工作或者任职。

根据香森洋提供的《合伙协议》、《营业执照》及说明，其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也未担任任何私募基金的管理人，其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履行登记或备案手续。

（六）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股东	关联关系
1	汪建军、徐楚楠	母子
2	徐楚楠、香森洋	徐楚楠持有香森洋 3.00 万元出资额，系香森洋执行事务合伙人
3	汪建军、香森洋	汪建军持有香森洋 3.00 万元出资额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公司股东适格性

公司现有3名股东，包括2名境内自然人和1名境内合伙企业；上述股东中不存在、也未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的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公司股东主体适格。

（八）是否存在对赌及其他特殊约定

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之间、股东与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对赌协议、条款或约定。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有限公司阶段

1、2002年2月，有限公司设立，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0万元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系由徐忠庭、汪建军夫妻二人共同出资，并由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2002年2月9日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股东徐忠庭以实物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股东汪建军以货币出资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

2002年2月3日，芜湖中诚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中诚评报字（2002）第007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徐忠庭委托评估的设备、车辆57台/辆，评估值人民币4,095,322元，存货207项，评估值人民币2,098,670元，合计评估值人民币6,193,992元。

截止2016年6月30日，徐忠庭用以出资的实物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评估价值	账面价值	备注
1	90挤出机组	1	340,200.00	17,009.95	在用
2	65挤出机组	1	204,120.00	10,206.00	在用
3	45挤出机组(高温变频)	2	351,000.00	17,550.00	在用

4	45 挤出机组(Bm25_1)	1	118,854.00	5,942.70	在用
5	45 挤出机组(20_1)	1	140,940.00	7,047.00	在用
6	400 立式线缆机(1+6)	1	116,640.00	5,832.00	在用
7	400 立线缆机(1+2)	1	68,850.00	3,442.50	在用
8	JCK00 线缆机(1+6)	1	369,360.00	18,468.00	在用
9	铠装机(钢带)	1	82,080.00	4,104.00	在用
10	绕包机(4 盘)	1	31,622.00	1,581.10	在用
11	绕包机(3 盘)	1	27,799.00	1,389.95	在用
12	编织机连动(16 锭)	1	30,780.00	1,539.00	在用
13	编织机连动(24 锭)	1	26,266.00	1,313.30	在用
14	200 绞线机(1+18 盘)	1	66,690.00	3,334.50	在用
15	200 绞线机(54 盘)	1	81,054.00	4,052.70	在用
16	并绞机(18 股)	1	12,825.00	641.25	在用
17	成卷机	2	20,520.00	1,026.00	在用
18	复绕机(630)	1	20,520.00	1,026.00	在用
19	高绞机(500 型)	1	145,800.00	7,290.00	在用
20	高混机(170#)	1	37,130.00	1,856.50	在用
21	脑体磨(JM_100)	1	8,262.00	413.10	在用
22	开炼机(8K_200)	1	25,272.00	1,263.60	在用
23	炼胶机(SK_360)	1	68,040.00	3,402.00	在用
24	双阶造粒机组 (KY50_100)	2	584,820.00	29,241.00	在用
25	破碎机(XWP)	1	14,364.00	718.20	在用
26	干燥机(SDG_100)	1	7,223.00	361.15	在用
27	干燥机(SDG_2S)	1	3,807.00	190.35	在用
28	计米印字机(YYT_1)	1	18,592.00	929.60	在用
29	单板硫化机(63T)	1	28,728.00	1,436.40	在用
30	多功能台钻(ZXM_40)	1	7,123.00	356.15	在用
31	施风切粒机组(小)	1	32,832.00	1,641.60	在用
32	施风切粒机组(不锈钢 振动)	1	32,832.00	1,641.60	在用
33	高压试验台(GSD)	1	2,992.00	149.60	在用
34	超高阻计(ZC43)	1	2,650.00	132.50	在用
35	恒温水浴箱(DSR420)	1	2,137.00	106.85	在用

36	读数显微镜(15J)	1	2,137.00	106.85	在用
37	电光天平(TG328A)	1	1,282.00	64.10	在用
38	火花试验机	3	21,513.00	1,075.65	在用
39	直流双臂电挤(QJ57)	1	2,394.00	119.70	在用
40	30 挤出机组	1	267,840.00	10,392.00	在用
41	30 挤出机组	1	267,840.00	11,918.65	在用
42	30 挤出机组	1	111,780.00	5,089.00	在用
43	复印机	1	25,855.00	-	报废
44	电脑	1	5,280.00	264.00	闲置
45	电脑	1	5,640.00	282.00	闲置
46	投影仪	1	12,824.00	391.20	在用
47	高压试验机	1	44,820.00	1,991.00	在用
48	起高阻剂	1	2,736.00	136.80	在用
49	轻型厢式货车	1	58,000.00	-	转让
50	五菱微客	1	52,800.00	-	转让
51	水条干燥切粒机	1	76,950.00	3,347.50	在用
52	直流双臂电挤(QJ44)	1	2,907.00	145.35	在用
53	BV0.5、BV1.0、RV2.5等	1 棕	2,098,670.00	-	已结转成本
合计		-	6,193,992.00	191,959.95	-

2002年2月8日，安徽平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平泰会验字(2002)060号《验资报告》，对徐忠庭、汪建军出资情况予以验证。

2002年2月9日，有限公司取得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07210058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忠庭	600.00	60.00
2	汪建军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2010年6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12月3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徐忠庭将其所持

有限公司的 380.00 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新股东徐楚楠；同意股东汪建军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的 100.00 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新股东徐楚楠。

2010 年 4 月 20 日，上述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徐忠庭	徐楚楠	380.00	0.00
2	汪建军	徐楚楠	100.00	0.00

说明：徐忠庭与徐楚楠系父子关系，汪建军与徐楚楠系母子关系，徐忠庭、汪建军本次转让出资额给徐楚楠未收取对价。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楚楠	480.00	48.00
2	汪建军	300.00	30.00
3	徐忠庭	220.00	22.00
合计		1,000.00	100.00

3、2014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8 月 4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徐忠庭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的 220.00 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股东徐楚楠。

2014 年 8 月 4 日，上述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徐忠庭	徐楚楠	220.00	0.00

说明：徐忠庭与徐楚楠系父子关系，徐忠庭本次转让出资额给徐楚楠未收取对价。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楚楠	700.00	70.00
2	汪建军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4、2014年11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2016年8月，实收资本3,000.00万元

2014年11月1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3,000.00万元，新增的2,000.00万元由股东徐楚楠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增资股东	增资方式	增资额（万元）
1	徐楚楠	货币	2,000.00
合计		-	2,0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4年11月25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佳宏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徐楚楠	2,700.00	70.00	700.00
2	汪建军	300.00	30.00	3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1,000.00

根据佳宏有限的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佳宏有限本次增资分两期进行，第一期出资1,100.00万元应于2014年11月10日缴纳完毕，第二期出资900.00万元应于2015年6月30日之前缴纳。但全部出资实际于2016年6月28日缴纳，佳宏有限上述出资存在延迟到位的瑕疵。

为解决上述瑕疵，2016年6月27日，佳宏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由徐楚楠将上述逾期出资的2,000.00万元在2016年6月28日前全部出资到位。

2016年8月9日，华普天健出具会验字[2016]4530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已收到徐楚楠实缴出资的 2,000.00 万元。

2016 年 8 月 23 日，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徐楚楠出具承诺，对于公司股东延迟出资瑕疵可能导致的公司或债权人损失承担无条件连带赔偿责任。

鉴于上述出资已于 2016 年 6 月以货币方式缴纳完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对于公司股东延迟出资瑕疵可能导致的公司或债权人损失承担无条件连带赔偿责任。因此，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该等出资瑕对佳宏新材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本次实缴出资到位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楚楠	2,700.00	90.00
2	汪建军	300.00	10.00
合计		3,000.00	100.00

5、2016 年 2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0.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00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0 万元，新增的 7,000.00 万元由股东徐楚楠、汪建军以货币出资。

根据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股东徐楚楠、汪建军应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之前缴纳 7,000.00 万元。

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增资股东	增资方式	增资额（万元）
1	徐楚楠	货币	4,300.00
2	汪建军	货币	2,700.00
合计		-	7,0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	----	-------	---------	-------

		(万元)		(万元)
1	徐楚楠	7,000.00	70.00	2,700.00
2	汪建军	3,000.00	30.00	3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3,000.00

6、2016年6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减资，减资后的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00万元

2016年5月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0.00万元减少至3,000.00万元，原由股东认缴出资7,000.00万元不再实缴。股东的出资额相应调整为徐楚楠出资2,700.00万元，汪建军出资300.00万元。

2016年5月7日，有限公司在《芜湖日报》上发布了减资公告，截至2016年6月20日，没有债权人向有限公司提出债务清偿要求或提供担保要求。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6年6月28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减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楚楠	2,700.00	90.00
2	汪建军	300.00	10.00
合计		3,000.00	100.00

(二) 股份公司阶段

1、2016年8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6年7月1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作出决定，同意以2016年6月30日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审计基准日和评估基准日。

2016年7月25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会审字[2016]4394号《审计报告》，截至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5,438.52万元。

2016年7月26日，评估师事务所出具中水致远评报字[2016]第2586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6,134.83万元。

2016年7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以2016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予以确认；对评估师事务所以2016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予以确认；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8月5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就股份公司的设立方式、股份总数、出资方式、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

2016年8月9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袁飏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8月9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验字[2016]4540号《验资报告》，验证有限公司以截至2016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438.52万元按照1.81284:1的折股比例折为3,000.00万股，其中3,00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净资产2,438.52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8月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以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438.52万元按照1.81284:1的折股比例折为3,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折股后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净资产与注册资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会议选举徐楚楠、司明、邓生权、杜昉、王传福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余桂飞、曾晓蕾为股东代表监事。

2016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楚楠为公司董事长，决定聘任徐楚楠为公司总经理，司明为公司副总经理，张永刚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2016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余桂飞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6年8月10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申请，并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207734975536R（1-1）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徐楚楠	27,000,000	90.00
3	汪建军	3,000,000	10.00
合计		30,000,000	100.00

2、2016年8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30,580,000元，实收资本30,580,000元

2016年8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将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0,000,000.00元增加至30,580,000.00元，新增的580,000.00元由新股东香森洋以货币出资1,740,000.00元（以每股3.00元的价格购买公司股份580,000股，溢价部分1,160,000.00元转为资本公积）。

2016年8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0,000,000.00元增加至30,580,000.00元，新增的580,000.00元由新股东香森洋以货币出资1,740,000.00元（以每股3.00元的价格购买公司股份580,000股，溢价部分1,160,000.00元转为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增资股东	增资方式	增资额（元）
1	香森洋	货币	580,000.00
合计		-	580,000.00

2016年8月29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验字[2016]4573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予以验证。

股份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6年8月25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徐楚楠	27,000,000	88.29
2	汪建军	3,000,000	9.81
3	香森洋	580,000	1.90
合计		30,580,000	100.00

（三）有限公司设立时有关情况说明

1、问题描述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徐忠庭以实物出资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00%，2002 年 2 月 3 日，芜湖中诚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中诚评报字（2002）第 007 号《资产评估报告》，对徐忠庭用以出资的实物资产进行评估，经评估，徐忠庭委托评估的设备、车辆 57 台/辆，评估值人民币 4,095,322 元，存货 207 项，评估值人民币 2,098,670 元，合计评估值人民币 6,193,992 元。

徐忠庭出资的实物出资亦来源于购买芜湖市电线电缆厂的实物资产。而评估报告中未附以徐忠庭名义购买资产的发票及单据等证明材料，以及资产出售方芜湖市电线电缆厂必要的同意准许等书面材料。股东汪建军的货币出资由芜湖市电线电缆厂代为转款注入。另外，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有限公司设立时，存在不同性质企业主体同时使用芜湖市电线电缆厂名称的情形。

2、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情况

主办券商和律师通过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阅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私营企业基本注册信息单》、芜湖市鸠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情况说明》及对汪建军的访谈，核实芜湖市电线电缆厂（私营独资企业）及芜湖市电线电缆厂（集体企业）的相关情况如下：

（1）芜湖市电线电缆厂（私营独资企业）由汪建军创办于 1997 年 5 月，后经变更法定代表人为曹春燕，于 2008 年 4 月注销。

（2）芜湖市电线电缆厂（集体企业），1993 年由芜湖市赭山工贸总公司（赭山村村办企业）投资举办，登记为集体企业，系与芜湖市电线电缆厂（私营独资企业）为不同的企业主体，但与芜湖市电线电缆厂（私营独资企业）曾并行存续，法定代表人为汪建军，现处于吊销未注销的状态。

（3）2016 年 8 月 19 日，芜湖市鸠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情况说明》，确认由于年代久远，资料交接及行政区划变更等原因，芜湖市电线电缆厂（私营独资企业）和芜湖市电线电缆厂（集体企业）的工商原始档案暂未查到，芜湖市电线电缆厂（私营独资企业）和芜湖市电线电缆厂（集体企业）为不同的企业主体。

同时，芜湖市赭山工贸总公司、甄长海（系芜湖市镜湖区政协常务副主席，时任芜湖市赭山工贸总公司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汪整斌（系芜湖市镜湖区旭日天都社区书记兼主任，时任芜湖市赭山工贸总公司副总经理）分别出具《证明》及《情况说明》，确认：“汪建军及原芜湖市电线电缆厂（私营独资企业）不存在侵占集体企业资产的情形；自从1997年5月私营独资企业性质的芜湖市电线电缆厂设立后至今，集体企业性质的芜湖市电线电缆厂一直未开展经营活动，因此，2002年佳宏有限设立时的股东汪建军、徐忠庭出资的实物资产及货币资金不属于原芜湖市电线电缆厂（集体企业）的资产，汪建军、徐忠庭不存在使用集体企业资产向佳宏有限进行出资的情形”。

汪建军、徐忠庭出具《情况说明》“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来源于私营企业性质的电线电缆厂，与集体企业性质的芜湖市电线电缆厂无关，不存在因本次出资而损害集体利益的情形。”

鉴于上述情况，为进一步确保佳宏有限股东出资的真实性与充足性，2016年3月15日，佳宏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为确保佳宏有限设立时股东出资的真实性与充足性，佳宏有限股东汪建军向公司投入1,000万元，纳入公司的资本公积。2016年8月9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会验字[2016]4529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收到汪建军缴纳的出资款1,000.00万元。

同时，针对上述出资瑕疵情形，2016年8月23日，汪建军、徐楚楠均出具书面承诺：“2002年2月有限公司设立之时，如存在股东出资瑕疵而给公司造成一切不利后果，本人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将以个人财产全部补偿由此给公司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3、主办券商和律师对公司设立时的核查意见

综上，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佳宏有限设立时的出资瑕疵已由股东以货币出资方式予以补正；经相关方确认不存在股东以集体企业资产向佳宏有限进行出资的情形，未损害集体企业的利益。同时，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徐楚楠、股东汪建军均承诺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的损失，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影响，补正出资的方式合法、有效，因此佳宏有限设立时股东出资的瑕

疵情形对佳宏新材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一）公司子公司情况

1、筑客适

公司名称	筑客适（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310113301360288N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住所	上海市宝山区河曲路 118 号 6140 室			
法定代表人	司明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机电设备、地板、建筑材料、家用电器、电线电缆、家居用品、建筑装潢材料销售；家用电器维修服务；建筑安装工程（除特种设备）、建筑工程、建筑装潢工程；建筑设计、建筑装潢设计；在新能源科技领域内从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1）筑客适的设立

筑客适设立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系由徐楚楠认缴货币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筑客适《公司章程》的规定，徐楚楠实缴出资时间为 2034 年 4 月之前。

筑客适设立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楚楠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2）筑客适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11 月 11 日。股东徐楚楠作出决定，由其对筑客适货币增资 200.00 万元。根据筑客适《公司章程》的规定，200.00 万元的货币增资由徐楚楠在 2035

年 11 月 11 日之前缴纳。本次增资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之后，筑客适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楚楠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3）筑客适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6 月 2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以 0 元受让徐楚楠所持筑客适的全部出资额 300.00 万元。

2016 年 6 月 21 日，股东徐楚楠作出决定，徐楚楠将所持筑客适全部出资额 300.00 万元以 0 元全部转让给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1 日，上述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2	徐楚楠	有限公司	300.00	0.00

筑客适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之后，筑客适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4）筑客适的实缴资本情况

根据筑客适设立之时和 2015 年 11 月 11 日增资之时《公司章程》的规定，徐楚楠认缴货币出资 100.00 万元的实缴出资时间为 2034 年 4 月之前，认缴货币出资 200.00 万元的实缴出资时间为 2035 年 11 月 11 日之前。徐楚楠于 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以现金和银行存款的形式向筑客适缴纳了 300.00 万元的出资，具体缴纳时间和金额如下：

出资时间	出资金额（万元）	缴款方式
2014年7月3日	50,000.00	银行转账
2014年7月3日	50,000.00	银行转账
2014年9月30日	75,894.50	现金
2014年10月31日	71,869.67	现金
2014年12月3日	100,000.00	银行转账
2014年12月9日	100,000.00	银行转账
2015年1月9日	70,000.00	银行转账
2015年1月26日	120,000.00	银行转账
2015年2月28日	100,000.00	银行转账
2015年3月12日	100,000.00	银行转账
2015年6月10日	100,000.00	银行转账
2015年8月7日	62,235.83	银行转账
2016年1月27日	200,000.00	银行转账
2016年6月12日	1,800,000.00	银行转账
合计	3,000,000.00	-

(5)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筑客适的关联关系

姓名、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徐楚楠	公司股东，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担任监事
司明	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担任执行董事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筑客适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美国子公司

2013年7月7日，有限公司与 Marengere family Trust 签订《协议》，约定双方共同投资在美国设立美国子公司，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3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51%；Marengere family Trust 货币出资 33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9%。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伴热电缆、地板电采暖系统的销售、咨询、设计。

2013年9月22日，佳宏有限取得了商务部门颁发的商境外投资证第 3400201300061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基于公司整体战略考虑，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注销美国子公司。根据美国纽约州商务部出具的《解散证明》，该公司现已解散注销。

2016年4月24日，芜湖市商务局签发《企业境外投资终止报告表》，同意佳宏有限向佳宏电热美国子公司境外投资的终止事宜。

3、佳宏建筑

公司名称	西藏佳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540125MA6T1JW80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住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工业园区管委会 1047 号			
法定代表人	杜昉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2 日			
经营范围	公路交通，水利电力，机电安装，水利工程，市政工程，绿化工程，高原地区高分子化工材料的研究开发，高原地区电热节能产品的研究开发，电伴热带系列产品及配件，电地暖系统、电加热器、防爆配电柜及电控设备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佳宏新材	1,000.00	100.00

(1) 佳宏建筑的设立

佳宏新材为了便于在西藏自治区开展业务设立了佳宏建筑，2016年9月30日，佳宏新材董事会通过设立佳宏建筑的决议并提请佳宏新材股东大会予以审议，2016年10月15日，佳宏新材股东大会通过了设立佳宏建筑的决议。佳宏建筑于2016年11月2日取得了《营业执照》，根据佳宏建筑《公司章程》的规定，佳宏新材认缴货币出资1,000.00万元，于2045年12月31日之前出资到位。佳宏新材因设立时间较短，相关资源尚未配备完毕，目前尚未开展业务。

(2)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佳宏建筑的关联关系

姓名、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杜昉	担任董事	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余桂飞	担任监事会主席	担任监事
-----	---------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佳宏建筑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公司分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设有 3 家分公司，相关情况如下。

1、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进出口分公司（正在办理更名手续）

注册号	34020000006097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金鼎广场北楼金瑞阁 22-C 号
负责人	徐楚楠
成立日期	2005 年 1 月 4 日
经营范围	为本公司进出口业务接洽服务。

2、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北京销售分公司（正在办理更名手续）

注册号	11010501132118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博大路 3 号院 7 号楼 107 室
负责人	徐楚楠
成立日期	2008 年 9 月 8 日
经营范围	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建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3、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

注册号	340201250057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黄山西苑 7#-8-7#-13
负责人	顾建成
成立日期	2003 年 4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电缆料、精细化工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电线电缆、电工设备销售、建筑材料、橡胶、塑料原料销售。
备注	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办理完毕注销手续

（三）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共一家参股公司——筑客适实业

(1) 基本情况

筑客适实业系根据加拿大法律于 2012 年 3 月在加拿大注册的公司，徐楚楠和外国自然人 Marengere Marc 分别持有 50.00%的股权。

2016 年 7 月 3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以 0 元受让徐楚楠所持筑客适实业 50%的股权。

2016 年 7 月 13 日，筑客适实业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徐楚楠将所持筑客适实业 50%的股权转让给有限公司，当日，徐楚楠与有限公司就该股权转让签订《股份转让书》。

2016 年 9 月 13 日，Drexma Industries Inc 取得了安徽省商务厅核发的境外投资证第 N3400201600164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2)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筑客适实业的关联关系如下：

姓名、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徐楚楠	公司股东，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副总经理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筑客适实业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或收购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收购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楚楠持有的筑客适 100%的股权和筑客适实业 50%的股权。

1、收购的必要性和原因

筑客适和筑客适实业的业务均包含电线电缆的销售，为了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优化公司治理、降低管理成本、发挥业务协同优势、提高企业规模经济效应，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有限公司收购了徐楚楠所持有筑客适 100%的股权和筑客适实业 50%的股权。

2、审议及批准程序

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一）公司子公司情况”。

3、作价依据及公允性分析

有限公司以 0 元收购了徐楚楠所持筑客适 100%的股权，有限公司收购筑客适之时，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徐楚楠，筑客适的股东仅为徐楚楠一人，此次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由交易双方协商定价，关联股东没有因身份获得不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有限公司以 0 元收购了徐楚楠所持筑客适实业 50%的股权，本次收购的标的仅为徐楚楠所持筑客适实业的股权，未涉及其他人员，徐楚楠为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交易作价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关联股东没有因身份获得不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4、收购后对公司业务及经营的具体影响

收购筑客适和筑客适实业后，增加了公司的经营业绩，有利于公司开发新的客户，利于扩大公司销售额，增强联动效应，增加客户粘性。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现任董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董事任期
1	徐楚楠	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
2	司明	董事、副总经理	2016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
3	邓生权	董事	2016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
4	杜昉	董事	2016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
5	王传福	董事	2016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

1、徐楚楠，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司明，男，1976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北京大学 MBA 专业）。1998年7月至2000年9月，就职于淄博华瑞锦纶有限公司，从事销售工作；2000年10月至2001年9月，就职于阳乐国际贸易（上海）

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1年9月至2003年1月，在北京大学攻读MBA专业硕士学位；2003年2月至2004年12月，就职于旭电（苏州）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物料经理；2005年1月至2006年7月，就职于默洛尼（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担任采购经理；2006年8月至2008年7月，就职于美国海博采购有限公司，担任采购团队经理；2008年8月至2012年9月，就职于固安捷（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担任区域采购经理；2012年10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从事管理工作；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担任筑客适执行董事。

3、邓生权，男，1985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6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销售代表；2007年8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安徽宏宇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销售代表；2007年8月至2008年2月，就职于安徽旭晶粉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8年3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销售总监；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担任董事。

4、杜昉，男，1983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9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担任董事；2013年6月至今，担任北京东炬永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11月至今，担任佳宏建筑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王传福，男，1980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6年4月，就职于正泰集团上海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车间主任、电缆工艺员；2006年5月至2007年11月，就职于上海亚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电缆工艺工程师；2007年12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耐克森（中国）线缆有限公司，担任电缆工艺工程师；2012年3月至2016年4月，就职于苏州特雷卡电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高级资深设计工程师、工艺技术经理；2016年5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运营总监兼技术总监；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担任董事。

（二）公司现任监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监事任期
----	----	----	------

1	余桂飞	监事会主席	2016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
2	曾晓蕾	监事	2016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
3	袁飏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

1、**余桂飞**，女，1970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92年7月至1998年10月，就职于芜湖台板总厂，担任会计；1998年11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芜湖三株保健品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长；2002年10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2016年11月至今，担任佳宏建筑监事。**

2、**曾晓蕾**，女，1984年3月出生，中国籍，具有韩国居留权，硕士学位（韩国延世大学化工专业）。2011年1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LS电缆研究所（韩国），担任主任研究员；2016年7月入职有限公司，担任高级材料工程师；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担任监事。

3、**袁飏**，女，1988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8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第5720厂，担任人事专员；2011年5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安徽康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经理；2016年4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招聘专员；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担任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序号	姓名	任职	高级管理人员任期
1	徐楚楠	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
2	司明	董事、副总经理	2016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
3	张永刚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016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

1、**徐楚楠**，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司明，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一）董事基本情况”。

3、张永刚，男，1977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财务总监（CFO）岗位证书。2002年8月至2006年10月，就职于默洛尼卫生洁具（中国）有限公司，担任费用/成本会计；2006年11月至2009年1月，就职于铁姆肯（无锡）轴承有限公司，担任成本/运营分析主管；2009年2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浙江巴奥米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10年4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4年4月至2016年4月，就职于浙江科惠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6年5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九、最近两年一期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066.12	6,384.61	4,956.8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391.98	2,077.69	1,638.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391.85	2,077.56	1,638.71
每股净资产（元）	1.80	2.08	1.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0	2.08	1.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90	64.24	64.78
流动比率（倍）	4.09	1.27	1.21
速动比率（倍）	2.23	0.68	0.57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712.57	8,367.43	7,132.67
净利润（万元）	114.19	379.73	375.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4.19	380.86	375.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4.17	520.11	385.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4.17	521.24	385.94

毛利率（%）	30.81	33.99	30.77
净资产收益率（%）	4.33	20.36	26.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75	27.86	27.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8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8	0.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8	4.92	2.79
存货周转率（次）	1.41	2.65	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84.72	-460.44	-414.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8	-0.46	-0.41

注：1、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2、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年度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年度末股份总数。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电话：0531-68889725

传真：0531-68889886

项目小组负责人：刘彦顺

项目组成员：郭庆、江呈龙、杨永梅、童大龙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晓健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濉溪路278号财富广场B座16楼

电话：0551-62641469

传真：0551-62620450

经办律师：王炜、史山山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肖厚发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栋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电话：0551-63475845

传真：0551-63475800

经办会计师：王静、李生敏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肖力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十三号华杰大厦十三层B8

电话：010-62158680

传真：010-62196466

经办评估师：方强、孔德远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楼

电话：010-58598844

传真：010-58598977

（六）股票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恒功率发热电缆、自控温伴热电缆及相关电缆配件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国家专业伴热电缆实验室 2 间（符合北美 CSA 实验室标准），专利技术 14 项，4 项产品获得国内高新技术产品认证，产品先后通过德国 TUV 认证，欧盟 CE、ATEX 认证，俄罗斯 EAC、GOST 认证，北美 UL、ETL 及 CSA 认证等多项国际产品质量及安全认证，出口到美国、加拿大、德国、法国、英国、俄罗斯、乌克兰及亚太各国，且需求量逐年攀升。

公司致力于新型功能材料及生态环保材料产品的研制开发和低碳节能、计算机智能控制技术中的应用，产品涉及高分子功能材料、辐射化学技术、生态环境材料应用技术、智能电热产品制造技术及计算机智能控制技术等众多领域。公司自 2012 年通过国际知名认证机构-必维认证集团的 ISO9001：2008 管理体系认证，产品质量及企业管理水平在行业内拥有明显领先优势。

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712.57 万元、8,367.43 万元、7,132.6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为 100.00%。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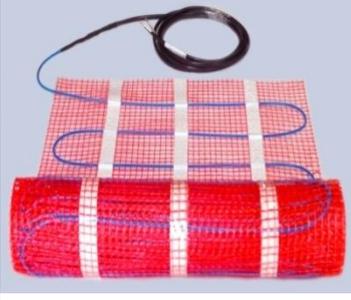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恒功率发热电缆、自控温伴热电缆和其他产品，其中其他产品主要是指相关产品配件，如电地暖温控器、工业用温控器、工业用电源接线盒、三通、二通、终端接线盒等。

1、恒功率发热电缆

恒功率发热电缆是指通电后输出功率不因外界因素影响而改变，功率的输出或停止由温度传感器来控制的加热电缆。其结构通常为在绝缘导线上缠绕金属发热丝，因其发热量稳定，在长距离伴热以及民用的取暖、融雪除冰、管道防冻等

领域应用更具优势。目前，公司恒功率发热电缆产品主要有以下几类：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产品图片	产品应用
1	恒功率发热 电 缆 MinimatD		该产品可以有效防止塑料以及铁质水管结冰,适用范围室温最低可至-40℃。该产品开创性的预装了一个温控器,温度低时自动开启,温度高时自动关闭,可以节约电能,也可以整个冬天始终保持产品接电由温控器自行控制开关而无需用户操作,方便节能。
2	恒功率发热 电 缆 WarmMat		即地面采暖产品,是一种新型的环保产品,能100%的将电能转化为热能,没有能量损失,并可实现分室控制,无能量浪费。产品易于安装,投资费用小,建设安装成本低于其它供暖系统,施工周期缩短,使用操作简单。
3	恒功率发热 电 缆 WFOH		WFOH 融雪电缆系统可有效解决寒冷天气造成的积雪结冰问题。与传统的化学或者机械除冰方式相比该方式更为快速、清理效果更为彻底,可应用于车道、停车场、人行道、楼梯、坡道、桥梁等多种场合。
4	恒功率发热 电 缆 TXLP		产品设计重点是设计一种自限温加热电缆结构,选择合适的各层材料以适应全新的埋地采暖和融雪应用环境,重点是确保性能和使用寿命。

5	恒功率发热 电缆 WF		<p>WF 储热型加热电缆系统适用于较厚的地面采暖，对于用电高峰期和低谷期电源差异定价的地方该产品具有明显优势。当处于用电低谷期，系统启动，储存热量，当处于用电高峰期，可以关闭系统，用低谷期储存在地面的热量传导至地表，持续数小时。多用于新型建筑及混凝土中。产品可制成网状，无需考虑电缆安装间距问题，安装简单快捷，大大减少安装成本。</p>
6	恒功率发热 电缆 SX、SW		<p>SX、SW 融雪电缆系统主要用于解决寒冷天气造成的积雪结冰等问题。与传统的化学或者机械除冰方式相比该方式更为快速、清理效果更为彻底，可应用于车道、停车场、人行道、楼梯、坡道、桥梁等场合，也可用于混凝土、沥青、石板或瓷砖下。产品可制成网状，无需考虑电缆安装间距问题，安装简单快捷，大大减少安装成本。</p>

2、自控温伴热电缆

自控温伴热电缆又称自控温电伴热带，由 PTC 导电材料、两根平行的金属导线（母线）、内绝缘护套、防爆屏蔽层以及外层绝缘护套等组成，其特点是通电后能够随被加热体的温度自动调节输出功率，从而自动调节自身加热温度而无需任何附加设备。其广泛用于石油、化工、电力、医药、机械、食品、船舶等行业的管道、泵体、阀门、槽池和罐体容积的伴热保温、防冻和防凝，是输液管道、储液介质罐体维持工艺温度最先进、最有效的方法。目前，公司自控温伴热电缆产品主要有以下几类：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产品图片	产品特点及应用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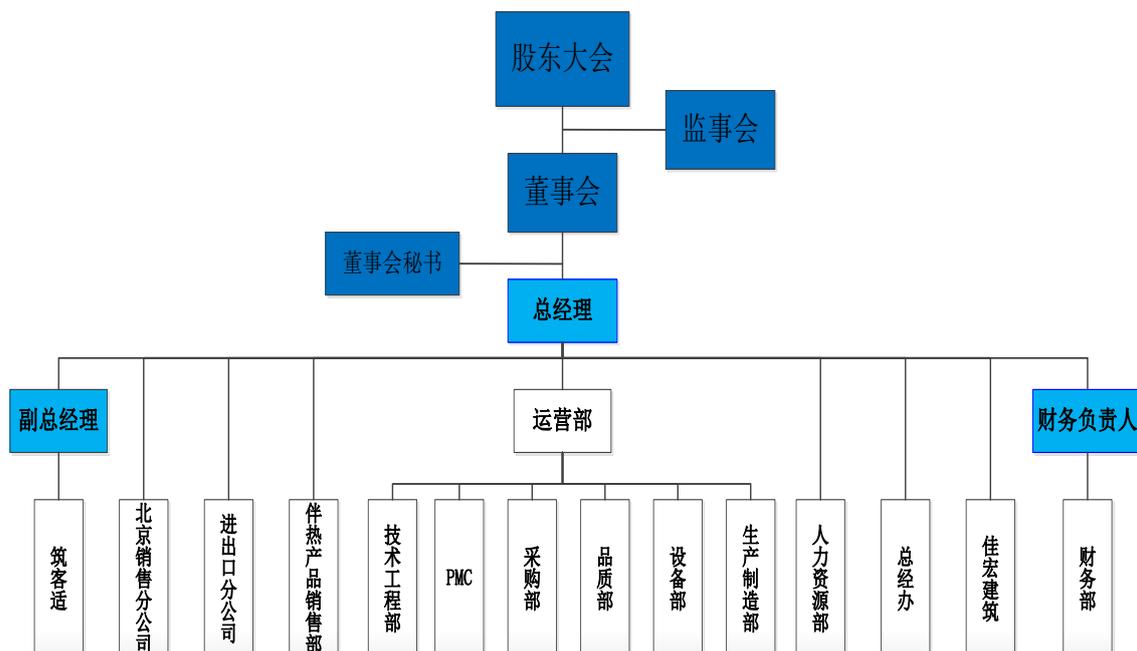
1	自控温伴热电缆 HTM		<p>该产品设计一种低温等级的自控温伴热带，维持温度 65℃，耐受温度 90℃，产品使用 TPE 热塑弹性体材料作为绝缘，护套可选用弹性体与氟塑料，主要应用领域为饮用水管道防冻，安装于水管内外均可。</p>
2	自控温伴热电缆 HTLe		<p>该产品设计一种低温等级的自控温伴热带，维持温度 65℃，耐受温度 90℃，该产品使用 TPE 热塑弹性体材料作为绝缘，护套可选用弹性体与氟塑料，主要应用领域为较大管径的水管防冻，以及屋檐融雪。</p>
3	自控温伴热电缆 HTR		<p>该产品设计一种低温等级的自控温伴热带，维持温度 65℃，耐受温度 90℃，该产品使用 TPE 热塑弹性体材料作为绝缘，护套可选用弹性体与氟塑料，主要应用领域包括较大管径的水管防冻，屋檐融雪和路面融雪，有多种功率范围可供选择。</p>
4	自控温伴热电缆 HTP		<p>该产品设计一种中温等级的自控温伴热带，维持温度 110℃，耐受温度 135℃，该产品使用氟塑料作为护套和绝缘，具有极强的耐腐蚀性，主要用于强酸强碱环境的工业管道伴热。</p>
5	自控温伴热电缆 HTS		<p>该产品设计一种高温等级的自控温伴热带，维持温度 120℃，耐受温度 200℃，该产品使用氟塑料作为护套和绝缘，具有极强的耐腐蚀性，主要用于强酸强碱环境和蒸汽吹扫的工业管道伴热。</p>
6	自控温伴热电缆 HTM pipe kits		<p>该产品设计一种预组装式的自限温伴热电缆，主要用于屋檐融雪和管道伴热。该产品可根据客户需求设计不同长度，同时安装非常方便。工厂利用双壁热缩管和端子将一定长度的电源线和自限温伴热带直接连接方便客户安装使用。</p>
7	自控温伴热电缆 Crankcase		<p>采用该产品制成的曲轴箱加热器主要用于最大 5 马力的，最大直径为 40 英尺的制冷压缩机的保温。该加热器必须用在非爆炸性区域，加热器中的加热电缆可在非常寒冷的情况下提供最大的热量。</p>

8	自控温伴 热电缆 Heating blanket		<p>该产品主要用于风机油路管道的防冻保温及加热，以成组技术为基础，实现产品标准化和系列化，该装置的核心部分为特殊自控温加热电缆系统，具有良好的动态控制性能，保证温度控制阀值在 120℃左右，满足油路防冻保温加热的要求，具有超强的实时保温能力，在设计上除了具备同类进口型的功能外，更突出了自己的设计特点。</p>
---	-----------------------------------	---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建立了符合业务特点的内部组织结构，并基于该组织结构形成了较为成熟的业务流程及方式。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其中，PMC 是指 Production material control，即生产和物料控制，其职责主要包括三部分：

- 1、计划管理，具体包括：

(1) 主导销售订单评审，对订单交期负责；(2) 编制生产计划和生产订单并组织生产；(3) 生产计划和生产订单情况跟进；(4) 进行产能负荷分析，调整生产计划；(5) 提出生产分析报告，反馈统计信息；(6) 负责销售订单分析和销售预测。

2、物控管理，具体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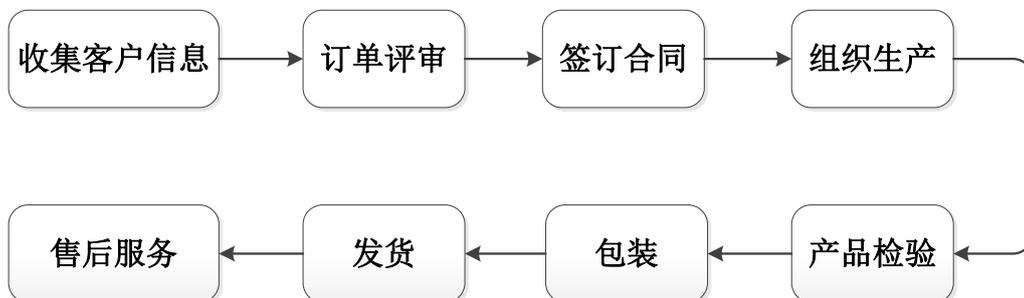
(1) 物料需求计划的制定与监督执行；(2) 进行供应商交期统计和改善，有效进行材料跟进；(3) 生产过程中待料、退料、补料和借料以及订单改制的管理；(4) 呆废料定期处理；(5) 物料进、销、存的核实与控制；(6) 公司所有生产材料采购请购的预审；(7) 针对销售订单或生产进行物料使用状况统计和分析，为成本控制提供数据。

3、仓库管理，具体包括：

(1) 建立、完善仓库管理制度；(2) 准确统计库存，做到账物卡相符；(3) 做好仓库 5s 及物料标志等现场管理，且执行检查；(4) 负责合理的安全库存、库存周期；(5) 负责原料和产成品的收发工作。

(二) 公司业务流程

公司是集自控温加热电缆和恒功率发热电缆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即对客户需求评估分析后进行相应的产品设计，采购镀锡铜丝、合金丝、聚乙烯和氟塑料等原材料，组织生产满足客户特定需求的自控温加热电缆和恒功率发热电缆，并完成销售。具体业务流程图如下所示：



1、收集客户信息

公司通过各种渠道，登门拜访、公司网站、信息网络及客户关系，广泛收集客户信息，由销售人员做好各客户关系沟通与跟踪维护，随时掌握各客户的产品需求及市场动向，及时进行沟通联系，并进行有效评估。

2、订单审核

对于客户的订单需求，市场部召集生产制造部、品质部、采购部、财务部和技术工程部等相关部门对订单进行评审，以确定该订单的技术指标、质量要求及价格、付款方式等是否符合公司的各项规定及生产、技术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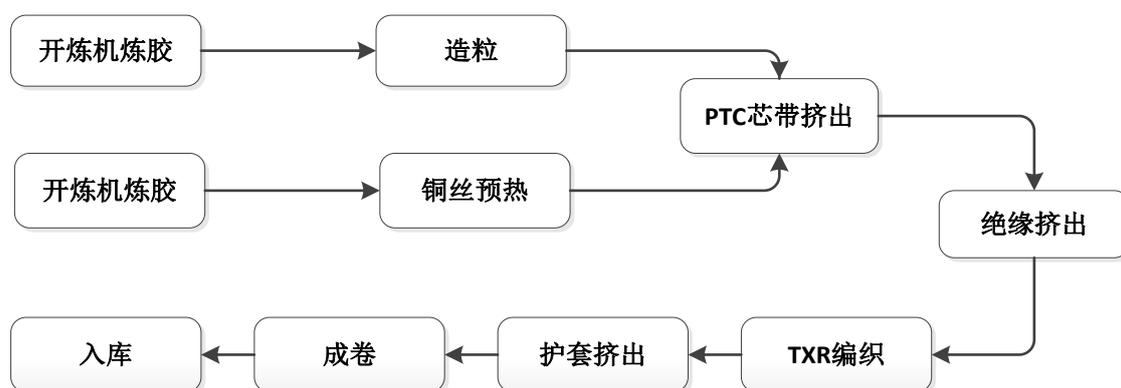
3、签订合同

根据评审结果，如果订单可行，公司在与客户进行商业谈判后签订合同，公司签订合同主要是以直接签订订单为主，公司销售人员通过收集到的信息，老客户可直接电话、传真、邮件签订合同订单，对得到信息的新客户或客户要求到现场签单的可由销售人员到需求厂家进行洽谈签订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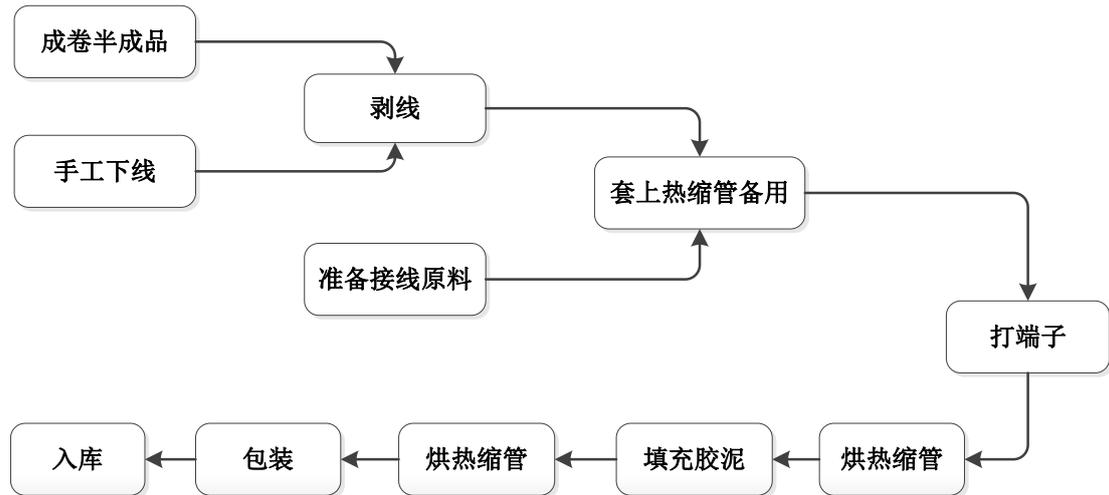
4、组织生产

订单签订后，由订单评审专员把生产计划下发给技术工程部。技术工程部将客户要求转换成生产工艺文件交给文件专员下发给生产和质检部门,具体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1) 伴热电缆生产流程图：



(2) 伴热电缆接线流程图：



5、产品检验

该订单产品按要求加工完成后，检验人员根据检验指导书及企业标准进行最终产品验收，并填写检验报告单，合格证。

6、包装

包装车间对已检验合格的产品按包装要求内容进行包装入库。

7、发货

由合同员开发货通知单，财务签字后交仓库，并由合同员把发货信息交给发货员后进行现场查箱号，装车发货。

8、售后服务

①货发出后，由业务员或合同员电话通知客户到货时间，并请客户收到货后给回复，货已收到。

②客户使用该产品期间，业务员不定期进行电话联系询问使用情况。

③公司产品质保期通常为1年，在1年内如出现问题，客户通知并附发质量问题现场照片，发至公司销售人员或合同员，收到信息后通知生产、技术及质量部门进行分析，并给出服务内容后，由销售人员进行沟通解决。

④每年一次由销售人员对各自的客户进行质量服务回访。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产品服务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主要产品是以公司自主研发的专利技术和多年积累的专有技术为核心，根据客户对产品功能要求的不同，研发、设计、生产出具有差异化的产品系列，同时根据客户的使用情况进行产品的进一步研发和功能升级。

1、阻燃型自控温机油路管道防冻保温加热装置

该装置广泛应用于石油、炼化、冶金、电力、化工、新能源、建筑消防、融雪除冰、轨道交通、采矿、海上采油、船舶运输、重工机械等领域。

该装置的核心部分为特殊自控温加热电缆系统，软硬件完全自主研发，除采用流行的自控温外，在阻燃部分以自动调节发热功率为核心，结合油路管道被包裹保温套，提高了系统的动态控制性能，保证温度控制阈值在 120 °左右，满足油路防冻保温加热的要求，使其有超强的实时保温能力，在设计上除了具备同类进口产品的功能外，更突出了自己的设计特点，即：

以成组技术为基础，通过使模具单元的主要部件具有通用性和互换性，实现控制单元的标准化和系列化，实现模具单元调整的自动化和半自动化，提高转产速度。通过对线模单元控制控制的改进，增加线模单元的自由度，拓展其线模有专长空间，从而实现单一线模单元的多种线模功能，减少需要调整的机械模块的使用数量，降低对专用线模有专长设备的需求，从而大大减少线模设备的库存量，节约了生产成本。同时通过相应的传动方式，实现基础实施的自动伸缩和拼装，提高了线模调整的可靠性。大大提高转产的速度，缩短了转产周期，有效节约了生产投入成本。

以柔性化思想出发，调整和布局生产流程，借此盘活生产基础设施。以加热技术为基础，实现柔性线模的智能化，使生产制造具有在线的检测、实时监控和故障诊断的能力。在柔性化控制中引入先进的检测手段，实现制造质量的准确检测，从而有效地保证了质量，提高合格率，降低生产成本。

2、智能屋顶融雪装置

寒冷地区冬天一直受困于屋顶积雪和屋檐冰柱的问题，冰柱悬挂会对屋檐产生损伤，甚至较大的冰柱意外掉落会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失；大雪或特大雪还会造成屋顶变形或房屋彻底倒塌，造成重大人身和财产损失。最传统的屋顶除雪方式为人工上屋顶铲雪，危险性极高，并且在寒冷情况下雪水凝结成冰根本无法清除。现有的加热电缆屋顶融雪方式大多数不是智能控制系统，需要人工控制开关，比较繁琐，尤其是很多时候不能及时在下雪时打开，或者融雪后没有关闭造成安全隐患。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研发了智能融雪装置：加热电缆呈 S 状布置于建筑物的屋顶上，加热电缆的一端链接到控制器上，控制器分别连接雪水探测器和温度探测器。控制器通过雪水探测器、温度探测器对屋顶进行实时监测，自动控制融雪装置的开启与关闭。其中雪水探测器紧贴于屋顶的表面；温度探测器至于空气中测量环境温度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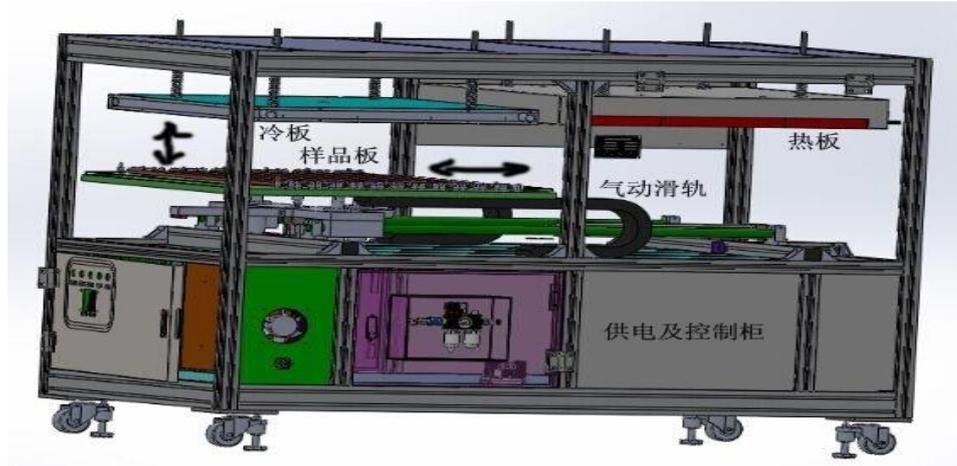
通过上述设计，该装置可以实现在低温、下雪时自动打开工作，在设定的高温时或融雪后自动关闭系统，节约电能，提高安全性。

3、加热电缆冷热循环寿命测试装置

加热电缆产品不仅在民用场合广泛应用，包括电地暖、自来水管防冻、屋顶融雪等，在工业上也应用广泛，特别是各种工业管道和罐体的保温和加热，此时，加热电缆的寿命显得尤为重要，通过有效的方法和设备测试出加热电缆的寿命从而提前制定产品更换方案也是体现公司技术服务水平的重要方面。

加热电缆冷热循环寿命测试装置的工作原理是通过快速模拟加热电缆实际使用中的冷热交替循环进行加速老化，从而在短期内模拟出数年的工作老化效果并测试出产品寿命及其品质，该装置对提高加热电缆产品技术和质量意义重大。

该装置工作原理是将样品安放在样品板上，样品板由气动系统驱动可左右及上下移动，以将样品交替贴合到冷板和热板上。其中冷板有循环水冷却系统，热板有加热恒温系统。装置可同时测试数十组加热电缆样品，并配有单片机控制系统和显示器，可编程并对样品进行全自动测试和参数记录。



4、加热仪表管结构

通常管路保温是在管路发热材料外包裹一层层保温绝热材料后，再在外层包裹防护层，对于需要加热的管路则需要先在管路外先布置好发热材料后再包裹多层保温绝热材料和防护层，自控温型发热装置紧贴管道，再用阻燃型保温材料包裹起来后，用阻燃型防护面料包裹起来后用扎带捆牢。这样的安装不方便，需要大量的工时，同时对于小口径仪表管安装几乎没有安装的可能性。

加热仪表管结构设计将管道、保温层和防护层一体化，其核心部件是自控温伴热带，用铝箔固定带将管道与伴热带紧紧的缠绕在一起，使其很好的接触，然后再在管道和伴热带外层包裹多层保温绝热材料。最外层使用经济、可靠的工业标准型 PVC 护套。该设计大大减少特别是小管径仪表管的安装工时，且外形美观。

(二) 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1) 专利权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专利权 1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 项，均为通过自主申请方式取得，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申请人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
1	一种电热带生产线的表面电阻测量装置	发明	有限公司	200910116207.4	2009-02-16

2	一种阻燃型风力发电机油路保温装置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020125695.3	2010-03-08
3	一种阻燃自控型风力发电机油路防冻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020125716.1	2010-03-08
4	一种地热网系统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220337987.2	2012-07-12
5	一种仪表管结构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220335787.3	2012-07-12
6	一种电能融雪装置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320717129.5	2013-11-14
7	一种自限温加热毯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420144822.2	2014-03-27
8	一种铝箔自粘式地热网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420298290.8	2014-06-05
9	一种智能水管防冻装置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320717155.8	2013-11-14
10	一种自限温加热电缆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420148840.8	2014-03-27
11	一种智能屋顶融雪装置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420148837.6	2014-03-27
12	一种加热电缆冷热循环寿命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520352606.1	2015-05-27
13	一种可调式多功能地热网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520438215.1	2015-06-24
14	一种组合加强耐高温的发热电缆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201420298288.0	2014-06-05

(2) 正在申请的专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有3项,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申请人	专利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
1	一种新型的自限温加热电缆	发明	有限公司	201410119902.7	2014-03-27
2	加热电缆冷热循环寿命测试设备及测试方法	发明	有限公司	201510279767.7	2015-05-27
3	一种耐高温 PTC 导电复合材料	发明	有限公司	201610070215.X	2016-01-29

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上述专利权/专利申请权的权利人名称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正在办理中,变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2、非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非专利技术。

3、商标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商标权 9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人	有效期限
1		10408258	9 类	有限公司	2023/03/20
2	管道卫士	9805829	9 类	有限公司	2022/12/6
3		9567140	9 类	有限公司	2022/07/27
4		9567095	9 类	有限公司	2022/07/27
5		1559606	9 类	有限公司	2029/12/16
6		14145101	9 类	有限公司	2025/07/13
7		14145062	9 类	有限公司	2025/04/20
8	筑客适	13934600	9 类	有限公司	2025/03/13
9	温斐	13934560	9 类	有限公司	2025/03/13

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上述商标权的权利人名称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正在办理中，变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4、土地使用权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土地使用权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权证号	面积(m ²)	终止日期	坐落地点	用途	使用权类型	他项权利
1	佳宏新材	(皖 2016) 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091499 号	19,507	2066.09.09	鸠江区龙山街道	工业用地	国有建设用地	无

公司使用的土地类型原系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是公司依据《关于芜湖市农

民集体所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试点方案的批复》（国土资函[2000]170号）、《芜湖市农民集体所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办法（试行）》（芜市办[2000]3号）及《芜湖市农民集体所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实施细则》等规范性文件通过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方式获得。公司于2004年4月9日取得了该等土地的《集体土地使用证》（芜（集流）集用（2004）字第024号）。

考虑到集体流转土地使用权系试点，在该地块之上的厂房建筑物的房屋产权证书办理存在一定困难，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合规性构成影响，因此公司于2016年7月向芜湖市国土资源局鸠江分局提出申请，将其拥有的芜（集流）集用（2004）字第024号土地的土地性质由集体流转地转为国有出让地。

2016年7月30日，芜湖市国土资源局鸠江分局登载了拍卖公告，将坐落于龙山街道的1638号地块进行公开出让。公司参与竞拍，并于2016年9月1日将土地出让金缴纳完毕；2016年9月8日，取得了（皖2016）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091499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上述土地使用权性质已由集体流转地转为国有出让地，公司目前合法拥有该地块土地使用权。

（三）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特许经营权情况及获得荣誉情况

1、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序号	证照名称	持有人	证照编号	颁发单位	有效期限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有限公司	XK06-014-0039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8/12/4
2	高新技术产品	有限公司	341115430055	芜湖市科技局	2018/11/29
3	高新技术产品	有限公司	341115430054	芜湖市科技局	2018/11/29
4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股份公司	3402960070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长期
5	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	有限公司	CNEx15.0407U	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20/02/03
6	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	股份公司	CJEx16.0536U	机械工业防爆电气设备质量监督检测中心	2021/11/14
7	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	股份公司	CJEx16.0537U	机械工业防爆电气设备质量监督	2021/11/14

				检测中心	
8	防爆电气设备 防爆合格证	股份公司	CJEx16. 0538U	机械工业防爆电 气设备质量监督 检测中心	2021/11/14
9	防爆电气设备 防爆合格证	股份公司	CJEx16. 0539U	机械工业防爆电 气设备质量监督 检测中心	2021/11/14
10	防爆电气设备 防爆合格证	股份公司	CJEx16. 0540U	机械工业防爆电 气设备质量监督 检测中心	2021/11/14
11	对外贸易经营 者备案登记表	股份公司	01441884	商务局	-

公司已取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全部资质许可，不存在超范围经营情况。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已届满，公司已于2016年7月4日向安徽省科技厅提交了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材料并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上完成了网上申报的工作；2016年9月30日，安徽省科技厅已在官网发布《关于公示安徽省2016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皖高企认[2016]5号），对包含佳宏新材在内的安徽省2016年第一批拟认定的929家高新技术企业名单进行公示；公司预计于2016年12月底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

2、特许经营权

公司目前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3、国际认证证书

公司产品先后通过德国TUV认证，欧盟CE、ATEX认证，俄罗斯EAC、GOST认证，北美UL、ETL及CSA认证等多项国际产品质量及安全认证，能够出口到美国、加拿大、德国、法国、英国、俄罗斯、乌克兰及亚太各国，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认证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认证证书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证照编号	生效时间
1	ISO 9001: 2008	-	-	CNBJ311550 -UK	2015.06.13
2	环境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	-	00216E20849 R0M	2016.04.08
3	职业健康安全	-	-	00216S10694	2016.04.08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ROM	
4	TUV+CE	恒功率发热电缆	MinimatS, MinimatD	44 780 13 406748-007	2013.6.28
5	CE	恒功率发热电缆	AFMAT	LVD-OUTAO 130909	2013.10.23
6	EAC	恒功率发热电缆	MinimatS, MinimatD, AFMAT	0198424	2014.10.22
7	EAC	发热电缆	HTM,HTLe,HTR,HTP,HTS,SLL,RGD,HWSL,SLM,MiniCableD,MiniCableS,SX,HX,WFOH/D	0198423	2014.10.22
8	CE	恒功率发热电缆	DEFROST SNOW	LVD-OUTAO 140501	2014.5.05
9	cULus	恒功率发热电缆	WarmCable/Mat	E336081	2010.10.21
10	cULus	恒功率发热电缆	Flat-FlexCable/Mat	E336081	2013.5.30
11	TUV	恒功率发热电缆	Self-Heating Cables,JHSD series	44 780 12 406748-012	2012.10.23
12	CE	恒功率发热电缆	JHSD serie	13DF7358-1/ 2	2013.6.24
13	cETLus	恒功率发热电缆	JHSD serie	4004224	2014.9.30
14	cETLus	恒功率发热电缆	JHRD serie	4004224	2014.09.30
15	CE	恒功率发热电缆	PROSMART 60W/m2	12DF5990-1	2012.06.21
16	ETLus	恒功率发热电缆	HXCable/Mat	4004224	2012.10.15
17	ETLus	恒功率发热电缆	SXCable/Mat	4004224	2012.10.15
18	cETL	恒功率发热电缆	HXCable/Mat	4004224	2013.04.10
19	cETL	恒功率发热电缆	SXCable/Mat	4004224	2013.04.10
20	ATEX	恒功率发热电缆	FCW	LCIE 11 ATEX 3095 U	2011.12.07
21	IECEX	恒功率发热电缆	FCW	IECEX LCI 11.0071U	2012.01.24
22	UL	-	各种电子线	E314825	2010.10.06
23	GOST	-	HTM,HTLe,HTR,HTP,	GOST	2013.02.14

			HTS,HTE		
24	ATEX	自控温发热电缆	HTLe,HTP,HTR,HTS	LCIE 11 ATEX 3095 U	2011.12.07
25	IECEX	自控温发热电缆	HTLe,HTP,HTR,HTS	IECEX LCI 11.0071U	2011.12.28
26	cCSAus	自控温发热电缆	HTR,JB9001/PTBS-GET , JB9002/PTBO-GET, JHS-GET,JHT-GET, JHE-GET, JSR 00, JSR 01, JSR 08, JSR 10, JSR 17, JSR 18, JSR 12	2650501	2015.2.23
27	cETLus	自控温发热电缆	HTM	4004224	2014.01.20
28	cETLus	自控温发热电缆	Anti-Freeze Star	4004224	2014.01.20
29	cETLus	自控温发热电缆	FSPC1,FSPC2,FSPC81,F SPC82	cETLus	2015.03.12
30	cULus	自控温发热电缆	Model Series 3HTR, 5HTR, 8HTR, 5HTLe, 6HTLe, 8HTLe, followed by 1 or 2, followed by -CR	E325721	2011.5.13
31	cULus	自控温发热电缆	Model Series 3HTR, 5HTR, 8HTR, 10HTR, 12HTR, 3HTLe, 5HTLe, 6HTLe,8HTLe, 10HTLe, followed by 1 or 2, followed by -C or -CR.	E323251	2011.5.20
32	cULus	自控温发热电缆	SCH-1CR, SCH-2CR	SA33092	2009.9.10
33	cULus	自控温发热电缆	JHSRB-I	E321394	2008.8.12
34	俄罗斯卫生证	自控温发热电缆	Forstcable、10HTM2-CR IN PIPE KITS、 10HTM2-CT IN PIPE KITS	POCC RU.0001.516 503	2015.8.21
35	CE	加热电缆	BHS series,Cable kit series,preassembled HTLEKIT series,pre-assembled HTM KIT series,JHRD series,MiniCableD	LVD-OUTAO 150504	2015.6.02

			series,SX series,HX series,TXLP/1 series,TXLP/2R series		
36	EMC	恒功率发热电缆	MinimatD/200-2800-14, MinimatD series,Thermoflex Kit series	R011504277 E	2015.4.11
37	EMC	恒功率发热电缆	BHS series,Cable kit series,preassembled HTLEKIT series,pre-assembled HTM KIT series,JHRD series,MiniCableD series,SX series,HX series,TXLP/1 series,TXLP/2R series	2015051A	2015.5.23
38	cCSAus	恒功率发热电缆	HX,SX,JHSD,JHRD	2650502	2015.10.20
39	cETLus	控制器	IF1	5001008	2015.9.22
40	CE	恒功率发热电缆	JHDM series	LVD-OUTAO 150505	2015.6.02
41	CE	温控器	TT16,ST16,ST31,MT26, JH-M	15DF9286	2015.7.08
42	EAC	自控温发热电缆	HTM,LHTR,SLL,HTLe, HTR,HTP,HTS	0303106	2015.6.02

(四) 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是否属于重大污染行业的说明

根据《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1、火电；2、钢铁；3、水泥；4、电解铝；5、煤炭；6、冶金；7、建材；8、采矿；9、化工；10、石化；11、制药；12、轻工（酿造、造纸、发酵）；13、纺织；14、制革。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上述行业。

2、是否被列入环保重点污染单位名录的说明

《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第7条第1款规定：“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于每年3月底前确定本行政区域内重点排污单位名

录，并通过政府网站、报刊、广播、电视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布。”

公司未被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3、建设项目的环保合规性

2011年1月14日，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和发展改革委员会出具鸠经计(2011)2号《关于年产25000公里中、低温系列自控温加热电线电缆生产项目备案的批复》，同意该项目备案。

2011年1月25日，芜湖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批意见》，同意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5,000公里中、低温系列自控温加热电线电缆生产项目实施。

2011年6月16日，芜湖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环验(2011)38号《验收意见》，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已按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补办年产25000公里中、低温系列自控加热电线电缆生产线项目环评(项目分两期实施)，完善了审批手续，经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现场检查、监测，废气、废水、噪声外排分别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限值。同意该公司上述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次验收限于一期项目)。

4、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

2016年8月22日，芜湖市环境保护局鸠江分局为公司出具证明：“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我局管辖企业，因芜湖市排污许可制度暂未落实到位，因此暂未向其核发排污许可证，其已正常缴纳排污费，无欠费。”佳宏新材就排污许可证事宜出具《承诺函》，公司将在环保监管部门正式启动排污许可证办理工作时，将积极主动地向环保部门提出办理排污许可的申请，办理相关的排污许可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楚楠出具《承诺函》，若公司因未办理排污许可证而受到有权部门处罚，将由其本人承担给公司带来的损失，其将在环保监管部门正式启动排污许可证办理工作时，积极主动地推动佳宏新材向环保部门提出办理排污许可的申请，办理相关的排污许可手续。

5、日常环保合规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无环境保护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等情形。根据芜湖市鸠江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能够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五）安全生产情况

在日常业务中，公司注重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在厂区内张贴了安全生产提示标语，在生产经营的过程中如发现安全隐患，公司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排除。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无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等情形。2016 年 8 月 23 日，芜湖市鸠江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为公司出具证明：“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在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以来的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实施生产经营活动，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质量标准

公司主要从事公司恒功率发热电缆、自控温伴热电缆及相关电缆配件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目前主要执行的质量标准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执行标准
1	自控温伴热带	Q/WJH02-2016 自控温加热电缆企业标准
2	自控温伴热带	GB/T 19835-2015 自限温电伴热带
3	恒功率加热电缆	Q/WJH01-2016 恒功率加热电缆企业标准
4	恒功率加热电缆	GB/T 20841-2007 《额定电压 300/500V 生活设施加热和防结冰用加热电缆》

公司持有必维认证集团认证控股有限公司英国分公司颁发的管理体系符合 ISO 9001:2008 的《认证证书》，公司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上述标准，2016 年 8 月 16 日，芜湖市鸠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为公司出具证明：“兹有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7734975536R，原名：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我辖区没有因违反质量监督管

相关法律、法规而受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七) 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开展经营所需要的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和其他。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状况如下表所示：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	5,242,679.16	3,289,870.80	62.75
机械设备	10	11,046,800.81	4,138,614.94	37.46
运输工具	5	1,467,782.01	332,938.29	22.68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987,098.29	350,122.78	35.47
合计	-	18,744,360.27	8,111,546.81	43.27

注：成新率=资产净值/资产原值*100

1、房屋建筑物

序号	所有权人	权证号	面积(m ²)	坐落地点	用途	他项权利
1	佳宏新材	(皖 2016) 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094511 号	240	鸠江区湾里工业园新包装车间	工业	无
2	佳宏新材	(皖 2016) 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094516 号	658.17	鸠江区湾里工业园手工车间	工业	无
3	佳宏新材	(皖 2016) 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094521 号	365.37	鸠江区湾里工业园办公室	办公(工业配套)	无
4	佳宏新材	(皖 2016) 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094530 号	378	鸠江区湾里工业园 2 号仓库	仓储	无
5	佳宏新材	(皖 2016) 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094539 号	36.4	鸠江区湾里工业园浴室	工业	无
6	佳宏新材	(皖 2016) 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094544 号	175.18	鸠江区湾里工业园机修房	工业	无
7	佳宏新材	(皖 2016) 芜湖市不	130.54	鸠江区湾里工业	办公(工	无

		动产权第 0094554 号		园人事办公室	业配套)	
8	佳宏新材	(皖 2016) 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094556 号	6,251.18	鸠江区湾里工业园生产车间	工业	无
9	佳宏新材	(皖 2016) 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094557 号	148.74	鸠江区湾里工业园 3 号仓库	仓储	无
10	佳宏新材	(皖 2016) 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094560 号	50.25	鸠江区湾里工业园门卫室	工业	无
11	佳宏新材	(皖 2016) 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094561 号	66.37	鸠江区湾里工业园配电房	工业	无

2、机器设备

公司拥有的主要设备为生产加工设备，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1	双阶造粒机组(KY50_100)	584,820.00	555,579.00	29,241.00	5.00
2	JCK00 线缆机(1+6)	369,360.00	350,892.00	18,468.00	5.00
3	45 挤出机组(高温变频)	351,000.00	333,450.00	17,550.00	5.00
4	90 挤出机组	340,200.00	323,190.01	17,009.99	5.00
5	双螺杆挤出机	300,000.00	285,000.00	15,000.00	5.00
6	双层挤压机	288,888.89	80,046.34	208,842.55	72.29
7	30 挤出机组(Bm25_1)	238,373.00	226,454.35	11,918.65	5.00
8	电线押出机(Φ50+Φ30)	213,675.21	159,010.03	54,665.18	25.58
9	30 挤出机组(特种变频)	207,840.00	197,448.00	10,392.00	5.00
10	65 挤出机组	204,120.00	193,914.00	10,206.00	5.00
11	炼胶机	184,222.00	175,010.90	9,211.10	5.00
12	悬臂单绞机	170,940.18	25,712.30	145,227.88	84.96
13	电线押出机(Φ70*25D)	162,393.16	120,847.53	41,545.63	25.58
14	电线挤出机	161,965.81	106,425.04	55,540.77	34.29
15	高绞机(500 型)	145,800.00	138,510.00	7,290.00	5.00
16	挤塑机	144,444.44		144,444.44	100.00
17	45 挤出机组(20_1)	140,940.00	133,893.00	7,047.00	5.00
18	密炼机(10L)	136,752.14	60,626.76	76,125.38	55.67

19	双降机	133,316.24	30,607.18	102,709.06	77.04
20	温度循环测试系统	132,478.64	8,390.32	124,088.32	93.67

四、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是处于恒功率发热电缆和自控温伴热电缆领域的产品制造商，拥有 14 项专利权、40 余项国际产品质量和安全认证、4 项高新技术产品认证，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9001:2008 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主要为下游工业及民用两大领域客户提供高技术含量的恒功率发热电缆和自控温伴热电缆产品，公司主要通过设立办事处进行直销及通过国外代理商销售产品，收入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收入。

1、研发模式

在产品开发方面，公司根据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和国内外市场的需求，利用公司研发和设备优势，合理组合人才、技术、资金等多种资源，注重科技创新，不断提高产品性能、扩展应用范围和领域。

公司技术工程部总体负责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包括新产品设计，新工艺、新技术开发，成套设备及产品设计、制造过程与工程过程的跟踪和现场指导。根据研发项目的不同，其下设有技术研发中心和合肥温控器研发中心两个二级中心。其中，技术研发中心主要负责自控温伴热电缆和恒功率发热电缆等关键工艺技术研究及开发，以不断拓展应用领域和空间；合肥温控器研发中心主要负责恒功率加热电缆配套使用的温控器设备的技术与研发。

公司目前拥有研发技术人员 16 人，其中留学归国人员 2 人，高级职称 3 人，中级职称 5 人；在产品研发方面，以公司自有核心技术人员为主，同时积极与外部科研单位开展产学研合作，通过外引内培的方式，组建和培养专业技术研发队伍。

2、采购模式

公司下设采购部，负责采购工作的实施和管理。公司实行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通过对物品材料的质量、性能、价格、付款周期等等进行比价的管理方式，严格评审选择合格供应商。实际操作中，采购部根据公司生产制造部下发的采购

单进行采购，具体为公司生产制造部根据销售部制定的销售计划行成生产计划，同时形成生产工单和采购计划，采购部门根据采购计划安排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信誉求发展”的经营宗旨，以确保 ISO9001: 2000 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为主线，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并不断降低生产成本。公司产品包括定制化产品与标准化产品两类，两者比例约为 2:3，其中定制化产品主要是按照客户需求对某些产品性能进行加强，如产品绝缘电阻和耐高温，耐低温等性能指标要求；或者针对特殊的应用环境定制与设计特定的产品结构与产品工艺要求。定制化产品的生产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客户向公司下达订单后，销售部根据订单制定销售计划，生产制造部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按照生产计划组织生产，标准化产品公司通常会根据销售计划及客户订单情况预留部分库存。公司在具体生产、检测和销售各个环节，严格执行生产和服务运作控制程序，对产品检验、生产计划执行进行全程跟踪管理，保证公司产品质量。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按照销售货物是否办理报关出口分为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两种模式。具体介绍如下：

对于国内销售，主要通过设立办事处来建立销售渠道，目前在北京、上海、天津、合肥、西安、济南等地共设有 15 家国内办事处，已初步建立起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公司内销客户的行业分布较广泛，客户行业包括房地产、电力、石化、水暖、环境保护、一般工业制造企业、科研院校等，客户数量较多但单个客户的销售额较低。各地办事处负责开拓当地市场、收集需求信息、根据公司产品的报价单与客户进行谈判签约，在公司将客户所需要的产品通过物流公司及时发送后通知客户接收、进行使用技术指导、定期回访等售后服务。由于目前发热电缆、伴热电缆类产品在我国的使用频率较低，且发热电缆、伴热电缆的安装要求较高，出于维护客户、提高公司形象的目的公司对客户的安装使用进行技术指导，协调解决客户在发热电缆、伴热电缆安装使用中出现的的问题，杜绝了因客户使用不当可能出现的退货问题。由于公司单次发货量不高，物流公司一般不会单独往返送回签收单，且运输公司存在将货物分包运输等情况，

客户签收货物及验收单据传递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公司根据销售业务以往未发生退货的实际情况，判断发生货物退货的可能性很小，基于财务核算的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要求仓储部门在产品发货后将取得的物流单或运单及时传递给财务部门，财务部门根据物流单或运单开具发票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可以更准确地反应各个会计年度的收入情况。

对于出口销售，主要通过国际销售部来建立、维护海外销售渠道，由于距离终端客户较远，公司主要采取 OEM 方式，即公司产品使用国外品牌、为国外品牌商提供产品生产加工服务，有效降低了售后服务成本。出口销售业务员负责国外客户的开拓和日常维护，协调确定销售合同，完成生产加工后由跟单部门负责运输和报关。公司目前出口销售主要采用 FOB 贸易条款，要求跟单部门在取得报关单后及时传递给财务部门，财务部门以报关单上的出口日期，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通过多年的合作已经和主要国外客户建立了较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要求业务员积极和客户联系，主动获取客户的产品需求，保持业绩不断增长。公司在保持原有的展览会、展销会，订货会等传统营销渠道优势的同时，积极采用新兴渠道拓展客户，其中重点发展了互联网销售。公司建立了官方网站，在阿里巴巴、淘宝网、天猫网等网站开设了电子店铺；公司安排专人管理电子店铺，定期发布产品及营销信息，积极发展电子商务，形成了联接国内外、信息反馈迅速的互联网销售网络，在更广阔范围内提高了公司及主要产品的行业知名度与影响力。

由于海外市场竞争激烈，公司做为 OEM 厂商采取了以维持客户并获取适当利润为主的保守定价政策。公司产品定价由国际销售部、财务部门、运营部协商制定，定价方法如下：

1) 综合考虑产品成本、客户规模、所在国家、订单量、结算方式、汇率变动、退税率、运输费用等因素，参考相关产品的市场价格及以往的成交价格进行初步定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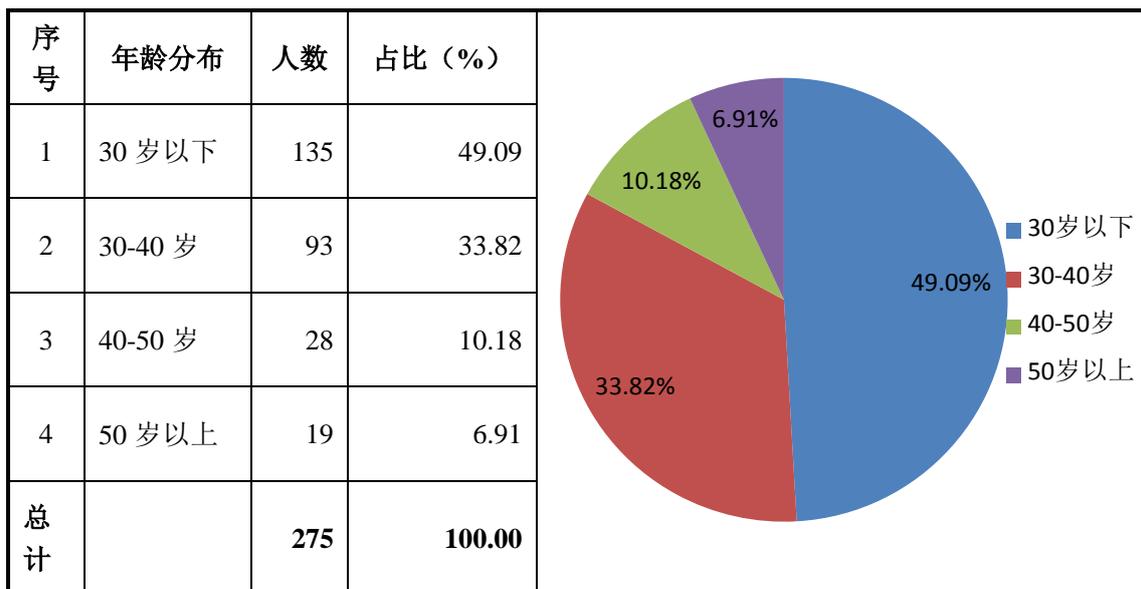
2) 与客户通过电子邮件、即时通讯软件等电子工具协商确定最终价格。

五、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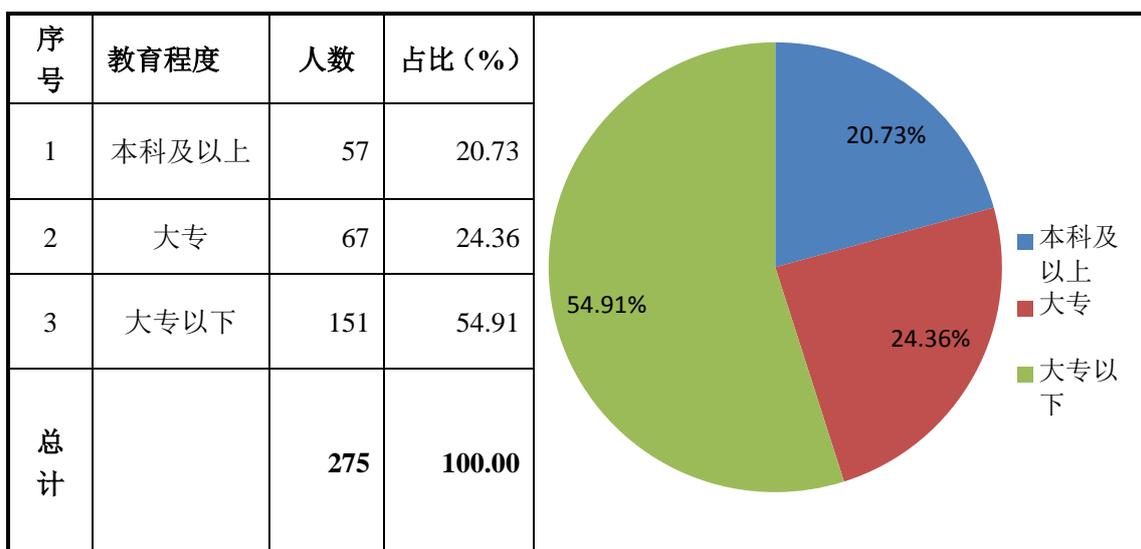
(一) 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275 人（含筑客适员工），其年龄结构、受教育程度、岗位分布情况如下：

(1) 年龄结构



(2) 受教育程度



(3) 岗位分布



1	研发技术人员	16	5.82
2	生产人员	106	38.55
3	销售人员	74	26.91
4	管理人员	79	28.73
总计		275	100.00

从公司员工的年龄结构、受教育程度、岗位分布情况来看，公司员工的构成符合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与公司的业务规模是匹配的，人员构成具有互补性。公司将随着业务发展，进一步优化、完善人员结构。

（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 3 人，具体情况如下：

王传福，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一）公司现任董事基本情况”。

曾晓蕾，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二）公司现任监事基本情况”。

张应华，男，1976 年 6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2004 年 3 月至 2004 年 6 月在上海年锋电线有限公司担任工艺员；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9 月在上海乐庭电缆有限公司担任工艺工程师；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在上海乐庭电缆有限公司担任产品开发工程师；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5 月在华迅工业(苏州)有限公司（原乐庭电缆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主管；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7 月在嘉兴海棠电子有限公司担任技术、质量副厂长；2011 年 8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上海起帆电线电缆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担任产品研发科长；2016 年 6 月至今在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制造经理。

（三）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王传福	董事	0	0
曾晓蕾	监事	0	0

张应华	生产制造经理	0	0
总计	-	0	0

(四)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及占收入比例情况

期间	研发费用总额	其中：计入管理费用	其中：计入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6年1-6月	2,172,836.18	2,172,836.18		47,125,689.67	4.61
2015年度	5,767,907.50	5,767,907.50		83,674,294.93	6.89
2014年度	4,391,480.10	4,391,480.10		71,326,691.06	6.16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活动主要为与恒功率发热电缆、自控温伴热电缆相关的新型高分子材料研发支出，发生的研发投入主要为材料投入、人工投入、制造费用及其他间接费用，研发投入的金额全部计入管理费用。

根据公司的研发计划，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研发支出明细如下：

其中，2016年1-6月研发费用支出明细如下：

研发项目	人员工资	设备折旧	研发物料	其他研发费	合计
5.5cable	205,137.53	13,951.29	163,973.79	33,965.58	417,028.19
全套工业型产品安装配件开发	235,749.82	15,498.42	200,538.12	101,127.33	552,913.69
一种恒功率水管内加热电缆	187,586.47	11,867.87	134,817.11	26,099.50	360,370.95
一种内置接头恒功率加热电缆	172,280.34	11,094.29	145,528.56	21,697.73	350,600.92
一种饮用水自控温加热软管	205,279.45	12,970.14	178,867.50	94,805.34	491,922.43
合计	1,006,033.61	65,382.01	823,725.08	277,695.48	2,172,836.18

2015年度研发费用支出明细如下：

研发项目	人员工资	设备折旧	研发物料	其他研发费	合计
一种组合加强耐高温发热电缆	355,481.23	25,012.32	333,526.23	176,863.68	890,883.46
一种宠物垫加	562,314.58	21,632.72	459,032.01	355,118.88	1,398,098.19

热装置					
一种民用暖脚，烘干型地热毯	409,203.20	26,523.12	403,245.63	394,402.58	1,233,374.53
一种智能屋顶天沟融雪控制系统	480,540.21	28,761.24	442,542.17	267,443.29	1,219,286.91
一种自限温管道伴热加热毯	330,321.41	28,524.05	406,504.12	260,914.83	1,026,264.41
合计	2,137,860.63	130,453.45	2,044,850.16	1,454,743.26	5,767,907.50

2014年度研发费用支出明细如下：

研发项目	人员工资	设备折旧	研发物料	其他研发费	合计
一种电能融雪系统	543,337.48	12,595.07	468,582.38	347,198.10	1,371,713.03
一种自限温水管防冻系统	420,648.37	9,751.02	362,678.62	259,169.03	1,052,247.04
一种便携式保温融雪垫	490,756.00	11,376.00	423,055.00	309,472.02	1,234,659.02
一种地加热采暖和融雪自限温加热电缆	297,959.69	6,907.17	256,854.90	171,139.25	732,861.01
合计	1,752,701.54	40,629.26	1,511,170.90	1,086,978.40	4,391,480.10

从公司研发费用的总额来看，研发费用逐年增加，这与公司注重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有关，公司将科技创新、产品更新换代作为企业发展的关键落脚点，在未来的生产经营中持续不断的进行研发投入。

六、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1、按产品类别分类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恒功率发热电缆	24,509,961.18	52.01	48,558,571.17	58.03	34,631,577.49	48.55
自控温伴热带	15,824,976.23	33.58	25,818,940.14	30.86	32,079,666.10	44.98
其他	6,790,752.26	14.41	9,296,783.62	11.11	4,615,447.47	6.47

合计	47,125,689.67	100.00	83,674,294.93	100.00	71,326,691.06	100.00
----	---------------	--------	---------------	--------	---------------	--------

2、按客户所在地区列示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收入	9,399,003.16	19.94	8,833,653.51	10.56	8,250,344.99	11.57
国外收入	37,726,686.51	80.06	74,840,641.42	89.44	63,076,346.07	88.43
合计	47,125,689.67	100.00	83,674,294.93	100.00	71,326,691.06	100.00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生产的发热电缆主要用于民用的取暖、融雪除冰、管道防冻，伴热电缆主要用于工业领域的伴热保温、防冻和防凝等领域，最终客户为石油、化工、电力、医药、机械、食品、船舶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2016年1-6月份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其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当年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1	Thermogroup Ltd	4,187,173.28	8.89
2	Drexma Industries Inc	2,359,342.76	5.01
3	FBT International Industries Limited	1,919,587.39	4.07
4	成都市温江区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1,924.10	3.08
5	GRAING GLOBAL SOURCING	1,298,094.51	2.75
合计		11,216,122.04	23.80

2015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其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当年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1	FBT International Industries Limited	7,968,323.51	9.52
2	Thermogroup Ltd	7,784,085.04	9.30
3	Camco Manufacturing, Inc	4,644,208.55	5.55
4	Drexma Industries Inc	3,512,241.48	4.20
5	IQ WATT INC Canada	2,805,940.59	3.35

合计		26,714,799.17	31.92
----	--	---------------	-------

2014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其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当年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1	FBT International Industries Limited	5,838,183.29	8.19
2	EBECO AB	5,048,249.19	7.08
3	Sedos Group	4,909,169.31	6.88
4	IQ WATT INC Canada	4,528,221.88	6.35
5	Brik Riteil Group ooo	4,092,926.81	5.74
合计		24,416,750.48	34.24

2016年1-6月份、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累计营业收入占当期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23.80%、31.93%、34.24%。本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占本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超过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外客户，出口业务收入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公司产品出口的国家较为广泛，其中，欧洲、美洲、澳洲是公司最主要的出口地区，主要客户基本位于发达国家，出口金额排前列的国家主要是俄罗斯、美国、英国、加拿大、瑞典、波兰、德国、澳大利亚等。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金额前十名国家如下：

序号	2016年1-6月		
	国家、地区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出口收入的比例（%）
1	英国	8,653,914.55	22.94
2	俄罗斯	5,723,420.63	15.17
3	美国	3,299,145.70	8.74
4	加拿大	1,121,290.98	2.97
5	波兰	938,147.58	2.49
6	丹麦	887,080.84	2.35
7	德国	876,341.20	2.32
8	匈牙利	508,776.54	1.35
9	芬兰	465,552.29	1.23
10	拉脱维亚	8,653,914.55	22.94
合计		31,723,072.76	84.09

续下表

序号	2015 年度		
	国家、地区	销售收入 (元)	占当期出口收入的比例 (%)
1	美国	25,000,469.67	33.40
2	俄罗斯	21,426,429.09	28.63
3	英国	14,847,719.54	19.84
4	加拿大	4,569,484.70	6.11
5	波兰	2,377,481.24	3.18
6	匈牙利	1,384,849.76	1.85
7	丹麦	1,160,515.67	1.55
8	瑞典	1,115,388.68	1.49
9	德国	705,852.64	0.94
10	澳大利亚	656,755.04	0.88
	合计	73,244,946.04	97.87

续下表

序号	2014 年度		
	国家、地区	销售收入 (元)	占当期出口收入的比例 (%)
1	俄罗斯	24,439,282.89	38.75
2	美国	11,810,282.26	18.72
3	英国	6,311,553.76	10.01
4	瑞典	5,086,416.68	8.06
5	波兰	4,425,660.93	7.02
6	德国	2,141,423.33	3.39
7	匈牙利	1,718,003.50	2.72
8	丹麦	1,672,676.25	2.65
9	澳大利亚	1,261,950.75	2.00
10	加拿大	929,559.24	1.47
	合计	59,796,809.60	94.80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外销客户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序号	2016 年 1-6 月		
	国家、地区	销售收入 (元)	占当期出口收入的比例 (%)

1	Thermogroup Ltd	4,187,173.28	11.10
2	Drexma Industries Inc	2,359,342.76	6.25
3	FBT International Industries Limited	1,919,587.39	5.09
4	GRAING GLOBAL SOURCING	1,298,094.51	3.44
5	Living Heat Ltd	1,247,531.12	3.31
6	MDD Trading Ltd	1,211,598.56	3.21
7	Cosytoes Heating Products Ltd.	995,726.77	2.64
8	Dansk varmekabel A/S	938,147.58	2.49
9	Total Tiles	857,008.58	2.27
10	BVF heating solutions LTD	848,338.37	2.25
合计		15,862,548.92	42.05

续下表

序号	2015 年度		
	国家、地区	销售收入 (元)	占当期出口收入的比例 (%)
1	Fbt international industries limited	7,968,323.51	10.65
2	Thermgroup LTD	7,784,085.04	10.40
3	Camco manufacturing, inc	4,644,208.54	6.21
4	Drexma industries inc	3,512,241.47	4.69
5	IQ WATT INC Canada	2,805,940.59	3.75
6	First trace heating direct	2,626,430.04	3.51
7	HOME DEPOT USA INC	2,483,805.12	3.32
8	Ge wind energy	2,347,838.81	3.14
9	Brisk heat crop	2,149,270.46	2.87
10	Grainger global sourcing	2,082,815.12	2.78
合计		38,404,958.70	51.32

续下表

序号	2014 年度		
	国家、地区	销售收入 (元)	占当期出口收入的比例 (%)
1	Fbt international industries limited	5,838,183.29	9.26
2	EBECO AB	5,048,249.19	8.00
3	Sedos group	4,909,169.31	7.78

4	IQ WATT INC Canada	4,528,221.88	7.18
5	Brik riteil group ooo	4,092,926.81	6.49
6	Thermonet systems uk	2,351,380.67	3.73
7	ge company	2,100,129.16	3.33
8	HAVACO CORP	1,835,220.16	2.91
9	China Goldrich Investment CO.,Ltd	1,731,048.23	2.74
10	BVF heating solutions LTD	1,718,003.50	2.72
合计		34,152,532.21	54.14

公司出口业务客户主要位于北美、欧洲、澳洲等经济发达地区，大部分国家和地区政局稳定，政治和经济政策较透明且具有连续性和一致性，目前不存在针对本公司产品的贸易壁垒等政策障碍，但不排除未来这些国家的产业政策或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的可能，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潜在风险。若相关国家和地区政治环境、经济景气度及购买力水平、对华贸易政策、关税及非关税壁垒以及行业标准等因素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汇兑损益的发生额分别为135,785.79元、-1,057,501.72元、-1,092,217.22元，汇兑收益不断增加主要是受以美元计价的应收款项较人民币升值所致。公司出口销售收入以美元赊销为主，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发生较大波动，以外币计价的出口产品价格将会随之发生变动，从而会影响公司出口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将产生汇兑损益，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变动。

公司将积极关注国际局势，优先选择政局稳定、经济政策开放、与中国保持良好关系的国家和地区进行出口交易。一旦出口地发生政局动荡等不利事件，公司将停止或减少对该地区的出口业务，减少出口业务的政治风险。为了应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一方面将不断进行研发，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并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另一方面，在人民币出现升值预期时公司将尽量采取预收货款或缩短信用期的方式，将汇率波动带来的汇兑损失降到最低。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中，Drexma Industries Inc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楚楠持股50%、设在加拿大的公司，2016年7月，徐楚楠将持有该公司的股权转让给佳宏新材，徐楚楠目前担任该公司的副总经理。除此之外，前五名客户与本公司不

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目前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主要关联方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与供应商情况

1、产品原材料及能源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镀锡铜丝、合金丝、聚乙烯和氟塑料等，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在 75%左右。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供应充足、价格稳定，且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不存在因原材料供应不足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公司 2016 年 1-6 月份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与占比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江西泰和百盛实业有限公司	9,651,680.91	41.76
2	南京越美电气有限公司	2,300,721.24	9.96
3	常熟市新光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1,355,223.56	5.86
4	旭硝子化工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281,058.06	5.54
5	昆山周氏电业有限公司	775,857.72	3.36
合计		15,364,541.49	66.48

公司 2015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与占比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江西泰和百盛实业有限公司	9,576,012.24	22.14
2	芜湖钰晨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3,128,533.10	7.23
3	南京越美电气有限公司	3,008,458.67	6.96
4	安徽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10,422.79	5.80
5	旭硝子化工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436,972.96	5.63
合计		20,660,399.76	47.77

公司 2014 年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与占比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	--------	-----------

			(%)
1	芜湖方易实业有限公司	10,725,501.39	28.99
2	旭硝子化工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219,455.98	6.00
3	大金化学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974,342.15	5.34
4	安徽世纪华茂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650,732.26	4.46
5	常熟市新光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1,569,025.48	4.24
合计		18,139,057.26	49.03

公司采购额分布合理,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额占总采购额比例均未超过 50%,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严重依赖的情况。

2016 年 1-6 月份、2015 年度、2014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所占的比例分别为 66.48%、47.77%、49.0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况。

1、采购合同

公司针对发生的采购合同金额及分布,界定重大业务合同标准为单笔金额在 40 万元以上的业务合同。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况。

公司签订的主要重大采购合同信息如下表列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采购内容	是否履行完毕
1	南京越美电气有限公司	941,388.80	2015/10/12	温控器	是
2	江西泰和百盛实业有限公司	630,000.57	2016/03/23	镀锡丝	是
3	江西泰和百盛实业有限公司	606,236.91	2016/03/24	镀锡丝	是
4	江西泰和百盛实业有限公司	535,787.00	2016/03/22	镀锡丝	是
5	江西泰和百盛实业有限公司	526,760.25	2016/03/24	镀锡丝	是
6	江西泰和百盛实业有限公司	466,342.78	2016/03/23	镀锡丝	是
7	南京越美电气有限公司	405,504.00	2016/06/28	温控器	是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金额在折合 40 万元人民币或 15 万美元以上的合同界定为重大销售合同。公司签订的主要重大销售合同信息如下表列示：

国内合同：

序号	客户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销售内容	是否履行完毕
1	成都市温江区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2016/05/25	电热带、电缆线、保温层、电磁阀等	否
2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树脂分公司	950,780.00	2014/07/31	PVC/VCM 伴热带及配件	是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玉门油田分公司	489,860.00	2016/05/05	电伴热带及配件	否

国外合同：

序号	客户	销售内容	合同金额（美元）	签订日期	是否履行完毕
1	FBT INTERNATIONAL INDUSTRIES LIMITED	Heating Cable/THERMOSTAT/HEATING MAT	761,600.00	2014/08/20	是
2	THERMOGROUP LTD	HEATING MAT/HEATING CABLE	700,627.09	2015/12/16	是
3	Sedos group	HEATING MAT/HEATING CABLE/RESISTANCE HEATER/THERMOSTAT	300,135.00	2016/06/29	否
4	First Trace Heating Direct	HEATING MAT/HEATING CABLE/THERMOSTAT	258,363.00	2015/12/16	是
5	EBECO AB	8960490 BHS 85m CEE 3500W/8960492 BHS 35m CEE 1400W/8960493 BHS 35m.plug 1400W/8960495 BHS 20m.plug 735W/8960495 BHS 10m.plug 380W/8960496 BHS 85m. plug 3500W/8960497 BHS 3.3m. Schuko 130W/Heatingmat 3.0*1.0 meter.1000W/230V	233,780.56	2014/07/25	是

6	Sedos group	10SeDS2-CF/SRL16/SRL24/SRL30/150*150*520mm/200*200*520mm	194,266.00	2014/09/02	是
7	EBECO AB	RESISTANCE HEATER	164,673.00	2016/04/29	是

3、借款合同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有：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期限	金额 (元)	签订时间
1	佳宏有限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支行	2016 年 3 月 8 日至 2019 年 3 月 8 日	2,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25 日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制造业”中的“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属于“C制造业”中的“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具体为“C3899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制造业”中的“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具体为“C3899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

（二）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是本行业宏观规划管理部门。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拟订电力工业的行业规划、行业法律和经济技术政策，实行业行业管理和监督。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拟订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总体规划和法规，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协助政府进行自律性行业管理，代表和维护行业的利益及会员企业的合法权益，接受相关部门委托制订行业规章规范、经济技术政策、产品技术标准及产品质量标准，其在行业监管方面的智能主要包括：向政府提出本

行业发展等方面的建议、协助政府组织编制行业发展规划，推动行业内相关方面的协调发展；协助政府规范市场行为，为会员开拓市场和建立公平、有序竞争的外部环境创造条件；协助标准化主管部门制定、修订本行业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并推动标准的贯彻实施；实施行业自律，组织订立行规行约，并监督遵守；组织建立本行业技术和经济信息网络，并开展国际、国内企业的经验交流与合作。

（三）行业相关产业政策及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发文机关	颁布时间	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主席令第七十七号	2007年10月	从法律层面将节约资源明确为基本国策，规定国家实行有利于节能和环保的产业政策。其中，第三十八至规定，国家采取措施，对实行集中供热的建筑分步骤实行供热分户计量、按照用热量收费的制度。新建建筑或者对既有建筑进行节能改造，应当按照规定安装用热计量装置、室内温度调控装置和供热系统调控装置。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
2	《关于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	发改委、能源局、财政部等共八部委	2016年5月25日	电能替代是在终端能源消费环节，使用电能替代散烧煤、燃油的能源消费方式，如电采暖、地能热泵、工业电锅炉（窑炉）、农业电排灌、电动汽车、靠港船舶使用岸电、机场桥载设备、电蓄能调峰等。当前，我国电煤比重与电气化水平偏低，大量的散烧煤与燃油消费是造成严重雾霾的主要因素之一。电能具有清洁、安全、便捷等优势，实施电能替代对于推动能源消费革命、落实国家能源战略、促进能源清洁化发展意义重大，是提高电煤比重、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减少大气污染的重要举措。稳步推进电能替代，有利于构建层次更高、范围更广的新型电力消费市场，扩大电力消费，提升我国电气化水平，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同时，带动相关设备制造行业发展，拓展新的经

				济增长点。其中提到了四大应用领域，包括居民采暖领域和生产制造领域。
3	《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	国务院办公厅	2014年6月	<p>加强建筑用能规划，实施建筑能效提升工程，尽快推行75%的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加快绿色建筑建设和既有建筑改造，推行公共建筑能耗限额和绿色建筑评级与标识制度，大力推广节能电器和绿色照明，积极推进新能源城市建设。大力发展低碳生态城市和绿色生态城区，到2020年，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50%。加快推进供热计量改革，新建建筑和经供热计量改造的既有建筑实行供热计量收费。</p> <p>按照创新机制、夯实基础、超前部署、重点跨越的原则，加强科技自主创新，鼓励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打造能源科技创新升级版，建设能源科技强国。</p>
4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国务院	2013年9月	<p>全面整治燃煤小锅炉。加快推进集中供热、“煤改气”、“煤改电”工程建设，到2017年，除必要保留的以外，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的燃煤锅炉，禁止新建每小时20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其他地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10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在供热供气管网不能覆盖的地区，改用电、新能源或洁净煤，推广应用高效节能环保型锅炉。在化工、造纸、印染、制革、制药等产业集聚区，通过集中建设热电联产机组逐步淘汰分散燃煤锅炉。</p>
5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 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2010年10月	提出将大力培育和扶持节能环保、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四) 行业基本概况

1、发热电缆

恒功率发热电缆广泛应用于民用领域，包括供暖、融雪除冰、管道防冻等。

发热电缆供暖是将清洁的电能转换为热能的一种优质舒适环保的采暖方式。1926年,欧洲开始生产发热电缆,大面积快速推广则发生在20世纪60年代左右。目前,电暖技术在欧洲、北美等发达国家普及率较高,挪威占90%,日本和韩国占80%,法国和瑞典占70%,美国和欧洲其他国家占50%以上(数据来源: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经过长期的实际应用,发热电缆供暖被证实拥有很多其它采暖方式不可比拟的优越性:

(1) 体感舒适

发热电缆供暖系统主要是靠远红外线辐射传热(占总传热量的60%以上),其辐射原理与太阳辐射原理相同。辐射热是人体感觉最舒适的传热方式,人们可根据自身需要,设定最适合自己的室内温度,不受室外温度的影响,不受季节的限制。

(2) 具有保健功能

由于将地面作为散热面,自下向上传递热量,给人以温足顶凉的感觉,根据中医学原理,人的脚步体感最舒适温度为29℃,头部体感最舒适温度为18℃,发热电缆供暖系统所创造的环境温度正好与之相符,完全符合人体的生理需求,对人的身体健康十分有利,同时远红外线的辐射对人体具有保健的功能,使它成为最科学的供暖方式。

(3) 有利于环保

由于辐射传热代替了空气对流传热,减少了空气中飞扬的尘埃,省略了墙壁上的散热器,没有了藏污纳垢的角落,避免了散热器表面的油漆产生的异味,由于铝屏蔽阻断了有害的电磁辐射,对人体没有任何危害,经国家物理所对发热电缆的电磁辐射测试结果表明,系统产生的电磁辐射仅为大地磁场电磁辐射量的三十分之一,可以忽略不计,是真正的绿色环保产品。另外,发热电缆供暖系统运行中没有噪音污染。

(4) 适用于任何环境和空间

发热电缆供暖系统,不受环境条件的限制,可以在任何有供暖需求的地方,它可以安装于地面也可以安装于墙壁或顶棚,可以为房间供暖,也可以对管道进

行防冻保温，还可以进行室外路面、屋顶的融雪化冰。特别对于较大空间的房屋(如会所、展览馆、电影院、体育馆等)，壁挂式散热器的传热距离有限，很难满足整个室内空间的供暖要求，而且室内热量分布不均匀，发热电缆的地面辐射加热方式把整个地面作为散热器，室内温度分布均匀，在房间的任何位置，都会有温暖舒适的感觉，对于玻璃幕墙结构的大空间建筑，由于散热器无法安装在墙面上，更适合安装发热电缆供暖系统。

1992年发热电缆开始进入我国。我国传统的供暖设施以热电联产（大约占62.90%）、燃煤为主的区域锅炉房（大约占35.75%）作为热源，以煤为主要燃料，供暖形式大多采取集中供暖。很多地区，尤其是在农村，处于无管制区域，则无法做到集中供暖。随着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大力推行，供暖的技术环境发生了变化，也对供暖技术提出了新的要求。发热电缆供暖系统开始在北方传统和南方新兴供暖市场得到越来越普遍的应用。目前，北京、哈尔滨、沈阳等城市采用此种方式的供暖系统占有率分别占到15%、18%、19%左右，未来发热电缆供暖将逐渐为更多的人所接受，成为我国未来主要的采暖方式之一（引用“王玉峰《区域供热燃煤锅炉房的优化配置》北京建筑工程学院硕士学位论文”）。

2、伴热电缆

伴热是对传输生产物流或样品的管道进行加热，通常有蒸汽伴热、热水伴热和电伴热三种方式。其中伴热电缆方式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电力、医药、机械、食品、船舶等行业，应用目的主要有冬季防冻（冬季使被伴热物体温度维持在零摄氏度以上）、工艺伴热（使被伴热物体工艺温度维持在一个特定的温度范围内），工艺加热（使被伴热物体表面受热达到一定温度）。

与传统的蒸汽伴热和热水伴热相比，伴热电缆具有以下特点：（1）伴热效果好。蒸汽和热水伴热管道通过散热方式补充被保温管道的热损失，由于蒸汽的散热量不易控制，其保温效率始终处于一个较低的水平，且伴热不均匀；而伴热电缆通过电能散发热量补偿热损，通过均匀缠绕于被伴热伴热管道或罐体之上，可保证伴热效果的均匀。（2）安装工艺简单。工业需要伴热的管道一般以仪表管线、工艺管线及化学管线为主，这些管线比较复杂，铺设蒸汽和热水伴热管道十分不便；电伴热带在安装时比较方便，只需将电伴热带缠绕在管道或罐体上再

配以配件即可。(3) 节能。蒸汽和热水伴热只能利用一部分热能，而自控温伴热电缆因本身就能感应管壁(介质)的温度而自发调节输出功率，节能效果明显。

(4) 维护费用低：蒸汽和热水伴热管道经常会出现"跑、冒、滴、漏"现象，维护需要花费大量的人力、物力；而电伴热带安装后，几乎不需要维护，大大降低了维护成本。

国外电伴热企业最早创立于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八十年代初，国外电热带产品进入我国市场。随着电伴热产品用户不断增多，我国专门从事研制电伴热产品的企业逐渐增多，经过几十年的年展，我国电伴热技术已日趋成熟，产品种类不断丰富，应用范围也越来越广泛。具体应用场所有：石油及天然气管线防凝、解蜡和伴热保温，油田井口采油树的伴热防凝，化工管道、罐体、仪表管线的伴热保温，海上石油平台输油管线伴热和水管防冻，油轮和船舶管线、容器的伴热保温，发电厂重油管道的伴热保温和水管的防冻，间歇输送介质管道的升温 and 伴热保温，需要严格控制介质温度管线的伴热保温，电力、冶金等行业中的燃煤除尘灰斗的工艺伴热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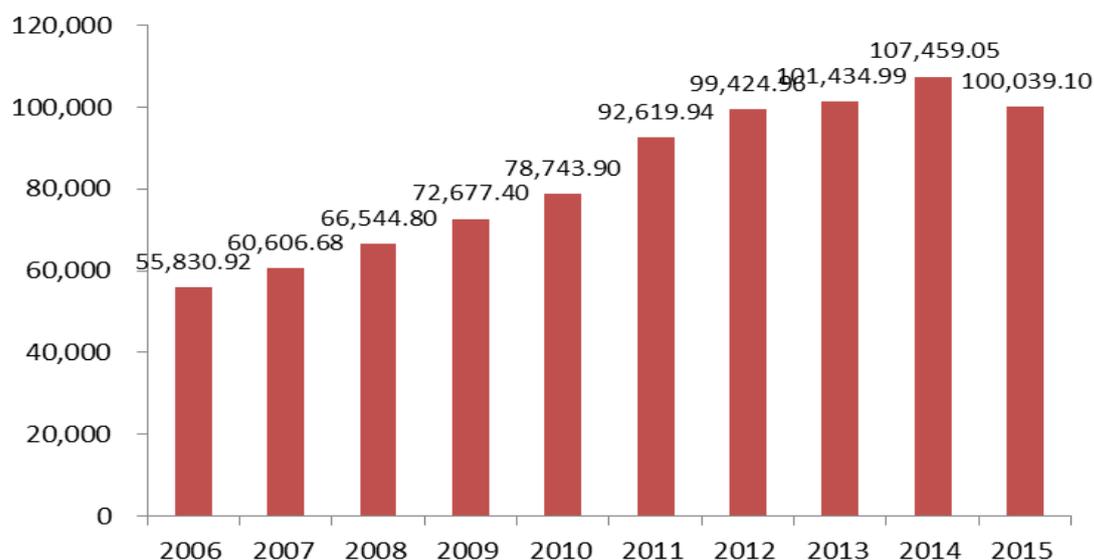
目前，国电伴热行业进入微利成熟期。经过几十年的发展，我国电伴热产业生产能力扩张的速度减慢。电伴热行业企业竞争日趋激烈，竞争趋向于变得越来具有成本导向和服务导向，在这一时期，拥有规模效应的大型企业及拥有较强研发能力，能够随客户的需要不断进行产品升级与更新，从而体现出产品差异化优势的企业将在竞争中获胜。

3、行业未来市场空间

受益于房地产业的蓬勃发展和城镇化的提升，原有大中城市供热面积快速增长（新增建筑+旧区改造）和新兴县镇供热市场逐步开启，预计城市供热市场未来将保持高速的增长。2015年我国城市竣工面积为100,039.10万平方米，按每年5%的增速发展，预计2020年城市竣工面积将达127,678.06万平方米，如果这些新增住房中25%左右采用发热电缆供暖系统，按每平方米一个采暖季电费32元左右计算，2020年国内发热电缆供暖市场的规模将超过100亿人民币。

城市房屋竣工面积

单位：万平方米



(数据来源：Wind)

另外，根据发改委联合能源局等八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2016—2020年，我国将实现能源终端消费环节电能替代散烧煤、燃油消费总量约1.3亿吨标煤，带动电煤占煤炭消费比重提高约1.9%，带动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提高约1.5%，促进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达到约27%。

(五) 影响本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为促进节能减排、防治大气污染，国家陆续制定和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等多项政策法规。2016年5月25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财政部、环境保护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中国民用航空局八部委共同发布《关于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电能具有清洁、安全、便捷等优势，实施电能替代对于推动能源消费革命、落实国家能源战略、促进能源清洁化发展意义重大，是提高电煤比重、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减少大气

污染的重要举措。

意见明确将居民采暖领域的电能替代作为四大重点领域之一，提出：在存在采暖刚性需求的北方地区和有采暖需求的长江沿线地区，重点对燃气（热力）管网覆盖范围以外的学校、商场、办公楼等热负荷不连续的公共建筑，大力推广碳晶、石墨烯发热器件、发热电缆、电热膜等分散电采暖替代燃煤采暖；在燃气（热力）管网无法达到的老旧城区、城乡结合部或生态要求较高区域的居民住宅，推广蓄热式电锅炉、热泵、分散电采暖。在农村地区，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为重点，逐步推进散煤清洁化替代工作，大力推广以电代煤。在新能源富集地区，利用低谷富余电力，实施蓄能供暖。

（2）国内居民对发热电缆供暖系统的接受度不断提高

目前，发达国家采用发热电缆供暖模式的比例在70%以上，而国内，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采暖不再仅限于东北、西北及华北地区，事实上，中部和华东地区的不少地方，冬季低于零摄氏度的时间超过一个月，这些地区也有较大的采暖需求。且人们对采暖的舒适、环保、卫生等各方面的要求越来越高，因此发热电缆供暖模式在国内逐渐为更多人所接受，未来将成为采暖的重要方式之一，因此国内的市场需求值得期待。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融资渠道单一，研发投入资金受限，影响企业发展

加热电缆行业与其他行业相比，市场空间相对较小，行业产值较小，因此行业内企业规模较小，融资能力有限。但行业产值较小的现实更要求企业不断开发新的产品、拓宽自己的产品应用领域来促进自身发展。这就需要不断的研发投入，但技术研发资金投入较大，且具有一定的风险性，国内加热电缆行业大部分是小规模民营企业，资金主要来源于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融资压力较大，这严重限制了企业的创新投入和技术发展，成为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不利因素。

（六）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因发热电缆主要用于民用的取暖、融雪除冰、管道防冻，伴热电缆主要用于工业领域的伴热保温、防冻和防凝等领域，因此行业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同

时，产品在北半球温带、亚寒带及寒带国家需求更多，因此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

伴热电缆主要客户为石油、化工、电力、医药、机械、食品、船舶等领域，这些行业的发展水平和速度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较大，因此产品需求呈现一定的周期性特征。而发热电缆主要用于民用领域，且为刚性需求，因此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较小。

（七）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核心技术泄密和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行业产品涉及高分子功能材料、辐射化学技术、生态环境材料应用技术、智能电热产品制造技术及计算机智能控制技术等众多领域，因此是一个技术密集型行业，对高级技术人才的依赖性很高。优秀的研发技术队伍为行业技术创新提供了良好的基础，已成为公司凝聚核心竞争力的最重要资源之一。因此，稳定和扩大科技人才队伍对行业的生存和发展十分重要。如果发生技术研发队伍大面积流失或技术泄密现象，仍将对行业内公司发展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原材料供应价格波动风险

加热电缆领域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约为 75%左右，行业内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镀锡铜丝、合金丝、聚乙烯和氟塑料等，由于我国经济发展对原材料的需求，企业所需各类原材料价格经常发生波动，虽然目前各类原材料价格处于低位，但随着各基础行业去产能、调结构的完成，原材料价格一旦上涨，会在一定程度内挤压行业内企业的盈利空间。

（八）与行业上下游关系

加热电缆行业的上游主要为产品所需原材料包括镀锡铜丝、合金丝、聚乙烯和氟塑料等的供应商，目前国内这些上游行业市场竞争充分，产能充足，可有效保证行业高品质的原材料供应。

就下游市场而言，自控温的伴热电缆主要涉及石油、化工、电力、制药、食品、机械等工业领域，恒功率发热电缆主要用于民用取暖领域。在工业领域，电

伴热项目将随工业企业的发展而发展，市场需求较为稳定；而民用领域，随着国家“煤改电”项目全面启动，其中煤气采暖升级为电采暖预计将带来巨大市场；另外，民用采暖的普及未来将极大的促进行业的发展。

（九）行业进入壁垒

1、资质壁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及管理办法等的规定，目前进入该行业需要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及《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未获得者不能进行产品生产。另外，恒功率加热电缆现在主要面向国外客户，而国际市场上对产品质量、安全等方面要求较高，只有获得质量及安全认证才可进入。上述分别针对国内及国际市场的资质及认证证书，构成进入该行业的重要壁垒。

2、技术壁垒

加热电缆行业涉及高分子功能材料、辐射化学技术、生态环境材料应用技术、智能电热产品制造技术及计算机智能控制技术等众多领域，同时不同客户对产品的性能要求有一定的差异，要生产出满足不同客户需求的高品质产品，需要对各领域技术的综合运用，构成对新进入企业的重要门槛。

3、行业经验壁垒

加热电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方面都对企业的行业经验和技術积累提出了较高要求。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过程中，除需要融合多学科的先进技术外，还需要具备丰富的大型项目应用经验积累，才能更大可能的保证产品满足客户实际个性化需求，从而提高客户满意度。

八、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情况

（一）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产品
1	芜湖科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芜湖市	3000.00	自限温伴热带（加热装置）、电热材料、电伴热带、电伴热线及电伴热电器配件

2	浙江大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富阳市	3350.00	聚合物正温度系数热敏电阻材料（以下简称 PPTC）及 PPTC 电加热器
3	皖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天长市	21800.00	电伴热系统、电地暖系统、电加热系统、防爆配电箱及电控设备，仪器仪表、电线电缆、电缆桥架、管件阀门、防爆自限温电伴热带

（二）公司主要竞争优势

1、产品品质过硬，获得国际国内市场一致认可

产品是企业之本。公司产品拥有领先的技术和质量优势。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2 年通过国际 ISO9001:2008 管理体系认证，4 项产品获得国内高新技术产品认证，另获得有 40 余项国际国内产品质量及安全认证，产品出口到世界各国，在国际市场形成了稳定的客户需求，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

2、为国内外多项大型工程提供产品，产品质量得到实践检验

成功的项目案例是产品品质的最直接证明，且在项目参与过程中可促进企业不断改进产品及技术解决方案，从而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先后为国内外数十项大型公共建筑项目提供加热电缆产品，在项目合作过程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产品品质得到了充分检验，有效提高了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3、海外业务优势

目前，我国经济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发达国家先进产品引入我国的例子不胜枚举。发热电缆供暖产品在民用取暖及融雪除冰领域的应用目前在国外已相当普及，发达国家市场占有率达 70% 以上。公司 80% 以上的销售收入来源于产品出口销售，而国内对发热电缆供暖产品的市场需求还处于开拓阶段，尚未大规模打开，但在节能减排、大气污染防治等一系列政策的推动以及国内居民对该产品的逐渐认可下，未来恒功率发热电缆的国内市场需求预期将有一个大的爆发，在公司具有海外业务的优势下，公司届时将能够为国内客户提供更成熟、更高品质的产品，从而在占据国内市场的竞争中占据先发优势。

（三）竞争劣势

目前限制公司发展的主要因素是融资问题，在产品制造领域，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需要较大的资金投入，此外，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对企业发展至关重要，但技术研发资金投入较大，且具有一定的风险性，公司目前主要的融资渠道限于间接融资，融资压力较大，这严重限制了企业的创新投入和市场开拓，成为影响企业发展的主要不利因素。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规范之处。公司就生产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召开会议时，除需要对外提供股东会决议文件等重大事项（如增资、经营范围变更等）外，其他决议事项未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作书面股东会决议及会议记录。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利益。

2016年8月9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的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8月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的股东代表监事；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6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文件。

2016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的相关规定，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细则。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二）保护股东权利的相关制度

1、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门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是公司证券交易场所的指定联络人，协调和组织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宜，包括健全信息披露制度、负责与新闻媒体联系、回答社会公众的咨询，保证本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合法。董事会秘书负责执行信息披露工作，包括定期报告的资料收集和定期报告的编制等。公司董事会确保公司相关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以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三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均规定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遵守回避制度。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制定了《重大财务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现金管理、财务开支等生产经营过程的管理、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5、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在制度中详细规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标准；信息披露的报告、流转、审核、披露程序；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信息披露的责任划分、信息披露的保密与处罚措施等。公司信息披露事宜由董事会秘书负责。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

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规定，而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完善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公司对资金往来及其他关联交易进行规范，严格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关联股东或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二）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建立了比较简单的公司治理机制，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以及经理等职能部门。股东会是公司最高的权力机构；执行董事是公司重要决策的执行机构；监事对公司运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并有权提出议案；公司经理由执行董事聘任，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行和管理。

在公司治理的执行过程中，对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公司均召开了股东会予以表决。在执行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配置方面也较为合理，既能充分代表股东意见又可以有效保证公司运营效率。由于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由股东民主选举产生的执行董事、监事以及聘请的经理恪尽职守，股东未出现对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质询或提起诉讼的情况。

2016年8月，有限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和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设立了“三会一层”，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公司成立后，“三会一层”的召集、决策程序均严格执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三会一层”能够各司其职，公司能够正常运营。

公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能够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

公司将根据未来的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主管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国家外汇主管部门、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质量监督管理部门、城市规划主管部门、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建设主管部门等政府部门均为公司出具了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最近两年内不存在涉及以下情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1、受刑事处罚；
- 2、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 3、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4、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被有关部门调查，尚无定论；
- 5、最近二年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
- 6、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
- 7、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运营分开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能够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一）业务分开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销售部门，健全的内部组织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渠道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能够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二）资产分开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依法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具备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设备、设施等固定资产，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专利等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三）人员分开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违规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任监事的情形，同时，公司独立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的制度。公司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四）财务分开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会计法规的规定。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公司财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五）机构分开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公司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姓名	被投资公司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徐楚楠	芜湖金盛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00	40.00	已注销
	筑客适	300.00	100.00	已转让给佳宏新材
	北京东炬永达科技有限公司	12.00	40.00	已对外转让
	香森洋	1.00	1.72	
汪建军 (徐楚楠之母)	香森洋	1.00	1.72	
	芜湖金盛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30.00	60.00	已注销
	芜湖金盛电伴热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45.00	90.00	已注销
徐忠庭 (徐楚楠之父)	芜湖金盛电伴热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5.00	10.00	已注销
	芜湖佳润高分子材料中心	-	-	已吊销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楚楠及其母亲汪建军曾持有芜湖金盛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该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办理完毕注销手续。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楚楠持有筑客适 100.00%的股权，2016 年 6 月 21 日。股东徐楚楠作出决定，将其所持筑客适 100.00%的股权

全部转让给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楚楠的母亲汪建军和父亲徐忠庭持有芜湖金盛电伴热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该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办理完毕注销手续。

4、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楚楠持有北京东炬永达科技有限公司 40.00%的股权，公司董事杜昉持有北京东炬永达科技有限公司 30.00%的股权并担任监事。2016 年 8 月 5 日，北京东炬永达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徐楚楠将其所持 40.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高永顺，杜昉将其所持 30.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高永顺并不再担任监事。2016 年 8 月 9 日，徐楚楠、杜昉分别与高永顺签订了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后，徐楚楠、杜昉不再持有北京东炬永达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并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5、除上表披露的对外投资外，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徐楚楠的母亲汪建军还对芜湖市持明慈善基金会进行投资，芜湖市持明慈善基金会系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设立的基金会法人，业务主管单位为芜湖市民政局。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止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楚楠及其近亲属目前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情况如下：

姓名	被投资公司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徐楚楠、汪建军	香森洋	企业信息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
徐忠庭	芜湖佳润高分子材料中心	高分子化工材料的研究、开发，橡塑类电缆料、精细化工产品生产、销售，橡胶、塑料、原料销售	无

1、香森洋系公司员工的持股平台，其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明显不同，业务上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芜湖佳润高分子材料中心的企业类型为个人独资企业，目前登记状态为吊销、未注销，其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部分重合，徐忠庭已出具承诺：

“芜湖佳润高分子材料中心目前未开展具体经营活动，本人将在近期办理注销手续。”

3、除上表披露的关联方外，根据工商信息查询，汪建军目前担任芜湖市电线电缆厂（注册号：14946132-3，企业类型：集体所有制）的法定代表人，该厂目前登记状态为吊销，未注销。汪建军已出具承诺：“芜湖市电线电缆厂（注册号：14946132-3，企业类型：集体所有制）目前未开展具体经营活动，本人将尽快协调有关人员办理注销手续。”

综上，佳宏新材与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佳宏新材及关联方已承诺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佳宏新材同业竞争。

（三）同业竞争的避免

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楚楠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同时股份公司的股东汪建军、香森洋也已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承诺人保证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2、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保证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承诺人家庭成员及承诺人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如有）保证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股份公司拓

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承诺人将采取停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股份公司、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维护股份公司的利益，消除竞争。

5、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的行为，并对由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占用的情形。

（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担保的情形。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应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条规定：关联交易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六条规定：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

应当在审议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以下称“预计总金额”），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九条规定：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自行回避；关联股东未自行回避的，任何其他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有权请求关联股东回避。如其他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提出回避请求时，被请求回避的股东认为自己不属于应回避范围的，应向股东大会说明理由。如说明理由后仍不能说服提出请求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争议股东进行表决，以决定该股东是否回避。

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三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董事属下列情形的，不得参与表决：

- ①与董事个人利益有关的关联交易；
- ②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对关联企业有控股权的；
- ③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

3、《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八条规定：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必须采取反担保等必要的防范措施，对外担保必须按程序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4、为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承诺如下：

①承诺人或承诺人的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②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承诺人或承诺人的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③承诺人不会滥用承诺人在股份公司的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④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如承诺人或承诺人的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负责赔偿股份公司和其
他股东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徐楚楠	董事长、总经理	27,000,000	88.29	-
汪建军	-	3,000,000	9.81	徐楚楠母亲
徐忠庭	-	-	-	徐楚楠父亲
罗丽婕	-	-	-	徐楚楠妻子
司明	董事、副总经理	-	-	-
邓生权	董事	-	-	-
杜昉	董事	-	-	-
王传福	董事	-	-	-
余桂飞	监事会主席	-	-	-
曾晓蕾	监事	-	-	-
袁飏	职工代表监事	-	-	-
张永刚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	-
合计	-	30,000,000	98.10	-

2、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股情况

香森洋持有公司股份 58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90%，香森洋目前的合伙

人为徐楚楠（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汪建军（公司股东）、司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邓生权（公司董事）、杜昉（公司董事）五名自然人，五名自然人对香森洋的出资情况如下：

姓名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徐楚楠	货币	3.00	1.72
汪建军	货币	3.00	1.72
司明	货币	64.00	36.78
邓生权	货币	64.00	36.78
杜昉	货币	40.00	22.99
合计	-	174.00	100.0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以及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就个人诚信状况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有关规定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和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对外兼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曾经的对外投资、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担任职务	备注
徐楚楠	筑客适	300.00	-	2016年6月，徐楚楠将其所持筑客适100.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有限公司
	美国子公司	-	董事会主席	目前已注销
	北京东炬永达科技有限公司	12.00	-	2016年8月5日，北京东炬永达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徐楚楠

				将其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高永顺。
	芜湖金盛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00	监事	该公司于2016年6月27日办理完毕注销手续
汪建军 (徐楚楠之母)	芜湖金盛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30.00	执行董事、总经理	-
	芜湖金盛电伴热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45.00	监事	该公司于2016年6月27日办理完毕注销手续。
徐忠庭 (徐楚楠之父)	芜湖金盛电伴热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5.00	-	-
司明	-	-	-	-
邓生权	-	-	-	-
杜昉	北京东炬永达科技有限公司	9.00	监事	2016年8月5日,北京东炬永达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杜昉将其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高永顺并不再担任监事。
王传福	-	-	-	-
余桂飞	-	-	-	-
曾晓蕾	-	-	-	-
袁飏	-	-	-	-
张永刚	-	-	-	-

2、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担任职务	备注
徐楚楠	筑客适实业	-	副总经理	-
	筑客适	-	监事	-
	香森洋	3.00	执行事务合伙人	-
汪建军 (徐楚楠之母)	香森洋	3.00	-	-
	芜湖市持明慈善基金会	200.00	理事长	系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设立的基金会法人,业务主管单位为芜湖市民政局。
	芜湖市电线电缆厂(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根据工商信息查询,该厂的目前登记状

	14946132-3)			态为吊销，未注销。
徐忠庭 (徐楚楠 之父)	芜湖佳润高分子材 料中心	-	投资人	企业类型为个人独 资企业，目前登记状 态为吊销、未注销
司明	筑客适	-	执行董事	-
	香森洋	64.00	-	-
邓生权	香森洋	64.00	-	-
杜昉	香森洋	40.00	-	-
	佳宏建筑	-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
王传福	-	-	-	-
余桂飞	佳宏建筑	-	监事	-
曾晓蕾	-	-	-	-
袁飏	-	-	-	-
张永刚	-	-	-	-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承诺函》，承诺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对外兼职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五)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 董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8月8日，徐楚楠担任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

2016年8月9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5名，分别是徐楚楠、司明、邓生权、杜昉、王传福。

2016年8月9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楚楠为董事长。

(二) 监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8月8日，汪建军担任有限公司的监事。

2016年8月9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股东代表监事余桂飞、曾晓蕾，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袁飏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6年8月9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余桂飞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8月8日，徐楚楠担任有限公司的总经理。

2016年8月9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徐楚楠担任总经理，司明担任副总经理，张永刚担任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皆因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会审字[2016] 4394 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

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控制是指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利。

2、公司报告期内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美国子公司	美国	伴热电缆、地板电采暖系统的销售、咨询、设计	68 万美元	51.00
筑客适	上海	伴热电缆、发热电缆的销售	300 万元	100.00

(1) 美国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由佳宏新材与 Marengere Family Teust 共同出资组建,根据双方签订的《协议》,美国子公司的注册资本 68 万元,其中佳宏新材出资 3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51%; Marengere Family Teust 出资 33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49%，双方均以货币出资。

美国子公司成立后，佳宏新材分别在 2013 年、2014 年出资 125,000.00 美元、40,000.00 美元；而 Marengere Family Teust 仅在 2015 年出资 5,000.00 美元。报告期内，对美国子公司进行合并时，按佳宏新材、Marengere Family Teust 实际出资情况进行合并，即 2014 年按佳宏新材对美国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进行合并；2015 年、2016 年 1-6 月按持股比例为 97.06%（165,000.00+/170,000.00）进行合并。

公司设立美国子公司的本意为扩大公司产品在美国的销售份额，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美国子公司人员、办公等运营成本较高，且与公司产品在美国的经销商形成竞争关系，经综合考虑并与 Marengere Family Teust 协商后，2016 年 3 月 31 日，佳宏新材召开股东会，决议注销美国子公司。根据美国纽约州商务部出具的《解散证明》，该公司现已解散注销。

(2)筑客适成立于 2014 年 4 月，原为徐楚楠出资设立的一人有限公司。2016 年 6 月，经佳宏新材股东会审议通过，佳宏新材与徐楚楠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徐楚楠将其持有的筑客适 100% 股权全部转让给佳宏新材，由于股权转让时，筑客适净资产为负，双方决定以 0.00 元作为交易价格。2016 年 6 月 27 日筑客适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合并日，由于合并前后佳宏新材及筑客适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徐楚楠，因此。本次股权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佳宏新材从报告期初即对筑客适进行合并。

合并日，筑客适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535,421.92	175,450.53
应收款项	9,690.00	
预付款项	152,738.26	128,655.06
其他应收款	74,861.07	107,844.02
存货	683.76	741.88
固定资产	21,021.25	20,689.21
负债：		

应付款项	675,429.47	1,455,401.10
预收款项	488,441.60	319,129.50
应付职工薪酬	77,895.82	84,091.20
应交税费	9,315.31	10,466.05
其他应付款	10,922.30	11,722.30
净资产	-467,588.24	-1,447,429.45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467,588.24	-1,447,429.45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41,384.66	9,938,026.94	4,858,426.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762,829.47	18,492,852.26	13,472,741.46
预付款项	3,252,709.38	1,506,952.85	1,897,556.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03,550.05	762,792.62	629,362.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691,697.37	22,653,685.15	19,090,576.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5,694.16	1,174,767.77	243,289.31
流动资产合计	60,337,865.09	54,529,077.59	40,191,952.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11,546.81	8,215,393.41	7,301,295.74
在建工程	251,285.33		754,048.1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99,154.98	910,832.30	934,186.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058.37	190,815.78	144,233.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3,250.00		243,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23,295.49	9,317,041.49	9,376,764.01
资产总计	70,661,160.58	63,846,119.08	49,568,716.33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534,964.01	7,446,427.25	10,027,851.05
预收款项	3,229,724.10	6,887,929.20	4,496,949.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73,152.04	1,665,267.24	1,538,558.81
应交税费	1,462,220.84	1,026,945.52	583,612.5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1,268.02	26,042,611.10	16,534,630.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741,329.01	43,069,180.31	33,181,602.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		
负债合计	16,741,329.01	43,069,180.31	33,181,602.3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3,000,000.00	1,000,000.00	447,764.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225.50	7,305.59	-268.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18,705.69	1,418,705.69	838,408.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491,556.97	8,349,611.96	5,101,21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918,488.16	20,775,623.24	16,387,113.94
少数股东权益	1,343.41	1,315.53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919,831.57	20,776,938.77	16,387,113.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661,160.58	63,846,119.08	49,568,716.3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60,287.03	9,592,606.43	4,710,250.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426,261.25	24,954,732.94	18,006,725.77
预付款项	3,099,971.12	1,378,297.79	1,827,852.5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28,688.98	654,948.60	594,022.48
存货	23,691,013.61	19,283,495.33	15,787,659.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5,694.16	1,174,767.77	243,289.31
流动资产合计	60,191,916.15	57,038,848.86	41,169,799.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412.39	43,412.39	389,052.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90,525.56	8,194,704.20	7,286,221.14
在建工程	251,285.33		754,048.1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99,154.98	910,832.30	934,186.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058.37	190,815.78	144,233.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3,250.00		243,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45,686.63	9,339,764.67	9,750,741.55
资产总计	70,537,602.78	66,378,613.53	50,920,541.3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532,656.32	7,446,427.25	10,027,851.05
预收款项	2,741,282.50	6,568,799.70	4,392,610.04
应付职工薪酬	1,295,256.22	1,581,176.04	1,453,830.99
应交税费	1,452,905.53	1,016,317.13	579,589.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0,345.72	26,030,888.80	16,534,630.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152,446.29	42,643,608.92	32,988,512.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		
负债合计	16,152,446.29	42,643,608.92	32,988,512.0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0,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18,705.69	1,418,705.69	838,408.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66,450.80	12,316,298.92	7,093,621.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385,156.49	23,735,004.61	17,932,02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537,602.78	66,378,613.53	50,920,541.37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7,125,689.67	83,674,294.93	71,326,691.06

其中：营业收入	47,125,689.67	83,674,294.93	71,326,691.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978,452.72	79,805,850.54	67,267,668.73
其中：营业成本	32,606,768.82	55,232,834.65	49,377,936.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7,532.45	486,343.44	181,524.74
销售费用	6,374,529.58	12,546,947.74	9,296,265.85
管理费用	6,529,212.79	12,190,269.47	9,022,673.46
财务费用	-1,036,011.13	-966,200.64	317,438.79
资产减值损失	716,420.21	315,655.88	-928,170.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7,236.95	3,868,444.39	4,059,022.33
加：营业外收入	390,600.00	703,811.28	502,0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811.58	
减：营业外支出	211,616.62	100,000.00	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6,220.33	4,472,255.67	4,559,072.33
减：所得税费用	184,275.32	674,930.45	804,973.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1,945.01	3,797,325.22	3,754,09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1,945.01	3,808,636.63	3,754,099.08
少数股东损益		-11,311.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7.79	7,795.78	1,871.6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7.79	7,795.78	1,871.6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47.79	7,795.78	1,871.6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2,892.80	3,805,121.00	3,755,970.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2,864.92	3,816,211.03	3,755,970.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88	-11,090.0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	/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41,765,109.48	83,216,452.47	71,810,151.18
减：营业成本	29,209,714.09	55,291,391.21	49,746,170.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4,325.49	483,311.50	181,371.05
销售费用	5,655,280.45	10,879,239.99	9,296,065.88
管理费用	5,972,632.70	10,813,762.78	8,111,545.26
财务费用	-1,227,237.68	-781,381.81	319,197.27
资产减值损失	714,950.61	656,190.16	-609,256.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5,443.82	5,873,938.64	4,765,057.13
加：营业外收入	390,600.00	703,811.28	501,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811.58	
减：营业外支出	211,616.62	100,000.00	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4,427.20	6,477,749.92	5,264,057.13
减：所得税费用	184,275.32	674,774.60	804,856.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0,151.88	5,802,975.32	4,459,200.5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0,151.88	5,802,975.32	4,459,200.5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922,184.18	71,205,079.36	64,948,169.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81,621.40	6,254,277.89	7,673,665.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649.49	795,307.25	562,45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39,455.07	78,254,664.50	73,184,291.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419,488.63	50,109,047.78	53,516,328.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60,483.92	17,427,680.15	12,632,958.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9,401.36	1,157,073.14	907,387.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87,330.91	14,165,238.28	10,277,37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786,704.82	82,859,039.35	77,334,04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7,249.75	-4,604,374.85	-4,149,757.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7.06	5,132.47	7,01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7.06	5,132.47	7,015.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31,980.00	1,021,441.53	2,426,659.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1,980.00	1,021,441.53	2,426,65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302.94	-1,016,309.06	-2,419,64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	584,703.83	447,764.1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468.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21,728.79	4,494,320.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00,000.00	10,206,432.62	4,942,084.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31.29		59,64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07,610.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34,241.62	-	2,059,64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5,758.38	10,206,432.62	2,882,441.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5,152.03	493,852.13	-138,435.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6,642.28	5,079,600.84	-3,825,396.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38,026.94	4,858,426.10	8,683,822.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41,384.66	9,938,026.94	4,858,426.1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848,536.68	76,951,227.24	69,859,693.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81,621.40	6,254,277.89	7,673,665.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600.00	755,463.10	562,57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20,758.08	83,960,968.23	78,095,932.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871,542.96	58,587,900.36	58,294,881.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88,969.33	16,009,844.85	12,330,52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1,472.50	1,130,913.91	907,503.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7,217.71	12,474,823.40	9,735,92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09,202.50	88,203,482.52	81,268,83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8,444.42	-4,242,514.29	-3,172,902.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5.61	4,796.91	6,841.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5.61	4,796.91	6,841.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5,981.00	995,507.53	2,393,925.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5,59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5,981.00	995,507.53	2,639,521.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785.39	-990,710.62	-2,632,680.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21,728.79	4,494,320.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0,000.00	9,621,728.79	4,494,320.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31.29		59,643.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07,610.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34,241.62		2,059,64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5,758.38	9,621,728.79	2,434,677.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5,152.03	493,852.13	-138,435.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2,319.40	4,882,356.01	-3,509,342.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92,606.43	4,710,250.42	8,219,592.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0,287.03	9,592,606.43	4,710,250.42

2016年1-6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305.59	1,418,705.69	10,797,041.41	1,315.53	22,224,368.22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00.00			-2,447,429.45		-1,447,429.45
4.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000,000.00	7,305.59	1,418,705.69	8,349,611.96	1,315.53	20,776,938.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12,000,000.00	919.91		1,141,945.01	27.88	33,142,892.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19.91		1,141,945.01	27.88	1,142,892.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00,000.00					2,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3,000,000.00	8,225.50	1,418,705.69	9,491,556.97	1,343.41	53,919,831.57

2015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68.81	838,408.16	5,631,593.19		16,469,732.54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47,764.17			-530,382.77		-82,618.60
4.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0	447,764.17	-268.81	838,408.16	5,101,210.42		16,387,113.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2,235.83	7,574.40	580,297.53	3,248,401.54	1,315.53	4,389,824.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574.40		3,808,636.63	-11,090.03	3,805,121.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468.00	32,468.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468.00	32,46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80,297.53	-580,297.53		
1. 提取盈余公积				580,297.53	-580,297.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52,235.83			20,062.44	-20,062.44	552,235.8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000,000.00	7,305.59	1,418,705.69	8,349,611.96	1,315.53	20,776,938.77

2014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140.48	392,488.11	1,793,031.39		12,183,379.02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0		-2,140.48	392,488.11	1,793,031.39		12,183,379.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7,764.17	1,871.67	445,920.05	3,308,179.03		4,203,734.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71.67		3,754,099.08		3,755,970.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45,920.05	-445,920.05		
1. 提取盈余公积				445,920.05	-445,920.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47,764.17					447,764.1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447,764.17	-268.81	838,408.16	5,101,210.42		16,387,113.94

2016年1-6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418,705.69	12,316,298.92	23,735,004.61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418,705.69	12,316,298.92	23,735,004.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10,000,000.00			650,151.88	30,650,151.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0,151.88	650,151.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0,000,000.00		1,418,705.69	12,966,450.80	54,385,156.49

2015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838,408.16	7,093,621.13	17,932,029.29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0			838,408.16	7,093,621.13	17,932,029.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0,297.53	5,222,677.79	5,802,975.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02,975.32	5,802,975.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80,297.53	-580,297.53	
1. 提取盈余公积				580,297.53	-580,297.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418,705.69	12,316,298.92	23,735,004.61

2014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92,488.11	3,080,340.67	13,472,828.78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0			392,488.11	3,080,340.67	13,472,828.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5,920.05	4,013,280.46	4,459,200.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459,200.51	4,459,200.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45,920.05	-445,920.05	
1. 提取盈余公积				445,920.05	-445,920.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838,408.16	7,093,621.13	17,932,029.29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美国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

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7、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公司将 10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组合 2：除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应收款项之外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对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间的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损失外，对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0%。

组合 2：账龄分析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除组合 1 外，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及以下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9、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

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

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

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0、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械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10	5	9.5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0	5	9.50-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

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3、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

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5)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1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

的归属期间。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5、政府补助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16、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化情况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8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

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
使用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对利润的影响

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因执行上述准则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未产生影响。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九、最近两年一期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具体分析如下：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毛利率（%）	30.81	33.99	30.77
销售净利率（%）	2.42	4.54	5.26
净资产收益率（%）	4.33	20.36	26.66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7.75	27.86	27.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8	0.38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20	0.52	0.39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较平稳，2015年度销售毛利率较2014年度提高了3.22个百分点，主要是受自控温伴热带受外销订单价格提高影响，公司2016年1-6月国内市场销售增长较快，但毛利较低，拉低了当期的整体毛利率。2015年度，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市场，新设了7个办事处，期间费用增加较多，导致销售净利率较2014年下降0.72个百分点。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保持相对较高水平，2016年1-6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受股东增资、净资产增加的影响。关于盈利能力分析，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

况”。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90	64.24	64.78
流动比率	4.09	1.27	1.21
速动比率	2.23	0.68	0.57

1、长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偿还的到期银行贷款、未偿付重大款项等情况。报告各期期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2.90%、64.24%、64.78%，呈递减趋势，其中，公司资产负债率在 2016 年期末得到大幅改善，主要原因是 2016 股东对公司进行了增资。

从负债构成的结构分析，其他应付款、应付供应商货款、预收款项是公司负债的主要项目。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其他应付款中的应付关联方款项清理完毕，期末余额中无对关联方的应付款项，已不再是主要负债项目。公司预收款项较大主要是受公司销售政策的影响，公司一般要求客户预付部分货款才组织生产，保证了公司无滞销存货。报告各期期末，公司应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8,534,964.01 元、7,446,427.25 元、10,027,851.05 元，与各期营业成本的比率分别为 29.22%、13.47%、20.16%（2016 年 1-6 月营业成本为半年数），占比较低，公司商业信誉良好，无长期拖欠未付的货款。

2、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各期期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4.09、1.27、1.21，速动比率分别为 2.23、0.68、0.57，流动资产可以覆盖流动负债，速动比率稍低，主要是受 2014 年期末、2015 年期末对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项较大的影响，但受经营利润增加及股东增资的影响在报告期内呈上升趋势。

综上，公司偿债能力不存在较大风险。

（三）营运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8	4.92	2.79
存货周转率（次）	1.41	2.65	3.03

报告各期，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均保持在较高水平，与公司经营模式及结算模式相符，公司以外销为主，要求客户预付部分货款，因此客户验收和付款较顺利，公司营运能力良好。

2015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4年度大幅提高，主要是与客户结算周期变短影响。2015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较2014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销售增加后公司增加了备货。

（四）现金流量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7,249.75	-4,604,374.85	-4,149,75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302.94	-1,016,309.06	-2,419,644.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5,758.38	10,206,432.62	2,882,441.2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5,152.03	493,852.13	-138,435.8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41,384.66	9,938,026.94	4,858,426.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996,642.28	5,079,600.84	-3,825,396.77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922,184.18	71,205,079.36	64,948,169.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81,621.40	6,254,277.89	7,673,665.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649.49	795,307.25	562,456.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419,488.63	50,109,047.78	53,516,328.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60,483.92	17,427,680.15	12,632,958.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9,401.36	1,157,073.14	907,387.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87,330.91	14,165,238.28	10,277,37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7,249.75	-4,604,374.85	-4,149,757.77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149,757.77元、

-4,604,374.85 元、-7,847,249.75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大且呈增长趋势。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多的主要原因有：（1）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的余额不断增加，销售和生产占款增多；（2）海外销售中客户拓展的费用较高，公司需要每年赴国外参加展览会、在谷歌及阿里巴巴等媒介上做推广，国外销售要求做的检测及样品、模型较多，相应费用支出较大；（3）公司自 2014 年以来加强了国内销售，陆续在主要城市设立了十几个办事处，相应的人员薪酬支出、房租、办公费及差旅费的发生额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和盈利状况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产生流出的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占款增加，同时出于开拓市场的需要费用发生较多，在完成市场渠道的建设后预期会减少开办费用的发生，减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1）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390,600.00	688,999.70	501,000.00
其他	45,049.49	106,307.55	61,456.21
合计	435,649.49	795,307.25	562,456.21

（2）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办公性费用	1,098,676.14	1,753,145.03	889,791.80
差旅费	886,282.36	2,251,995.47	953,117.69
宣传展销费	1,022,968.86	1,923,139.88	2,775,663.72
研发费	551,241.57	1,312,596.35	915,402.17
中介机构费	998,903.19	1,025,180.40	349,802.10
出口业务费	606,230.55	1,210,805.73	911,115.19
租赁费	365,922.06	904,002.99	472,093.65
运输费	630,499.37	1,040,907.74	962,390.74
业务招待费	400,758.95	281,899.13	195,930.02
往来款	1,387,095.97	313,567.70	423,925.54
银行手续费	31,251.86	96,433.55	129,024.95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其他费用	207,500.03	2,051,564.31	1,299,117.09
合计	8,187,330.91	14,165,238.28	10,277,374.66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	1,141,945.01	3,797,325.22	3,754,099.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6,420.21	315,655.88	-928,170.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37,596.40	1,033,483.83	911,227.79
无形资产摊销	11,677.32	23,354.64	23,354.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11.5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0,287.80	-498,984.60	191,063.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242.59	-46,582.56	139,504.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8,012.22	-3,563,109.00	-5,597,304.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5,078.87	-7,919,967.68	19,989,179.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8,124,267.21	2,269,261.00	-22,632,71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7,249.75	-4,604,374.85	-4,149,757.77

如上表所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与净利润差异的原因有：

1) 非付现成本，非付现成本减少当期净利润，而不影响经营性现金流。非付现成本主要是资产减值损失计提、非流动资产摊销和折旧的计提构成。报告各期非付现成本分别为 1,265,693.93 元、1,372,494.35 元、6,412.30 元；

2) 非经营性的财务费用，非经营性的财务费用影响净利润，不影响经营性现金流；

3) 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及存货余额的变动，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及存货余

额的变动影响经营性现金流，而不影响当期净利润。报告各期存货、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余额的变动合计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金额分别为-9,857,358.30元、-9,213,815.68元、-8,240,837.54元。

以上因素是导致报告期内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不一致的主要原因。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8,941,384.66元，资金较充足。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及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构成及比例

1、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于商品交付客户，并履行完销售合同约定义务时确认。

① 国内销售：公司在产品销售发货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报告期国内销售所采用的收入确认方法是受销售模式和客户实际情况的影响。公司国内客户的规模偏小，单个合同的金额不大，导致发货频率较高但运量不大，部分订单约定以快递方式运输，物流公司一般不会单独往返送回签收单，且运输公司存在将货物分包运输等情况，客户签收货物及验收单据传递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公司在于物流公司签订的运单中约定了运输途中货物的灭失风险由物流公司承担，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在发货时已经转移。公司所采用的“产品销售发货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的收入确认方法较根据客户签收回单确认收入的方法在时效性上更准确，可以更好的反应各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

② 出口销售：公司出口销售主要采用离岸价结算，在货物报关出口并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报告期出口销售所采用的收入确认方法主要受出口方式和合同约定付款方式的影响。公司出口销售根据客户的订单采用直接报关出口的方

式，未发生报关进保税区的情况。公司对于新客户要求其全额预付后发货，对于固定客户要求其 T/T 电汇付款，未采用信用证方式进行收款，因此未严格要求船运公司尽早开具提单，往往在货物抵达目的港的前几天才收到船运公司开出的提单，如果按提单确认收入存在较大的滞后性和调节可能，公司一贯采取的“在货物报关出口并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与按提单日确认收入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点”上具有一致性，但按报关单确认收入较按提单日确认收入减少了调节收入的可能，可以更好的反应各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

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符合行业特点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恒功率发热电缆、自控温伴热电缆及伴热电缆配件的销售收入。

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比 2014年度增长 比例(%)
营业收入	47,125,689.67	83,674,294.93	71,326,691.06	17.31
营业成本	32,606,768.82	55,232,834.65	49,377,936.02	11.86
营业毛利	14,518,920.85	28,441,460.28	21,948,755.04	29.58
毛利率(%)	30.81	33.99	30.77	-
营业利润	1,147,236.95	3,868,444.39	4,059,022.33	-
净利润	1,141,945.01	3,797,325.22	3,754,099.08	-

(1) 公司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恒功率发热电缆、自控温伴热电缆及其他。

公司2015年度销售收入较2014年度增长17.31%，主要是外销取得了较大增长；公司2015年度营业成本较2014年度增长金额11.86%，主要原因是销量增加，但由于铜等主要材料的价格有所下降，导致成本的增长幅度低于收入的增长幅度。

(2) 毛利率

毛利率分析见本节“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4、报告期各类产品或业务收入毛利率情况”。

(3) 营业利润、净利润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2014年、2015年的营业利润、净利润变动幅度不大，2016年1-6月营业利润、净利润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受产品结构影响，部分产品的毛利率较低所致。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7,125,689.67	83,674,294.93	71,326,691.06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47,125,689.67	83,674,294.93	71,326,691.06
主营业务成本	32,606,768.82	55,232,834.65	49,377,936.02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32,606,768.82	55,232,834.65	49,377,936.02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 按产品类别分类列示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7,125,689.67	100.00	83,674,294.93	100.00	71,326,691.06	100.00
恒功率发热电缆	24,509,961.18	52.01	48,558,571.17	58.03	34,631,577.49	48.55
自控温伴热带	15,824,976.23	33.58	25,818,940.14	30.86	32,079,666.10	44.98
其他	6,790,752.26	14.41	9,296,783.62	11.11	4,615,447.47	6.47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47,125,689.67	100.00	83,674,294.93	100.00	71,326,691.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营业收入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市场推

广上不断增加投入，提高了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3) 按客户所在地区列示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收入	9,399,003.16	19.94	8,833,653.51	10.56	8,250,344.99	11.57
国外收入	37,726,686.51	80.06	74,840,641.42	89.44	63,076,346.07	88.43
合计	47,125,689.67	100.00	83,674,294.93	100.00	71,326,691.06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公司产品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外，但随着国内营销体系的不断建立和完善，国内业务收入在2016年1-6月的占比取得较大提高。

(4) 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2,606,768.82	100.00	55,232,834.65	100.00	49,377,936.02	100.00
恒功率发热电缆	16,001,035.16	49.07	30,964,193.59	56.06	23,378,470.80	47.35
自控温伴热带	10,819,622.66	33.18	16,726,403.18	30.28	22,045,236.63	44.65
其他	5,786,111.00	17.75	7,542,237.88	13.66	3,954,228.59	8.01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32,606,768.82	100.00	55,232,834.65	100.00	49,377,936.02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占比(%)	2015年度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直接材料	24,909,338.50	76.39	42,354,870.71	76.68	37,880,109.39	76.71
其中：铜丝	10,918,295.71	33.48	18,673,240.53	33.81	18,252,850.32	36.97
乙烯-四氟 乙烯共聚物	2,072,747.08	6.36	3,508,389.66	6.35	3,174,408.75	6.43
合金丝	1,330,338.44	4.08	2,192,743.54	3.97	1,684,005.47	3.41
其他材料	10,587,957.27	32.47	17,980,496.99	32.55	14,768,844.85	29.91

直接人工	5,484,529.42	16.82	9,061,375.06	16.41	8,061,161.01	16.33
制造费用	2,212,900.89	6.79	3,816,588.87	6.91	3,436,665.63	6.96
合计	32,606,768.82	100.00	55,232,834.65	100.00	49,377,936.02	100.00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成本归集和分配办法，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三部分组成，其成本核算流程如下：

①直接材料的领用

公司生产部根据客户订单或生产计划，按照经审核后的技术设计方案组织生产。公司按照订单或生产计划安排产品的制造进度，财务按照产品订单或生产计划进行核算，每月将生产过程中各订单或生产计划直接耗用的原材料金额归集直接材料成本。

②人工费与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财务部每月按照生产部组织生产人员的工资费用及支出归集人工费，将生产部门为组织和管理生产所发生的全部支出归集制造费用。因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主要为直接材料，不同产品的重量与所耗费的材料成同向变动，公司的人工费、制造费用等按照所生产产品的重量分配计入各产品成本。

③成品入库

产品生产完毕并经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期末根据产成品入库情况，将完工入库产成品归集的直接材料成本以及分配的人工费和制造费用结转至库存商品中。

如上表所示，2015年营业成本各项目较上年略有变动，其中铜丝的在营业成本中的占比下降了3.16个百分点，主要是受2015年电解铜市场价格下降的影响。

4、报告期各类产品或业务收入毛利率情况

(1) 按类别列示：

年度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
2016年	主营业务收入	47,125,689.67	32,606,768.82	14,518,920.85	30.81

1-6月	恒功率发热电缆	24,509,961.18	16,001,035.16	8,508,926.02	34.72
	自控温伴热带	15,824,976.23	10,819,622.66	5,005,353.57	31.63
	其他	6,790,752.26	5,786,111.00	1,004,641.26	14.79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47,125,689.67	32,606,768.82	14,518,920.85	30.81
2015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83,674,294.93	55,232,834.65	28,441,460.28	33.99
	恒功率发热电缆	48,558,571.17	30,964,193.59	17,594,377.58	36.23
	自控温伴热带	25,818,940.14	16,726,403.18	9,092,536.96	35.22
	其他	9,296,783.62	7,542,237.88	1,754,545.74	18.87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83,674,294.93	55,232,834.65	28,441,460.28	33.99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1,326,691.06	49,377,936.02	21,948,755.04	30.77
	恒功率发热电缆	34,631,577.49	23,378,470.80	11,253,106.69	32.49
	自控温伴热带	32,079,666.10	22,045,236.63	10,034,429.47	31.28
	其他	4,615,447.47	3,954,228.59	661,218.88	14.33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71,326,691.06	49,377,936.02	21,948,755.04	30.77

报告期内，公司恒功率发热电缆、自控温伴热带的毛利率变动主要是受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 响，由于2015年铜的价格受供应过剩的影响较2014年下降较大，生意社监测数据显示，2015年年初国内铜现货均价在46,560元/吨，年末在36,548.75元/吨，全年跌幅21.50%，导致公司恒功率发热电缆、自控温伴热带产品2015年的毛利率分别较2014年上升3.74个百分点、3.94个百分点；2016年上半年铜价一直在34,900-38,200元/吨之间震荡，公司恒功率发热电缆、自控温伴热带产品的毛利较2015年分别下降1.52个百分点、3.59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恒功率发热电缆的毛利率高于自控温伴热带的毛利率，主要原因是自控温伴热带的产品结构较简单，议价空间较小。

“其他”收入主要是外采的一些用于自控温伴热带、恒功率发热电缆的一些配件、如接线盒、彩盒、温控器等，主要在自控温伴热带、恒功率发热电缆产品安装的过程中使用，与自控温伴热带、恒功率发热电缆产品一同销售，价值较低，作价灵活，因此毛利较低。

(2) 按客户所在地区列示:

年度	线路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2016年1-6月	国内	9,399,003.16	7,330,413.93	2,068,589.23	22.01
	国外	37,726,686.51	25,276,354.89	12,450,331.62	33.00
	合计	47,125,689.67	32,606,768.82	14,518,920.85	30.81
2015年度	国内	8,833,653.51	6,935,691.47	1,897,962.04	21.49
	国外	74,840,641.42	48,297,143.18	26,543,498.24	35.47
	合计	83,674,294.93	55,232,834.65	28,441,460.28	33.99
2014年度	国内	8,250,344.99	6,452,205.65	1,798,139.34	21.79
	国外	63,076,346.07	42,925,730.37	20,150,615.70	31.95
	合计	71,326,691.06	49,377,936.02	21,948,755.04	30.77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国内销售的毛利比较平稳,受出口退税等因素的影响,国外销售的毛利高于国内销售毛利。

(3) 综合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5年度综合毛利率较2014年度增加3.22个百分点,从收入、成本的变动角度考虑,其中:1) 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增长较大,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下降,从而导致单位成本降低,有利于毛利率提升;2) 受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的影响,2015年度营业成本较2014年度增幅小于营业收入增幅5.45个百分点,是毛利率增加的主要原因。

公司生产恒功率发热电缆和自控温伴热带的主要原材料为铜丝、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合金丝等,其中铜丝是公司成本项目中占比最大的原材料,其价格波动对公司毛利率影响较大。报告期内,生产铜丝的基础金属电解铜的市场价格变化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生意社)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的变化趋势与主要原材料的变化趋势基本相符。

(4) 公司产品销售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进行比较：

年度	综合销售毛利率 (%)	
	公司	科阳新材 (835098)
2016年1-6月	30.81	52.74
2015年度	33.99	49.74
2014年度	30.77	31.17

注：上述数据选自于科阳新材(835098)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公布的相关资料(包括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等)。

科阳新材的主要产品为自限温伴热带系列产品、恒功率电伴热带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与公司产品类别基本相同。

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相比佳宏新材的综合销售毛利率偏低，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模式主要采用OEM代工方式，即公司销往国外的产品主要采用国外品牌，公司为国外品牌商提供产品生产加工。OEM的业务模式较直接对外销售毛利率偏低，但同时，该模式能够有效扩大公司的销售规模，减少公司直接洽谈客户引起的销售费用，减少公司售后服务支出，有利于公司集中优势资源对新产品的研发。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占收入比重(%)	2015年度	占收入比重(%)	2014年度	占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	47,125,689.67	-	83,674,294.93	-	71,326,691.06	-
销售费用	6,374,529.58	13.53	12,546,947.74	14.99	9,296,265.85	13.03
管理费用	6,529,212.79	13.85	12,190,269.47	14.57	9,022,673.46	12.65
财务费用	-1,036,011.13	-2.20	-966,200.64	-1.15	317,438.79	0.45
三项费用合计	11,867,731.24	25.18	23,771,016.57	28.41	18,636,378.10	26.13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发生额较大，主要与行业特征和本公司的经营特点有关，一方面电伴热带产品的研发投入较大，同行业挂牌公司科阳新材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的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5.65%、24.09%、40.98%；另一方面本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正在建设国内的营销体系，相应的费用发生较多。

(1)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262,544.58	35.49	4,383,923.47	34.94	2,227,398.09	23.96
差旅费	551,857.76	8.66	1,463,675.47	11.67	606,572.35	6.52
办公性费用	591,998.49	9.29	972,033.26	7.75	527,705.17	5.68
业务招待费	213,525.82	3.35	235,754.49	1.88	145,153.12	1.56
运输费	630,499.37	9.89	1,040,907.74	8.30	962,390.74	10.35
宣传展销费	1,022,968.86	16.05	1,923,139.88	15.33	2,775,663.72	29.86
出口业务费	606,230.55	9.51	1,210,805.73	9.65	911,115.19	9.80
租赁费	167,990.48	2.64	704,750.46	5.62	403,848.61	4.34
其他	326,913.67	5.13	611,957.24	4.88	736,418.86	7.92
合计	6,374,529.58	100.00	12,546,947.74	100.00	9,296,265.85	100.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薪酬、办公差旅费、宣传展销费及运输费等组成，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3,250,681.89元，增幅为34.97%，主要变动

项目如下：

1) 职工薪酬：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2,156,525.38元，增幅为96.82%，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国内营销网络的建设，由2014年底的7个办事处增加至2015年底的14个办事处，营销人员随之增加，导致相应的职工薪酬增加；

2) 差旅费：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857,103.12元，增幅为141.30%，主要原因是营销部门员工出差增多所致。

3) 办公性费用：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444,328.09元，增幅为84.20%，主要原因是新增办事处置办办公家具及其他办公用品增加所致。

4) 业务招待费：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90,601.37元，增幅为62.42%，主要原因是招待客户的支出增加所致。

5) 宣传展销费：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减少852,523.84元，降幅为-30.71%，主要原因是2015年度在谷歌上的推广投入减少所致。

6) 出口业务费：代理服务费主要是货物出口运输代理费和报关费用，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551,928.91元，增幅为57.16%，主要原因是2015年度的销售量增加，运输次数增多导致订舱和报关次数增加；

7) 租赁费：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300,901.85元，增幅为74.51%，主要原因是新增办事处租赁办公场所的费用增多所致。

(2)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年1-6月	占比 (%)	2015年度	占比 (%)	2014年度	占比 (%)
职工薪酬	1,652,885.37	25.32	2,047,394.28	16.80	2,417,851.64	26.80
研发费用	2,172,836.18	33.28	5,767,907.50	47.32	4,391,480.10	48.67
差旅费	334,424.60	5.12	788,320.00	6.47	346,545.34	3.84
办公性费用	506,677.65	7.76	781,111.77	6.41	362,086.63	4.01
业务招待费	187,233.13	2.87	46,144.64	0.38	50,776.90	0.56
折旧与摊销	65,611.44	1.00	128,105.85	1.05	245,814.66	2.72
税费	243,676.23	3.73	539,228.60	4.42	472,195.70	5.23
中介机构费	998,903.19	15.30	1,025,180.40	8.41	349,802.10	3.88

租赁费	197,931.58	3.03	199,252.53	1.63	68,245.04	0.76
其他	169,033.42	2.59	867,623.90	7.12	317,875.35	3.52
合计	6,529,212.79	100.00	12,190,269.47	100.00	9,022,673.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有所增长，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研究发展费、管理人员薪酬、办公差旅费、技术服务费等组成，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3,167,596.01元，增幅为35.11%，主要变动项目如下：

1) 研发费用：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1,376,427.40元，增幅为31.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在融雪系统及自限温水管防冻系统等项目的研发支出增加；

2) 差旅费：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441,774.66元，增幅为127.48%，主要原因管理层赴外地开展工作增加的出差费用较多；

3) 办公性费用：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419,025.14元，增幅为115.73%，主要原因是2015年度公司加强了人员培训、改善办公环境等原因导致日常性办公支出增加所致。

4) 折旧与摊销：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减少117,708.81元，降幅为47.89%，主要原因是部分车辆在2015年度已计提完折旧，仅剩残值，无需再计提折旧，另外，公司部分设备由管理部门移交至研发部门使用，导致直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减少；

5) 中介机构费：中介机构费主要包括咨询费、认证费和保险费，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675,378.30元，增幅为193.07%，主要原因是2015年度咨询费和保险费增加较多；

6) 租赁费：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131,007.49元，增幅为191.97%，主要原因是新增办事处租赁办公场所的费用增加所致；

7) 其他：2015年度发生额较2014年度增加199,957.12元，增幅为51.79%，主要原因是2015年度发生的通信费等费用有所增加。

(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26,631.29		59,643.33
减：利息收入	1,677.06	5,132.47	7,015.28
利息净支出	24,954.23	-5,132.47	52,628.05
汇兑损失	50,060.32	623,797.80	384,700.52
减：汇兑收益	1,142,277.54	1,681,299.52	248,914.73
汇兑净损失	-1,092,217.22	-1,057,501.72	135,785.79
银行手续费	31,251.86	96,433.55	129,024.95
合计	-1,036,011.13	-966,200.64	317,438.79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受汇兑损益的影响，公司2015年度财务费用较2014年度产生较大的汇兑收益主要是受人民币对美元贬值影响。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811.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0,600.00	688,999.70	50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20,158.79	-1,917,046.68	-530,382.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1,616.62	-100,000.00	-95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41,175.41	-1,313,235.40	-30,332.77
减：所得税影响数	58,590.00	90,571.69	75,007.5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99,765.41	-1,403,807.09	-105,340.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9,765.41	-1,403,807.09	-105,340.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041,710.42	5,212,443.72	3,859,439.35

1、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014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合计-30,332.77元，主要包括：收到政府补助资金501,000.00元，购置税控盘及软件抵免增值税应纳税额1,050.00元，通过公益机构芜湖市光彩事业促进会捐赠支出2,000.00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

筑客适（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530,382.77元。

201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合计-1,313,235.40元，主要包括：处置固定资产形成处置损益14,811.58元，收到政府补助资金688,999.70元，通过公益机构中国国际民间组织合作促进会捐赠支出100,000.00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筑客适（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1,917,046.68元。

2016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合计-841,175.41元，主要包括：收到政府补助资金390,600.00元，通过公益机构中国国际民间组织合作促进会捐赠支出180,000.00元，通过芜湖市持明慈善基金会捐赠地缆一批31,616.62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筑客适（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1,020,158.79元。

报告期内，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相关情况如下：

2016年1-6月

项目	批复单位	批复文号	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财政奖励	芜湖市人民政府	芜政秘〔2015〕123号	370,6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励	芜湖市科技局	芜政办〔2015〕15号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0,600.00	

2015年度

项目	批复单位	批复文号	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财政奖励	芜湖市人民政府	芜政秘〔2015〕123号	370,6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芜湖市商务局 芜湖市财政局	芜湖市商务局、芜湖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15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项目办理工作的通知	175,498.50	与收益相关
外贸促进专项资金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商务厅	皖商办贸发函〔2015〕290号	18,101.20	与收益相关
申请商标注册补贴	鸠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鸠江区财政局	鸠江区关于开展2014年度商标、广告、技术标准、名牌产品、卓越绩效奖补贴政策资金兑付工作的通	8,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		
创新型省份建设 配套政策资金	芜湖市科技局	芜科计（2015）19号	91,20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奖励	安徽省商务厅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商务厅安徽省财 政厅关于2015年我省外 贸促进政策的通知	25,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88,999.70	

2014年度

项目	批复单位	批复文号	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补助	芜湖市人 民政府	芜湖市推进自主创新综合配 套工作的若干政策措施（试 行）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促进资金	安徽省商 务厅	皖商贸发字（2014）82号	183,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二批中小企业国 际市场开拓资金	安徽省商 务厅	皖商办贸管函（2013）336号	59,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促进资金	安徽省商 务厅	财企（2013）208号	23,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增量奖励款	安徽省财 政厅	财企（2013）208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达标补助	鸠江区湾 里街道	湾街（2013）42号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明专利资助	芜湖市鸠 江区科技 局	关于申报2013年省发明专 利资助的通知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1,000.00	

2、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

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899,765.41元、-1,403,807.09元、-105,340.27元，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相对较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2,041,710.42元、5,212,443.72元、3,859,439.35元，公司经常性业务的盈利能力较强，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降低了公司的净利润。

非经常性损益的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非经常性损益的确认真实、准确。

(四) 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交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交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2、公司报告期内的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3年7月12日，公司取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34000080），有效期三年。自2013年度开始，公司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2016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正在办理中，公司预计能够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16年暂按15%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9,531.68	43,871.29	31,211.41
银行存款	8,931,852.98	9,894,155.65	4,827,214.6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8,941,384.66	9,938,026.94	4,858,426.1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45,675.71	169,969.98	101,532.57

1、货币资金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增长了104.55%，主要系2015年度收到股东往来款所致。

2、本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外币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欧元	52,799.71	7.3750	389,397.86
其中：加拿大元	25,339.00	5.1222	129,791.43
其中：美元	703,394.79	6.6312	4,664,351.53
合计	-	-	5,183,540.82

4、截止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期末终止确认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被背书单位	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常州市北洋建材有限公司	常熟市新光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2016.1.16	2016.07.12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中联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常熟市新光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2016.1.21	2016.07.21
合计		100,000.00		

4、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三) 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547,275.64	100.00	1,784,446.17	7.58	21,762,829.47
组合 1	-	-	-	-	-
组合 2	23,547,275.64	100.00	1,784,446.17	7.58	21,762,829.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3,547,275.64	100.00	1,784,446.17	7.58	21,762,829.47

续上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65,843.06	100.00	1,172,990.80	5.96	18,492,852.26
组合 1	-	-	-	-	-
组合 2	19,665,843.06	100.00	1,172,990.80	5.96	18,492,852.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9,665,843.06	100.00	1,172,990.80	5.96	18,492,852.26

续上表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53,169.96	100.00	880,428.50	6.13	13,472,741.46
组合 1	-	-	-	-	-
组合 2	14,353,169.96	100.00	880,428.50	6.13	13,472,741.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4,353,169.96	100.00	880,428.50	6.13	13,472,741.46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608,310.24	730,415.51	5.00
1至2年	8,179,821.33	817,982.13	10.00
2至3年	717,617.57	215,285.27	30.00
3至4年	41,526.50	20,763.26	50.00
合计	23,547,275.64	1,784,446.17	-

续上表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281,582.71	864,079.14	5.00
1至2年	2,043,463.78	204,346.38	10.00
2至3年	329,165.03	98,749.51	30.00
3至4年	11,631.54	5,815.77	50.00
合计	19,665,843.06	1,172,990.80	-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811,568.01	640,578.40	5.00
1至2年	1,124,783.98	112,478.40	10.00
2至3年	405,186.43	121,555.93	30.00

3 至 4 年	11,631.54	5,815.77	50.00
合计	14,353,169.96	880,428.50	-

(3) 截至2016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坏账准备
DrexmaIndustriesInc	关联方	1,976,595.77	1 年以内	8.39	98,829.79
		3,937,377.52	1-2 年	16.73	393,737.75
FBTInternationalIndustriesLimited	非关联方	1,919,587.39	1 年以内	8.15	95,979.37
		742,034.25	1-2 年	3.15	74,203.43
ThermogroupLtd	非关联方	1,892,897.89	1 年以内	8.04	94,644.89
成都市温江区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国外客户的非关联方	1,698,751.20	1 年以内	7.21	84,937.56
BrikRiteilGroupooo	非关联方	714,281.88	1 年以内	3.04	35,714.09
		723,645.20	1-2 年	3.07	72,364.52
合计	-	13,605,171.10	-	57.78	950,411.4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坏账准备
DrexmaIndustriesInc	关联方	2,633,189.07	1 年以内	13.39	131,659.45
FBTInternationalIndustriesLimited	非关联方	2,527,730.29	1 年以内	12.85	126,386.51
BrikRiteilGroupooo	非关联方	1,078,076.37	1 年以内	5.48	53,903.82
		994,535.88	1-2 年	5.06	99,453.59
IQWATT,INC.Canada	非关联方	1,732,341.85	1 年以内	8.81	86,617.09
GENERALELECTRICINTERNATIONALINC	非关联方	1,636,746.17	1 年以内	8.32	81,837.31
合计	-	10,602,619.63	-	53.91	579,857.7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坏账准备
Brik Riteil Group ooo	非关联方	1,728,369.50	1 年以内	12.04	86,418.48
Drexma Industries Inc	关联方	1,110,194.10	1 年以内	7.73	55,509.71
IQ WATT,INC.Canada	非关联方	1,107,488.21	1 年以内	7.72	55,374.41

天津新冠伴热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9,213.00	1年以内	6.26	44,960.65
NINGBO TUOKAI PRODUCTS CO.,LIMITED	非关联方	350,230.54	1年以内	2.44	17,511.53
		362,449.27	1-2年	2.53	36,244.92
合计	-	5,557,944.62	-	38.72	296,019.70

(4) 报告期内各期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关联方余额明细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2、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06,197.20	89.35	1,252,787.12	83.13	1,722,594.24	90.78
1至2年	100,417.08	3.09	95,880.25	6.36	2,719.10	0.14
2至3年	87,809.62	2.70	540.00	0.04	58,875.13	3.10
3年以上	158,285.48	4.86	157,745.48	10.47	113,368.35	5.98
合计	3,252,709.38	100.00	1,506,952.85	100.00	1,897,556.82	100.00

(2) 截至2016年6月30日，预付款项中预付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核算内容	占比(%)
陶氏化学太平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927.07	1年以内	货款	7.19
上海浩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801.52	1年以内	预付货代款	5.68
南京赛固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104.00	1年以内	货款	4.77
北京飞乐志翔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290.00	1年以内	预付机票款	4.22
上海南洋电工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237.00	1年以内	货款	4.07
合计	-	843,359.59	-	-	25.9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中预付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核算内容	占比(%)
北京东方益达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72,080.00	1年以内	预付展会款	11.42
德国普朗(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531.28	1年以内	预付展会款	10.59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599.60	1年以内	预付推广费	4.62
北京飞乐志翔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144.00	1年以内	预付机票款	4.39
安徽羊泰成套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750.00	1年以内	货款	3.83
合计	-	525,104.88	-	-	34.8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中预付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核算内容	占比(%)
陶氏化学太平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109.09	1年以内	货款	13.60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1,707.00	1年以内	预付展会款	4.83
宽创国际有限公司 (Broadmesse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imited)	非关联方	86,878.01	1年以内	货款	4.58
上海舟牧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561.60	1年以内	预付货代款	3.35
上海建艺模型展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00.00	1年以内	预付制作费	3.32
合计	-	563,255.70	-	-	29.68

(3)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4)预付款项2016年6月30日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余额增长了115.85%，主要系尚未到货的预付材料款增加影响所致。

(5)预付款项2016年6月30日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14,594.78	100.00	211,044.73	8.74	2,203,550.05
组合 1	-	-	-	-	-
组合 2	2,414,594.78	100.00	211,044.73	8.74	2,203,550.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414,594.78	100.00	211,044.73	8.74	2,203,550.05

续上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8,872.51	100.00	106,079.89	12.21	762,792.62
组合 1	-	-	-	-	-
组合 2	868,872.51	100.00	106,079.89	12.21	762,792.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868,872.51	100.00	106,079.89	12.21	762,792.62

续上表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2,348.79	100.00	82,986.31	11.65	629,362.48
组合 1	-	-	-	-	-
组合 2	712,348.79	100.00	82,986.31	11.65	629,362.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712,348.79	100.00	82,986.31	11.65	629,362.48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及以下	2,133,174.27	88.35	106,658.71	5.00
1至2年	128,953.01	5.34	12,895.30	10.00
2至3年	79,132.30	3.28	23,739.70	30.00
3至4年	1,000.00	0.04	500.00	50.00
4至5年	25,420.90	1.05	20,336.72	80.00
5年以上	46,914.30	1.94	46,914.30	100.00
合计	2,414,594.78	100.00	211,044.73	-

续上表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及以下	643,177.31	74.02	32,158.86	5.00
1至2年	152,260.00	17.52	15,226.00	10.00
2至3年	1,000.00	0.12	300.00	30.00
3至4年	25,420.90	2.93	12,710.45	50.00
4至5年	6,648.58	0.77	5,318.86	80.00
5年以上	40,365.72	4.65	40,365.72	100.00
合计	868,872.51	100.00	106,079.89	-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及以下	638,426.61	89.62	31,921.33	5.00
1至2年	1,486.98	0.21	148.70	10.00
2至3年	25,420.90	3.57	7,626.27	30.00
3至4年	6,648.58	0.93	3,324.29	50.00
4至5年	2,000.00	0.28	1,600.00	80.00
5年以上	38,365.72	5.39	38,365.72	100.00
合计	712,348.79	100.00	82,986.31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备用金	1,269,867.92	619,007.69	474,159.10
保证金	864,620.00	209,260.00	142,620.00
出口退税	196,301.66	-	-
代垫款	83,805.20	40,604.82	95,569.69
合计	2,414,594.78	868,872.51	712,348.79

(4) 各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2016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成都市温江区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700,000.00	1年以内	28.99	35,000.00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196,301.66	1年以内	8.13	9,815.08
姜雷涛	员工	备用金	144,596.40	1年以内	5.99	7,229.82
张道楠	员工	备用金	68,800.00	1年以内	2.85	3,440.00
孙宝信	员工	备用金	58,000.00	1年以内	2.40	2,900.00
合计	-	--	1,167,698.06	--	48.36	58,384.90

续上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李娟	员工	备用金	78,908.00	1年以内	9.08	3,945.40
杨洋	员工	备用金	75,342.36	1年以内	8.67	3,767.12

张鹤飞	员工	备用金	74,563.50	1 年以内	8.58	3,728.18
马良	员工	备用金	68,800.00	1 年以内	7.92	3,440.00
支付宝（中国） 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1,000.00	1 年以内	5.87	2,550.00
合计	-	--	348,613.86	--	40.12	17,430.70

续上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	坏账准备
杜昉	员工	备用金	112,870.00	1 年以内	15.84	5,643.50
李娟	员工	备用金	55,000.00	1 年以内	7.72	2,75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7.02	2,500.00
齐新	员工	备用金	21,600.00	1 年以内	3.03	1,080.00
		备用金	25,420.90	2-3 年	3.57	7,626.27
孟祥占	员工	备用金	45,100.00	1 年以内	6.33	2,255.00
合计	-	--	309,990.90	--	43.51	21,854.77

(5) 其他应收款 2016 年 6 月 30 日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了 177.90%，主要系备用金、保证金及出口退税增加影响所致。

(6)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公司确认的应收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 6,810,643.10 元、6,791,521.08 元、3,477,859.64 元。

出口退税政策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重大，如果未来公司无法继续获得出口退税，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上将失去竞争力。但是，在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大背景下，扩大出口仍将是拉动我国 GDP 增长的重要驱动力，预计短时间内，“鼓励出口”仍将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公司近年内预计将可以持续享受“出口退税”政策。

(7)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及其他关联方欠款情况具体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8) 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四) 存货

1、存货明细情况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41,150.10	-	5,641,150.10
库存商品	6,863,827.60	-	6,863,827.60
在产品	11,186,719.67	-	11,186,719.67
合计	23,691,697.37	-	23,691,697.37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45,710.34	-	2,545,710.34
库存商品	9,111,154.78	-	9,111,154.78
在产品	10,996,820.03	-	10,996,820.03
合计	22,653,685.15	-	22,653,685.15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72,293.94	-	6,972,293.94
库存商品	4,746,982.36	-	4,746,982.36
在产品	7,371,299.85	-	7,371,299.85
合计	19,090,576.15	-	19,090,576.15

2、截止2016年6月30日，存货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截止2016年6月30日，存货余额中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285,757.66	774,894.77	243,289.31

软件服务费	199,936.50	399,873.00	-
合计	485,694.16	1,174,767.77	243,289.31

软件服务费为公司根据与上海重玄信息科技中心签订的《白豚人力资源管理软件销售合同》，支付给对方的软件使用许可证费、软件标准支持服务费、云的租用服务等，由于服务有效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一年摊销。

（六）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末余额	5,242,679.16	10,653,798.25	1,467,782.01	974,294.38	18,338,553.80
2.本期增加金额	-	393,002.56	-	42,217.94	435,220.50
（1）购置	-	393,002.56	-	42,217.94	435,220.50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29,414.03	29,414.03
（1）处置或报废	-	-	-	29,414.03	29,414.03
4.201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242,679.16	11,046,800.81	1,467,782.01	987,098.29	18,744,360.27
二、累计折旧					
1.2015 年末余额	1,823,988.72	6,631,951.23	1,065,818.01	601,402.43	10,123,160.39
2.本期增加金额	128,819.64	276,234.64	69,025.71	63,516.41	537,596.40
（1）计提	128,819.64	276,234.64	69,025.71	63,516.41	537,596.4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27,943.33	27,943.33
（1）处置或报废	-	-	-	27,943.33	27,943.33
4.201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952,808.36	6,908,185.87	1,134,843.72	636,975.51	10,632,813.46
三、减值准备					
1.2015 年末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6年6月30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6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3,289,870.80	4,138,614.94	332,938.29	350,122.78	8,111,546.81
2.2015年末账面价值	3,418,690.44	4,021,847.02	401,964.00	372,891.95	8,215,393.41

续上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末余额	4,013,609.05	10,148,474.61	1,382,050.38	907,418.21	16,451,552.25
2.本期增加金额	1,229,070.11	505,323.64	149,500.00	66,876.17	1,950,769.92
(1) 购置	-	505,323.64	149,500.00	66,876.17	721,699.81
(2) 在建工程转入	1,229,070.11	-	-	-	1,229,070.11
3.本期减少金额	-	-	63,768.37	-	63,768.37
(1) 处置或报废	-	-	63,768.37	-	63,768.37
4.2015年末余额	5,242,679.16	10,653,798.25	1,467,782.01	974,294.38	18,338,553.80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末余额	1,509,142.66	6,098,939.82	1,057,033.80	485,140.23	9,150,256.51
2.本期增加金额	314,846.06	533,011.41	69,364.16	116,262.20	1,033,483.83
(1) 计提	314,846.06	533,011.41	69,364.16	116,262.20	1,033,483.83
3.本期减少金额	-	-	60,579.95	-	60,579.95
(1) 处置或报废	-	-	60,579.95	-	60,579.95
4.2015年末余额	1,823,988.72	6,631,951.23	1,065,818.01	601,402.43	10,123,160.39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末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5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末账面价值	3,418,690.44	4,021,847.02	401,964.00	372,891.95	8,215,393.41

2.2014 年末账面价值	2,504,466.39	4,049,534.79	325,016.58	422,277.98	7,301,295.74
---------------	--------------	--------------	------------	------------	--------------

续上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 年末余额	4,013,609.05	9,007,517.19	1,382,050.38	618,764.00	15,021,940.62
2.本期增加金额	-	1,140,957.42	-	288,654.21	1,429,611.63
(1) 购置	-	1,140,957.42	-	288,654.21	1,429,611.63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4 年末余额	4,013,609.05	10,148,474.61	1,382,050.38	907,418.21	16,451,552.25
二、累计折旧					
1.2013 年末余额	1,407,764.10	5,633,437.24	865,260.08	332,567.30	8,239,028.72
2.本期增加金额	101,378.56	465,502.58	191,773.72	152,572.93	911,227.79
(1) 计提	101,378.56	465,502.58	191,773.72	152,572.93	911,227.7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4 年末余额	1,509,142.66	6,098,939.82	1,057,033.80	485,140.23	9,150,256.51
三、减值准备					
1.2013 年末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4 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4 年末账面价值	2,504,466.39	4,049,534.79	325,016.58	422,277.98	7,301,295.74
2.2013 年末账面价值	2,605,844.95	3,374,079.95	516,790.30	286,196.70	6,782,911.90

2、公司目前主要房产均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有关房产证书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六）固定资产情况”。

3、本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余额中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

情况。

4、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情形。

5、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SAP 系统	169,393.33	-	169,393.33
仓库	81,892.00	-	81,892.00
合计	251,285.33	-	251,285.33

续上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手工车间	-	-	-
合计	-	-	-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手工车间	754,048.11	-	754,048.11
合计	754,048.11	-	754,048.11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1）2016 年 1-6 月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2016 年 6 月 30 日
SAP 系统	56.00	-	169,393.33	-	-	169,393.33
仓库	28.00	-	81,892.00	-	-	81,892.00

合计	--	-	251,285.33	-	-	251,285.33
----	----	---	------------	---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SAP 系统	30.25	30.00	-	-	-	自筹
仓库	29.25	30.00	-	-	-	自筹
合计	--	--	--	--	--	--

(2) 2015 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手工车间	135.00	754,048.11	475,022.00	1,229,070.11	-	-
合计	--	754,048.11	475,022.00	1,229,070.11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手工车间	91.04	100.00	-	-	-	自筹
合计	--	100.00	--	--	--	--

(3) 2014 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手工车间	135.00	-	754,048.11	-	-	754,048.11
合计	--	-	754,048.11	-	-	754,048.11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手工车间	55.86	56.00	-	-	-	自筹
合计	56.00	56.00	--	--	--	--

3、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中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4、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末余额	1,167,732.00	1,167,732.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1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167,732.00	1,167,732.00
二、累计摊销		
1. 2015 年末余额	256,899.70	256,899.70
2.本期增加金额	11,677.32	11,677.32
(1) 计提	11,677.32	11,677.32
3.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1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68,577.02	268,577.02
三、减值准备		
1. 2015 年末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1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2016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899,154.98	899,154.98
2.2015 年末账面价值	910,832.30	910,832.30

续上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 年末余额	1,167,732.00	1,167,732.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购置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15 年末余额	1,167,732.00	1,167,732.00
二、累计摊销		
1. 2014 年末余额	233,545.06	233,545.06
2.本期增加金额	23,354.64	23,354.64
（1）计提	23,354.64	23,354.64
3.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15 年末余额	256,899.70	256,899.70
三、减值准备		
1. 2014 年末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15 年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2015 年末账面价值	910,832.30	910,832.30
2.2014 年末账面价值	934,186.94	934,186.94

续上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 年末余额	1,167,732.00	1,167,732.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购置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14 年末余额	1,167,732.00	1,167,732.00
二、累计摊销		
1. 2013 年末余额	210,190.42	210,190.42
2.本期增加金额	23,354.64	23,354.64
（1）计提	23,354.64	23,354.64
3.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14 年末余额	233,545.06	233,545.06

三、减值准备		
1. 2013 年末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14 年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2014 年末账面价值	934,186.94	934,186.94
2. 2013 年末账面价值	957,541.58	957,541.58

2、有关土地使用权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二）无形资产情况”。

3、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4、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987,055.83	298,058.37	1,272,105.22	190,815.78	961,554.81	144,233.22
合计	1,987,055.83	298,058.37	1,272,105.22	190,815.78	961,554.81	144,233.22

（十）其他非流动资产

1、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363,250.00	-	243,000.00
预付款土地款	400,000.00	-	-
合计	763,250.00	-	243,000.00

2、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付设备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设备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昆山捷嵘发测控设备有限公司	363,250.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363,250.00	-	100.00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设备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设备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东莞市越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3,000.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243,000.00		100.00

3、2016 年 5 月，有限公司与龙山街道四埠社区签订《芜湖市城市建设用地征收土地补偿协议》，因办理集体土地转国有出让，有限公司应支付龙山街道四埠社区土地补偿款及安置补助款共 753,165.20 元，公司已支付 400,000.00 元，其余款项拟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72,990.80	611,455.37			1,784,446.1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6,079.89	104,964.84			211,044.73
合计	1,279,070.69	716,420.21	-	-	1,995,490.90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80,428.50	292,562.30			1,172,990.8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2,986.31	23,093.58			106,079.89
合计	963,414.81	315,655.88	-	-	1,279,070.69

续上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03,395.72		922,967.22		880,428.50
其他应收款坏	88,189.22		5,202.91		82,986.31

账准备					
合计	1,891,584.94	-	928,170.13	-	963,414.81

七、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余额及账龄分析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779,108.36	67.73	4,652,385.23	62.48	7,539,517.53	75.19
1-2年	89,577.67	1.05	333,510.77	4.48	179,774.27	1.79
2-3年	301,719.04	3.54	155,368.00	2.09	144,717.36	1.44
3年以上	2,362,251.25	27.68	2,305,163.25	30.96	2,163,841.89	21.58
合计	8,532,656.32	100.00	7,446,427.25	100.00	10,027,851.05	100.00

2、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货款	6,510,648.17	5,400,289.41	8,069,221.49
应付工程设备款	2,024,315.84	2,046,137.84	1,958,629.56
合计	8,534,964.01	7,446,427.25	10,027,851.05

3、截至2016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比(%)	款项内容	账龄
芜湖市湾里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53,549.56	22.89	工程款	3年以上
常熟市新光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1,242,486.17	14.56	货款	1年以内
昆山周氏电业有限公司	651,509.74	7.63	货款	1年以内
余姚市杰盛玻纤有限公司	452,295.06	5.30	货款	1年以内
欧宝聚合物江苏有限公司	333,800.00	3.91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4,633,640.53	54.29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比(%)	款项内容	账龄
芜湖市湾里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53,549.56	26.23	工程款	3年以上

余姚市杰盛玻纤有限公司	555,637.45	7.46	货款	1年以内
常熟市新光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553,531.15	7.43	货款	1年以内
江西泰和百盛实业有限公司	333,640.55	4.48	货款	1年以内
上海凯波特种电缆料厂有限公司	291,267.70	3.91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3,687,626.41	49.51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比(%)	款项内容	账龄
芜湖市湾里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53,549.56	19.48	工程款	3年以上
芜湖方易实业有限公司	1,518,005.46	15.14	货款	1年以内
安徽世纪华茂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889,710.06	8.87	货款	1年以内
常熟市新光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747,313.72	7.45	货款	1年以内
常州万荣包装有限公司	441,284.84	4.40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5,549,863.64	55.34	-	-

3、截止2016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截止2016年6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为应付芜湖市湾里建设投资有限公司1,953,549.56元。2002年2月，有限公司与芜湖市湾里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关于购置土地、厂房兴办实业的协议》，芜湖市湾里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为有限公司建造厂房三幢，按照协议约定，芜湖市湾里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应于2002年6月底前将全部房产、土地证交给有限公司，但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取得房产证，故公司未支付剩余工程造价款。除此以外，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重要应付账款。

（二）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余额及账龄分析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72,612.07	85.85	5,507,551.54	79.96	3,972,311.64	88.33
1-2年	400,024.00	12.39	1,186,846.28	17.23	368,244.65	8.19
2-3年	57,088.03	1.77	170,767.41	2.48	64,884.06	1.44

3 年以上			22,763.97	0.33	91,508.69	2.03
合计	3,229,724.10	100.00	6,887,929.20	100.00	4,496,949.04	100.00

2、截至2016年6月30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比 (%)	款项内容	账龄
河北省北方合创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1.55	货款	1 年以内
	253,020.00	7.83	货款	1-2 年
HAVA COCORP	286,641.31	8.88	货款	1 年以内
SOLFEX Ltd.	187,338.91	5.80	货款	1 年以内
宁波康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174,438.00	5.40	货款	1 年以内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172,510.91	5.34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1,123,949.13	34.80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比 (%)	款项内容	账龄
Системы кабельного обогрева (SKYRO)	555,539.66	8.07	货款	1 年以内
西安金阳水暖器材有限公司	542,600.40	7.88	货款	1 年以内
MDD Trading Ltd	514,469.45	7.47	货款	1 年以内
Grainger global sourcing	431,116.83	6.26	货款	1 年以内
ООО"Тјoplaja Kompanija (HOTCOM)	351,113.56	5.10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2,394,839.9	34.78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比 (%)	款项内容	账龄
招远恒泰职业有限公司	441,871.40	9.83	货款	1 年以内
J&R Industries Ltd	341,089.22	7.58	货款	1 年以内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树脂分公司	285,200.00	6.34	货款	1 年以内
南京智尧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65,130.00	3.67	货款	1 年以内
沈阳瑞华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132,880.00	2.95	货款	1-2 年
合计	1,366,170.62	30.37	-	-

3、预收款项2016年6月30日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了53.11%，主要

系2015年度预收货款在2016年1-6月实现销售减少预收款项影响所致；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增长了53.17%，主要系2015年度预收货款增加影响所致。

4、截止2016年6月30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5、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的预收款项。

（三）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1,665,267.24	7,711,494.93	8,005,447.67	1,371,314.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56,873.79	1,255,036.25	1,837.54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665,267.24	8,968,368.72	9,260,483.92	1,373,152.04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501,937.33	15,308,407.86	15,145,077.95	1,665,267.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621.48	2,226,049.72	2,262,671.20	-
三、辞退福利	-	19,931.00	19,931.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538,558.81	17,554,388.58	17,427,680.15	1,665,267.24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23,174.39	11,817,021.52	11,238,258.58	1,501,937.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31,321.55	1,394,700.07	36,621.48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23,174.39	13,248,343.07	12,632,958.65	1,538,558.8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65,267.24	6,699,215.50	6,993,824.50	1,370,658.24
二、职工福利费	-	372,590.37	372,590.37	-
三、社会保险费	-	444,051.06	443,394.80	656.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93,767.94	393,199.18	568.76
工伤保险费	-	25,141.56	25,097.81	43.75
生育保险费	-	25,141.56	25,097.81	43.75
四、住房公积金	-	148,612.00	148,612.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7,026.00	47,026.00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665,267.24	7,711,494.93	8,005,447.67	1,371,314.50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74,382.23	12,653,878.27	12,462,993.26	1,665,267.24
二、职工福利费	-	1,465,702.56	1,465,702.56	-
三、社会保险费	13,079.10	783,374.03	796,453.1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335.22	700,425.71	711,760.93	-
工伤保险费	871.94	41,474.16	42,346.10	-
生育保险费	871.94	41,474.16	42,346.10	-
四、住房公积金	14,476.00	298,708.00	313,184.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	-	106,745.00	106,745.00	-

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501,937.33	15,308,407.86	15,145,077.95	1,665,267.24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3,174.39	10,252,359.58	9,701,151.74	1,474,382.23
二、职工福利费	-	572,309.63	572,309.63	-
三、社会保险费	-	502,546.12	489,467.02	13,079.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51,668.24	440,333.02	11,335.22
工伤保险费	-	25,438.94	24,567.00	871.94
生育保险费	-	25,438.94	24,567.00	871.94
四、住房公积金	-	149,276.00	134,800.00	14,47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40,530.19	340,530.19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923,174.39	11,817,021.52	11,238,258.58	1,501,937.3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	1,184,265.32	1,182,515.28	1,750.04
2. 失业保险费	-	72,608.47	72,520.97	87.50
合计	-	1,256,873.79	1,255,036.25	1,837.54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34,877.60	2,089,308.63	2,124,186.23	-
2. 失业保险费	1,743.88	136,741.09	138,484.97	-

合计	36621.48	2226049.72	2,262,671.20	-
----	----------	------------	--------------	---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	1,340,284.28	1,305,406.68	34,877.60
2. 失业保险费	-	91,037.27	89,293.39	1,743.88
合计	-	1,431,321.55	1,394,700.07	36,621.48

(四) 应交税费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226,809.29	960,750.50	526,913.21
增值税	7,202.28	8,255.56	1,536.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348.14	4,143.17	30,780.53
教育费附加	44,782.37	1,846.41	13,362.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854.91	1,230.94	8,802.34
土地使用税	30,886.08	30,886.21	-
房产税	10,297.30	10,297.26	-
印花税	2,215.89	2,716.85	-
个人所得税	1,320.78	1,302.37	2,201.28
水利基金	4,503.80	5,516.25	15.37
合计	1,462,220.84	1,026,945.52	583,612.52

应交税费 2016 年 6 月 30 日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了 42.39%，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了 75.96%，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影响所致。

(五)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余额及账龄分析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8,534.61	2.43	19,724,532.46	75.74	15,649,004.01	94.64
1-2年	16,702.30	0.52	5,582,451.68	21.44	12,412.34	0.08

2-3年	20,404.15	0.63	12,412.34	0.05	721,020.62	4.36
3年以上	25,626.96	0.79	723,214.62	2.78	152,194.00	0.92
合计	141,268.02	4.37	26,042,611.10	100.00	16,534,630.97	100.00

2、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款	-	25,907,610.33	16,285,881.54
保证金	13,645.62	13,645.62	163,645.62
代扣代缴社保费	22,424.15	22,424.15	36,549.51
待付报销款	105,198.25	98,931.00	48,554.30
合计	141,268.02	26,042,611.10	16,534,630.97

3、截至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占比(%)	款项内容	账龄
职工代垫加油费	58,812.96	41.63	代垫费用	1年以内
	5,780.00	4.09		1-2年
代领取医疗保险	16,644.15	11.78	社保费	2-3年
张东起	14,080.00	9.97	代垫费用	1年以内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412.34	8.79	其他	3年以上
黄浩	10,422.30	7.38	代垫费用	1-2年
合计	118,151.75	83.64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占比(%)	款项内容	账龄
徐楚楠	15,681,562.80	60.22	往来款	1年以内
	5,099,290.45	19.58		1-2年
汪建军	3,954,000.00	15.18	往来款	1年以内
	462,757.08	1.78		1-2年
朱淑炜	710,000.00	2.73	往来款	3年以上
职工代垫加油费	47,812.96	0.18	代垫费用	1年以内
杜昉	22,699.40	0.09	代垫费用	1年以内
合计	25,978,122.69	99.75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占比 (%)	款项内容	账龄
徐楚楠	14,739,099.26	89.14	往来款	1年以内
汪建军	836,782.28	5.06	往来款	1年以内
朱淑炜	710,000.00	4.29	暂借款	2-3年
大唐天然气有限公司	150,000.00	0.91	保证金	3年以上
代领取医疗保险	35,449.15	0.21	社保费	1年以内
合计	16,471,330.69	99.61		

4、其他应付款2016年6月30日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了99.46%，主要系2016年1-6月支付股东往来款项影响所致，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增长了57.50%，主要系2015年度股东往来款项增加影响所致。

5、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6、报告期内各期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关联方余额明细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六）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2,000,000.00	-	-
合计	2,000,000.00	-	-

2、根据《芜湖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创新能力培育办法》（芜政办【2013】22号）及公司与芜湖市科技局、鸠江区科技局签订的《芜湖市科技小巨人创新能力培育合同书》，2016年3月，公司与芜湖市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芜湖市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为公司承担的“新型自限温加热电缆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发放委托贷款200.00万元，贷款期限为36个月，自2016年3月8日至2019年3月8日。该贷款由徐忠庭、汪建军、徐楚楠、罗丽婕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芜湖市科技小巨人创新能力培育合同书》，“新型自限温加热电缆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到期验收且符合一定条件后，上述贷款资金将改为财政补助。

3、本报告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本

2016年1-6月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6月30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徐楚楠	7,000,000.00	20,000,000.00	-	27,000,000.00	90.00
汪建军	3,000,000.00	-	-	3,00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00	20,000,000.00	-	30,000,000.00	100.00

2015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徐楚楠	7,000,000.00	-	-	7,000,000.00	70.00
汪建军	3,000,000.00	-	-	3,000,000.00	30.00
合计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100.00

2014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徐楚楠	7,000,000.00	-	-	7,000,000.00	70.00
汪建军	3,000,000.00	-	-	3,000,000.00	30.00
合计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100.00

有关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二）资本公积

1、2016年1-6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00,000.00	12,000,000.00	-	13,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2,000,000.00	-	13,000,000.00

2、2015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47,764.17	552,235.83	-	1,000,000.00
合计	447,764.17	552,235.83	-	1,000,000.00

3、2014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447,764.17	-	447,764.17
合计	-	447,764.17	-	447,764.17

资本公积2016年1-6月增加数中，股东实际认缴出资额大于实收资本部分增加资本公积1,000.00万元，公司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筑客适增加资本公积200.00万元；2015年度、2014年度资本公积增加数系公司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筑客适追溯调整报告期合并报表增加资本公积影响所致。

（三）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金额			本期发生金额		2016年6月30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05.59	947.79	-	-	919.91	27.88	8,225.50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305.59	947.79	-	-	919.91	27.88	8,225.5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305.59	947.79	-	-	919.91	27.88	8,225.50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金额			本期发生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8.81	7,795.78	-	-	7,574.40	221.38	7,305.59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8.81	7,795.78	-	-	7,574.40	221.38	7,305.5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8.81	7,795.78	-	-	7,574.40	221.38	7,305.59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金额			本期发生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40.48	1,871.67	-	-	1,871.67	-	-268.81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40.48	1,871.67	-	-	1,871.67	-	-268.8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40.48	1,871.67	-	-	1,871.67	-	-268.81

本报告期各期其他综合收益系美国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其中2014年度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为0.00元，系2014年度美国子公司少数股东出资尚未完成。

(四) 盈余公积

1、2016年1-6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18,705.69	-	-	1,418,705.69
合计	1,418,705.69	-	-	1,418,705.69

2、2015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838,408.16	580,297.53	-	1,418,705.69
合计	838,408.16	580,297.53	-	1,418,705.69

3、2014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92,488.11	445,920.05	-	838,408.16
合计	392,488.11	445,920.05	-	838,408.16

(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49,611.96	5,101,210.42	1,793,031.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49,611.96	5,101,210.42	1,793,031.3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1,945.01	3,808,636.63	3,754,099.0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580,297.53	445,920.05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其他减少	-	-20,062.44	-
期末未分配利润	9,491,556.97	8,349,611.96	5,101,210.42

2015年度其他减少系美国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影响所致。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关联方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	期间	持股比例	任职	备注
徐忠庭、汪建军	2014年1月至2014年7月	52.00%	汪建军担任监事	二人系夫妻关系
徐楚楠	2014年8月至2016年7月	先后持有70.00%、90.00%	执行董事、总经理	系徐忠庭、汪建军二人之子
徐楚楠	2016年8月至今	88.29%	董事长、总经理	系徐忠庭、汪建军二人之子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汪建军	持有公司9.81%股权，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楚楠母亲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徐楚楠	董事长、总经理	27,000,000	88.29	-
汪建军	-	3,000,000	9.81	徐楚楠母亲
徐忠庭	-	-	-	徐楚楠父亲
罗丽婕	-	-	-	徐楚楠妻子
司明	董事、副总经理	-	-	-
邓生权	董事	-	-	-
杜昉	董事	-	-	-
王传福	董事	-	-	-
余桂飞	监事会主席	-	-	-
曾晓蕾	监事	-	-	-
袁飏	职工代表监事	-	-	-
张永刚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	-
合计	-	30,000,000	98.10	-

4、公司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筑客适实业（Drexma Industries Inc）	徐楚楠持股50%的企业

北京东炬永达科技有限公司	徐楚楠持股 40%的企业
芜湖市持明慈善基金会	汪建军持有的非公募基金会

报告期内其他关联方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6年1-6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2014年发生额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筑客适实业	销售产品	市场公允价	2,359,342.76	5.01	3,512,241.48	4.20	1,480,957.75	2.08

筑客适实业原为徐楚楠持有 50%、设在加拿大的公司，设立该公司的目的是为扩大公司产品在加拿大的知名度，扩大公司产品销售份额。2016 年 7 月，徐楚楠已将持有筑客适实业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佳宏新材。

报告期内，公司与筑客适实业的交易未履行董事会、股东会审批程序，2016 年 8 月 26 日，股份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

（2）关联方担保

本报告期内关联方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徐忠庭、汪建军；徐楚楠、罗丽婕	200.00	2019/3/8	2021/3/8	否	连带责任担保
徐忠庭、汪建军、徐楚楠	621.70	2013/10/14	2016/10/14	否	最高额抵押担保

①2016 年 3 月，徐楚楠、罗丽婕与芜湖市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芜小金小巨人委贷（2016）022-01 号《保证合同》，徐忠庭、汪建军与芜湖市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芜小金小巨人委贷（2016）

022-02 号《保证合同》，为佳宏新材与芜湖市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三方签订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主债权本金金额为 2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该贷款的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自 2016 年 3 月 8 日至 2019 年 3 月 8 日。

②2013 年 10 月，徐忠庭、汪建军、徐楚楠与徽商银行芜湖人民路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徐忠庭、汪建军、徐楚楠以自有房产为公司在徽商银行芜湖人民路支行最高不超过 621.7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4 日。在该最高额担保下，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芜湖人民路支行借款 200.00 万元，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14 日到 2016 年 10 月 14 日，该借款已于 2014 年 5 月 13 日归还。2016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徽商银行申请贷款接受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16 年 10 月 15 日，徐楚楠、汪建军与徽商银行芜湖人民路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徐楚楠、汪建军以自有房产为公司在徽商银行芜湖人民路支行最高不超过 32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5 日。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2016 年 6 月，公司以 0 元价格收购徐楚楠持有的筑客适 100% 股权，相关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之“（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 2016 年 7 月 3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以 0 元受让徐楚楠所持筑客适实业 50% 的股权，2016 年 7 月 13 日，筑客适实业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徐楚楠将所持筑客适实业 50% 的股权转让给有限公司，当日，徐楚楠与有限公司就该股权转让签订《股份转让书》。

3、关联方资金往来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付款	汪建军	4,416,757.08	-	4,416,757.08	-

其他应付款	徐楚楠	20,780,853.25	-	20,780,853.25	-
-------	-----	---------------	---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汪建军	836,782.28	3,954,000.00	374,025.20	4,416,757.08
其他应付款	徐楚楠	14,739,099.26	15,681,562.80	9,639,808.81	20,780,853.25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汪建军	600,000.00	999,037.20	762,254.92	836,782.28
其他应付款	徐楚楠	8,591,561.10	19,159,950.26	13,012,412.10	14,739,099.26

报告期内，公司与汪建军、徐楚楠的资金往来，未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双方未签订协议，也未约定利息。截止2016年6月30日，双方已结清资金往来。在以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双方的资金往来及关联交易。

报告期初至反馈回复期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8,600.00	265,100.00	184,0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汪建军	14,842.34	-	-
其他应收款	徐楚楠	11,391.64	-	-
其他应收款	徐忠庭	20,189.07	17,460.06	2,046.98
应收账款	筑客适实业	5,913,973.29	2,633,189.07	1,110,194.10

截止2016年6月30日，应收汪建军、徐楚楠、徐忠庭款项均为业务备用金，

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佳宏新材资金的情形。

各报告期末，应收筑客适实业的款项均为正常产品销售产生的业务往来款，2016年8月10日，公司与筑客适实业签订协议，约定筑客适实业每周向佳宏新材回款不少于10,000.00加元。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汪建军	-	4,416,757.08	836,782.28
其他应付款	徐楚楠	-	20,780,853.25	14,739,099.26

6、预计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2016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关于<预计2016年度下半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公司预计2016年下半年对Drexma Industries Inc进行产品销售，产品销售金额预计不超过20万美元。2016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预计公司2016年度下半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增加预计2016年下半年对Drexma Industries Inc进行产品销售20万美元。

(三)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筑客适实业销售产品、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向筑客适实业销售产品有利于扩大公司产品在加拿大的知名度，扩大公司产品销售份额，报告期内，公司向筑客适实业向公司销售产品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在5%左右，不具有重要性，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增强融资能力，解决公司部分资金需求。

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收购徐楚楠持有的筑客适100%股权以及收购徐楚楠持有的筑客适实业50%股权，通过股权收购，能够有效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四)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及定价机制

《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和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相关内容包括：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应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2、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自行回避；关联股东未自行回避的，任何其他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有权请求关联股东回避。如其他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提出回避请求时，被请求回避的股东认为自己不属于应回避范围的，应向股东大会说明理由。如说明理由后仍不能说服提出请求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争议股东进行表决，以决定该股东是否回避。

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相应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此外，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资源（资金）占用的承诺》，承诺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或曾占用公司资源/资金已全部归还。承诺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发生任何非经营性资源（资金）的占用；如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不可避免地发生相应的经营性资源（资金）占用，那么关联方与公司间的账务往来或结算将遵循市场公允或公司一般交易原则。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三）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净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进行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利润。

(二) 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3、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4、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5、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三) 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备注
美国子公司	68 万美元	51.00	已办理注销手续
筑客适	300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有关上述两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二) 子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美国子公司的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 年度
资产总额	45,675.71	5,241,166.38	4,881,150.78
负债总额	-	5,196,438.46	4,492,098.64
净资产	45,675.71	44,727.92	389,052.14
营业收入	5,071,196.40	2,958,615.17	142,959.53
营业利润	-	-384,432.15	-322,529.06
净利润	-	-384,588.00	-322,645.69

报告期内，筑客适的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 年度
资产总额	794,416.26	433,380.70	155,007.41
负债总额	1,262,004.50	1,880,810.15	237,626.01
净资产	-467,588.24	-1,447,429.45	-82,618.60
营业收入	1,330,170.70	1,528,985.05	86,228.61
营业利润	-1,020,158.79	-1,917,046.68	-531,432.77
净利润	-1,020,158.79	-1,917,046.68	-530,382.77

十三、报告期内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对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用以验证股

份公司全体发起人的资产出资不存在高估的情形，并出具了《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6]第 2586 号）。

截止评估基准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账面价值 7,053.76 万元，评估价值 7,750.07 万元，增值 696.31 万元，增值率 9.87%；负债账面价值 1,615.24 万元，评估价值 1,615.24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 5,438.52 万元，评估价值 6,134.83 万元，增值 696.31 万元，增值率 12.80%。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芜湖佳宏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项目的净资产评估值确认为 6,134.83 万元。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法人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建立有一定的治理结构，但内部控制并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的内部控制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制度的执行需要一定时间的实践检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组织公司股东、管理层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控制度；努力提高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的意识及规范运作的基本知识；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同时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楚楠直接持有公司88.29%的股份，通过香森洋间接持有公司1.90%的股份，合计直接、间接持有公司90.19%的股份，在公司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

规章制度。但如果规章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由于实际控制人的部分利益可能与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完全一致，因而实际控制人可能会促使公司作出有悖于公司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的决定，从而可能引发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通过加强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规范经营意识，充分发挥监事会作用，保障公司内控制度、管理制度得以切实有效运行；另一方面公司将充分借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逐步实施员工激励计划、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不断优化公司股权架构。

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虽然公司报告期内分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41,945.01元、3,808,636.63元、3,754,099.08元，但由于公司存货增加、销售和采购活动中的货款结算时间等因素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分别为-7,847,249.75元、-4,604,374.85元和-4,149,757.77元，如公司不控制费用增长、根据生产经营周期合理安排资金将有可能面临经营性金净流量不足的风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处于快速增长期，为了尽快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积极开发新技术、新产品，不断加大市场营销投入，随着销售额的增加应收款项和相应的存货也有所增加，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出较多。为了支持公司发展，2016年股东对公司增资20,000,00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8,941,384.66元，公司自有资金较充足。公司未来将加强预算管理，通过调整资金收付款计划减少生产经营占款；在初步完成营销体系建设后，公司将加强对营销部门的费用考核，减少费用支出；公司未来还将通过发行股份等方式获得资金，以支持公司的快速发展

四、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1,762,829.47元、18,492,852.26元、13,472,741.46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0.80%、28.96%、27.18%，应收账款增长较快且占资产总额比例

较高。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国外，虽然公司根据外贸业务的特点制定了相应的销售政策，能够有效防范收款风险，但若国际、国外环境发生重大变动、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应收款项难以收回而形成坏账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将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责任落实到人，由财务部负责应收账款的管理，并督促销售人员催收款项，销售人员负责客户的具体催款工作，并将回款情况纳入员工的绩效考核中。另外，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情况，逐步实现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收款，实现应收账款的及时收取。

五、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以出口为主，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出口收入分别占公司收入总额的80.06%、89.44%、88.43%，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加币等报价和结算。自2005年7月21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以来，人民币总体呈升值趋势，给出口型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汇率波动对本公司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汇率波动将导致本公司出现汇兑损益；第二，人民币升值的趋势将影响公司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以外币标价的公司产品价格将上升，若汇率出现持续、剧烈波动，将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汇率变动风险。

为了应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一方面将不断进行研发，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并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另一方面，公司出口销售时将尽量采取预收货款或缩短信用期的方式，将汇率波动带来的汇兑损失降到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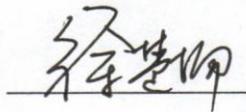
第五节有关声明

- 一、主办券商声明
-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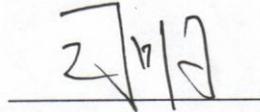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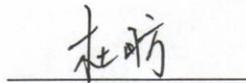
徐楚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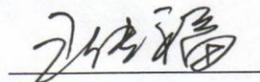
司明



邓生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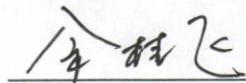


杜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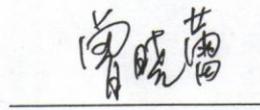


王传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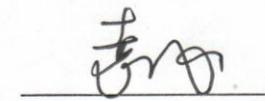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余桂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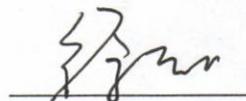


曾晓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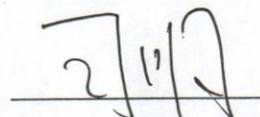


袁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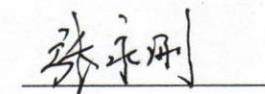
全体高管签字：



徐楚楠



司明



张永刚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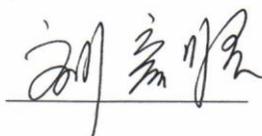


2016年11月24日

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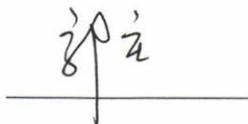


刘彦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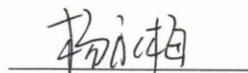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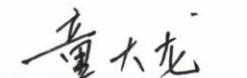
江呈龙



郭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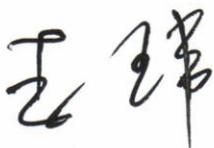


杨永梅



童大龙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玮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律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律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律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签字):

王峰 史山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

张德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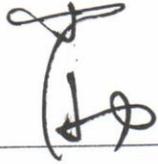


2016年7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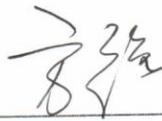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_____



资产评估师签名：_____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月 日



第六节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